

益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 2021—2035 年 ）

益阳市人民政府

2023 年 12 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现状基础和风险问题挑战	3
第一节 现状特征.....	3
第二节 问题与风险.....	6
第三节 机遇与挑战.....	7
第二章 指导思想与目标战略.....	10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0
第二节 城市性质与愿景.....	10
第三节 国土空间发展战略和规模	11
第四节 国土空间保护开发目标指标	13
第三章 “三区三线”和国土空间格局	14
第一节 统筹划定三条控制线	14
第二节 细化主体功能分区	18
第三节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20
第四节 统筹区域协调发展	21
第五节 合理划定规划分区	24
第四章 市域农业空间和乡村振兴.....	27
第一节 强化耕地保护与粮食安全保障	27
第二节 优化农业生产空间布局	30
第三节 推动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	33
第四节 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	36
第五章 市域生态空间和生态保护.....	38
第一节 构建自然保护地体系	38
第二节 建设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	39

第三节	提升生态系统碳汇功能	41
第四节	强化河湖水域及岸线保护	42
第五节	实施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44
第六节	维护洞庭湖区生态安全	46
第六章	市域城镇空间和集约发展.....	50
第一节	构建新型城镇体系	50
第二节	谋划产业空间布局	51
第三节	构建公共服务设施体系和城乡生活圈	55
第四节	促进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56
第七章	市辖区国土空间规划.....	59
第一节	细化乡镇主体功能区定位	59
第二节	统筹引导乡镇特色发展	59
第三节	完善市辖区道路网建设	61
第四节	统筹推进村庄分类与布局	62
第八章	中心城区空间布局	64
第一节	中心城区范围划定	64
第二节	功能结构和用地布局	65
第三节	中心城区道路网规划	70
第四节	居住与住房保障.....	75
第五节	公共服务设施和社区生活圈	78
第六节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	81
第七节	公共绿地和开敞空间	83
第八节	城市风貌引导和管控	84
第九节	城市更新规划.....	91
第十节	地下空间开发利用	94
第十一节	市政基础设施布局	95
第十二节	综合防灾规划.....	99

第十三节 城市“四线”管控	103
第十四节 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划分	104
第九章 历史文化保护与城乡风貌.....	105
第一节 构建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体系	105
第二节 促进历史文化资源活化利用	107
第三节 明确城乡风貌定位与系统构建	108
第四节 推进镇村风貌整治提升	109
第十章 综合交通体系规划	111
第一节 综合交通空间发展战略	111
第二节 综合交通运输网络布局	111
第三节 绿色智慧交通建设	116
第十一章 支撑体系统筹和规划	118
第一节 强化基础设施空间统筹	118
第二节 优化公共服务设施配置	119
第三节 建设现代水利基础设施网络	122
第四节 优化矿产资源保护利用布局	129
第五节 推进能源基础设施建设	130
第六节 系统提升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134
第七节 完善防灾减灾设施规划	138
第十二章 规划传导指导约束.....	144
第一节 县市传导指引.....	144
第二节 专项指导约束.....	144
第三节 乡镇指导约束.....	145
第四节 详细规划传导约束	145
第十三章 近期项目行动计划.....	148
第十四章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149

附表..... 152

表 1 益阳市规划指标表.....152

表 2 益阳市规划指标传导指引分解表.....153

表 3 益阳市规划分区统计表.....154

表 4 益阳市自然保护地一览表.....155

表 5 益阳市历史文化资源一览表.....156

表 6 益阳市国土综合整治修复重大工程安排表.....157

表 7 益阳市市辖区产业园区规划分区统计表.....159

表 8 益阳市中心城区城市功能规划分区统计表.....160

表 9 益阳市中心城区建设用地结构调整表.....161

表 10 益阳市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162

前 言

益水所经，水北曰阳。益阳之名自秦置县，两千年未曾更名，承载着湖湘文化兴替变迁的历史印记。物换星移，时移世易，现在的益阳，是长株潭都市圈的拓展区、辐射区，是渝长厦高铁经济带的重要节点，是长江经济带、中部地区、洞庭湖生态经济区的重要一域，是全国现代农业示范区和全省新一轮现代农业综合改革试点市，在实现全省“三高四新”美好蓝图中承担着重要使命。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部署，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市第七次党代会精神，落实《全国国土空间规划纲要（2021—2035年）》《湖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湖南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和《益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要求，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紧密结合益阳实际，编制《益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以实现全省“三高四新”美好蓝图为引领，坚持“高水平保护、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效能治理”，秉承保护优先、绿色发展、节约集约、以人为本、因地制宜

的原则，对益阳市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和修复进行统筹安排和总体部署，是益阳市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制定的空间蓝图和发展指南，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是下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详细规划的依据、相关专项规划的基础。

规划包括市域、市辖区、中心城区三个层次。市域范围为益阳市行政辖区，辖 2 个区（赫山区、资阳区）、1 个县级市（沅江市）、3 个县（安化县、桃江县、南县）、1 个管理区（大通湖区）；市辖区包括赫山区及资阳区行政辖区；中心城区范围包括赫山区和资阳区城市建成区及规划拓展区域，总面积 231.68 平方千米。

规划基期年 2020 年，规划期限为 2021 年至 2035 年，近期末 2025 年，远景展望到 2050 年。

文中“下划线”部分为本规划的强制性内容。强制性内容是国土空间规划必须遵守的基本内容，也是对规划实施进行监督检查的基本依据。

第一章 现状基础和风险问题挑战

第一节 现状特征

地理区位。益阳市位于长江中下游平原的洞庭湖南岸，地处湖南省北部，居雪峰山的东端及其余脉带，是长江中游城市群重要成员、洞庭湖生态经济区核心城市之一，紧邻长株潭都市圈。

地形地貌。益阳市总体地势西南高、东北低，西南靠雪峰山，东北临洞庭湖，由南至北呈梯级倾斜。地貌类型多样，山、丘、岗、平、湖俱全，自西南向东北依次形成山地区（安化县、桃江县）、丘岗区（赫山区、资阳区、沅江市）、平湖区（南县、大通湖区）。

河流水系。益阳市溪河纵横，水系发达，流程 5 公里以上的大小溪河 284 条，多年平均地表水资源量 99.37 亿立方米，多年平均地下水资源量 2.13 亿立方米，多年平均水资源总量 101.50 亿立方米。人均水资源量 2296 立方米，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生态资源。2020 年全市林地面积约 5993.65 平方千米，有林地面积保持在 5761.33 平方千米，林地占国土总用地比例接近 50%，水域和湿地占比 16.30%。

人口与城镇化。截至 2020 年底，益阳市常住人口 385.16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 194.25 万人，城镇化率 50.43%；市辖

区（赫山区、资阳区）常住人口 124.55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 75.84 万人；中心城区城镇人口 62.14 万人。

经济与产业发展。2020 年，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 1853.48 亿元，比上年增长 3.80%。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320.14 亿元，增长 4.10%；第二产业增加值 793.08 亿元，增长 4.40%；第三产业增加值 740.26 亿元，增长 3%。全市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4.40%，占 GDP 的比重为 36.10%，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 45.20%，拉动全市经济增长 1.70 个百分点。

国土资源利用。2020 年益阳市耕地面积 411.68 万亩，占国土总面积 22.28%；林地面积 5993.65 平方千米，占国土总面积 48.65%；农业设施建设用地面积 143.68 平方千米，占国土总面积 1.17%；城乡建设用地面积 926.41 平方千米，占国土总面积 7.52%，城乡建设用地中城镇建设用地面积 203.14 平方千米，村庄建设用地 723.26 平方千米；区域基础设施用地面积 168.64 平方千米，占国土总面积 1.37%；陆地水域面积 1294.03 平方千米，占国土总面积 10.50%。

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全市生态保护重要性区域占比较高，占全市总面积 60%以上。其中生态保护极重要区面积 4239.21 平方千米，占全市总面积 34.40%；生态保护重要区面积 3584.46 平方千米，占全市总面积 29.09%。主要分布在安化县和桃江县，区域内生态公益林、自然保护区分布较广，对维护生物多样性具有重要意义。

全市农业生产适宜区面积 5371.72 平方千米，占全市总面积 43.59%。主要分布在南县、沅江市、大通湖区、资阳区、赫山区，区域地势较为平坦、水资源丰富。全市城镇建设适宜区面积 5300.66 平方千米，占全市总面积 43.01%。主要分布在赫山区、资阳区、南县、大通湖区、沅江市。

党的十八大以来，益阳市全方位加速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工作成效显著。

资源保护利用持续增强。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和集约节约用地制度，“十三五”期间，报批新增建设项目全部做到“占一补一，占优补优，占水田补水田”，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得到全面落实。污染防治全域发力，坚决淘汰落后产能，促推绿色转型发展。深入实施洞庭湖生态环境整治三年行动计划，拆除矮围网围面积 137.33 平方千米。3 个水生生物保护区全面永久性禁止天然渔业资源的生产性捕捞。推进湖心岛渔民历史性搬迁。全市 22 家石煤矿整治全部完成，宏安矿业等石煤矿治理得到国家长江办、生态环境部的充分肯定。中心城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到 84% 以上。大通湖水质持续稳定退出劣 V 类。

持续推进地质灾害综合防治。2018 至 2020 年连续三年实现“零死亡”，安排搬迁受地质灾害威胁群众 1227 户，核销地质灾害隐患 574 处，保护人员 2.80 万人、财产 10.50 亿元。

国土开发格局基本形成。益阳市域“一核一圈两翼”空

间格局基本形成，以益阳市中心城区为核心、桃江县和沅江市为副中心的大益阳城市圈初具规模，沿益南高速、益马高速初步形成湖区经济翼和山区经济翼。人口与资源环境的协调性进一步增强，市域范围内人口从生态保护区向城镇发展优势区集聚。交通建设取得跨越性进展，高铁开通，城际通车，长益高速复线建成，东接东融战略实施成效明显。

第二节 问题与风险

城镇化水平较低，中心城市辐射能力较弱。2020 年全市城镇化率 50.43%，低于湖南省约 8 个百分点，低于全国约 13 个百分点，总体城镇化动力不足。中心城市首位度偏低，人口吸引力较弱。

对外开放度偏低，交通设施建设有待完善。铁路建设滞后于城市发展需求，多层次铁路客货运运输网络尚未形成；高速公路对外大通道未贯通成网，国省干线公路与城市道路衔接不畅。航道等级较低，全市 V 级及以上干线航道占航道总里程未超过 30%，承载能力有限。

人居环境品质有待提升，安全韧性有待加强。中心城区公共服务配套有待完善，教育、医疗、养老等优质公共资源分布不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不足，城市总体服务能力和人居环境品质有待提升。空间韧性有待加强，存在洪涝、滑坡、崩塌、泥石流等自然灾害，城市综合防灾减灾建设有待完善。

产业规模偏小，产业现代化水平不高。处于工业化中期

阶段，产业规模有待提升，全市暂时没有千亿产业、千亿园区、百亿企业，没有主营业务收入过 50 亿元的工业企业；产业结构有待优化，部分园区产业定位不明确，产业特色差异化不明显，存在一定的同质竞争和趋同现象；产业园区要素保障有待增强，产业链现代化水平和土地利用效益有待提升。

资源环境约束趋紧，土地集约节约程度不高。耕地“占补平衡”和“进出平衡”落实难度较大，耕地后备资源分布存在区域性和结构性不平衡，且受地形地貌本底限制，地块零散，不利于规模生产。市辖区土地城镇化速度远快于人口城镇化速度，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程度不高。

第三节 机遇与挑战

抢抓长江经济带建设机遇，提升城市能级。《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纲要》确立了“一轴、两翼、三极、多点”的发展格局，提出要发挥合肥、南昌、长沙、贵阳等大城市对地区发展的核心带动作用，加快发展中小城市和特色小城镇。益阳作为长江经济带上的重要节点，应以资源环境承载力为基础，不断完善城市功能，发展优势产业，深入挖掘和整合全市产业、文化、旅游、农业、生态等资源，全面激发经济活力和发展潜力，提升城市能级，在更大范围承担区域职责。

抢抓“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建设机遇，全面融入长株潭都市圈。随着长沙进入后工业化时期，益阳依托紧邻省会长

沙的区位优势，以中心城区为核心，以长益常工业走廊为强力支撑，主动承接长沙功能外溢，着力提升产业服务、交通服务和城市服务能力，争取将长益协同发展纳入省级重大发展战略，在政策制定、规划布局、项目实施、基础设施等方面给予倾斜。

发挥新时代洞庭湖生态经济区中心城市作用，激发生态资源价值。2023年1月，《新时代洞庭湖生态经济区规划》获国务院批复，要求洞庭湖生态经济区以生态环境保护修复为前提，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着力推动产业绿色转型升级，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益阳作为洞庭湖生态经济区中心城市之一，应围绕生态发展经济，承担实现传统经济向现代生态经济转型升级的历史使命，确保重大工程、重点项目落地实施，共同助力把洞庭湖生态经济区建设成为更加秀美富饶的大湖经济区。

全面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双轮驱动新型城镇化与乡村振兴。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摆在优先位置，抢抓全国现代农业示范区、全省唯一现代农业综合改革试验市重大机遇，充分发挥现代农业产业优势，统筹新型城镇化与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推动城乡融合发展。2020年荣获全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先进市州称号，2022年市辖区赫山区上榜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创建名单，2023年入选国务院促进乡村产业振兴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等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督查激励名单。

人口形势变化亟需提升供给服务水平。益阳紧邻长沙，

既是优势也是劣势。近十年，全市净流出人口 46 万人，人口基数小且人口流失严重是导致益阳整体城镇化水平较低、城镇发展缓慢的重要因素。如何发挥益阳比较优势，减少人口流失，加快人口向中心城市集聚，成为益阳高质量发展面临的重大挑战。

高质量发展亟需加强空间支撑保障。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作为调整区域经济结构、规划产业发展、推进城镇化不可逾越的红线，益阳市耕地保护和生态保护双重压力大，城市开发模式已由增量时代进入增存并举时代。践行新发展理念，促进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是加快形成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实现我市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

生态文明建设亟需推动生态价值转化。生态文明时代，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生态环境成为新的核心竞争力，经济发展从生产型经济转变为消费型经济。益阳作为山水型生态城市，生态本底良好，西靠雪峰山，东临洞庭湖，山水资源丰富，但目前生态价值深度挖掘程度不够，尚未将生态环境、生态产品和生态产业有机融合，在发展健康、文化、旅游、体育等新经济，应对品质消费需求方面仍具有较大的发展潜力。

第二章 指导思想与目标战略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市第七次党代会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 and 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推进市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全面建设现代化新益阳、实现“三高四新”美好蓝图贡献国土空间规划力量。

第二节 城市性质与愿景

结合自然资源禀赋和经济社会发展阶段，聚焦《益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的着力打造“长江经济带节点城市、创新开放活力城市、崇文重教品质城市、益山益水生态城市、宜居宜业幸福城市”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将益阳建设成为洞庭湖生态经济区中心城市、长株潭都市圈建设的拓展区和辐射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引领城市、新型工业城市、现代化宜居生态旅游城市。

至 2025 年，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进一步优化，空间治理取得明显成效，适度有序空间格局体系基本形成。生态保护修复取得明显成效，现代生态体系基本建成，城市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保障水平明显提升，生态宜居、活力幸福的美丽益阳建设目标基本实现。

至 2035 年，国土空间格局更加协调有序，空间治理能力基本实现现代化。国土空间利用更加集约高效，中心城区建设成为引领高质量发展的现代化城区。生态文明建设持续推进，城市品质进一步提升，基本建成产业强市、教育强市、文化强市、生态强市、开放强市、健康益阳，基本实现富饶、创新、开放、绿色、幸福“五个益阳”美好愿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至 2050 年，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科学有序，国土空间治理高效，城乡深度融合，综合竞争力大幅提升，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城市发展更具魅力和风范，人民生活富裕幸福，全面形成协调融合、安全高效、山水交织、现代集约、独具魅力的国土空间发展新格局，持续提升“益山益水、益美益阳”美誉度。

第三节 国土空间发展战略和规模

强中心城区战略。增强中心城区经济和人口承载力，强化中心城区用地保障，将沧水铺镇镇区、东部产业园和新材料产业园纳入中心城区范畴，加强主城区与东部片区过渡地

带建设，补齐要素短板，提升综合服务能力，着力增强中心城区辐射带动能力。

东接东融战略。充分发挥益阳在渝长厦经济带的重要支点作用，以长益常工业走廊为强力支撑，推动东接东融战略，着力提升产业发展能级、交通枢纽能级和城市服务能级，主动融入长株潭都市圈建设，建设成为长株潭都市圈的拓展区和辐射区。

产业强市战略。聚焦实现“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大力推进十大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建设，着力打造“一个中心、两个基地、三个产业园”，聚力打造电子信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食品加工、生命健康制造5大产业集群。推动园区协同发展，优化园区用地布局，围绕园区主特产业定位，科学引导产业向园区集聚，促进园区分工协作、配套互补和错位发展，进一步强化土地集约节约利用，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

提质增效战略。通过旧城更新大力盘活低效用地，挖掘土地潜能，提高土地效益。促进新型产业用地复合利用，提高产业园区要素质量和配置效率，助力“五好”园区建设。推动农村低效用地整治，优化农村居民点布局，加大农村闲置资源处置力度，盘活农村闲置宅基地。

城乡融合战略。以城乡一体化为导向，构建相对集聚、协调发展的城乡空间发展格局，推动城乡融合发展。全面落实乡村振兴战略，为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提供用地保障。

发展规模。以水资源容量和土地资源承载力为约束，尊重城市发展规律，多方法、多情景综合确定人口规模与城镇化率。规划至 2035 年，益阳市常住人口 338 万人，城镇人口 230 万人，城镇化率为 68%；市辖区常住人口 160 万人，城镇人口 115 万人；中心城区常住人口 105 万人。

第四节 国土空间保护开发目标指标

落实生态文明建设和高质量发展的要求，统筹市域国土空间开发和保护，实现发展和管控的统一。加强全域全要素用途管制与自然资源统一管理，科学配置国土空间资源，强化底线管控，优化空间格局，提升资源利用效率，推动生态整治修复，提出新理念下的国土空间保护与开发目标指标。

具体指标体系详见附表 1。

第三章 “三区三线”和国土空间格局

第一节 统筹划定三条控制线

严格落实国家下达的规划约束性指标，按照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的优先序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确保三条控制线不交叉不重叠不冲突。以三条控制线分别围合的空间作为重点管控区域，统筹优化农业、生态、城镇空间和基础设施、公共资源等各类布局。

优先划定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严格落实耕地保护责任，现状耕地应划尽划、应保尽保，将耕地保有量足额带位置逐级分解下达，地方党委和各级政府逐级签订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书，实行党政同责、终身追责。在纳入耕地保护目标的可长期稳定利用耕地上优先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对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划定不实的非耕地、不稳定耕地等进行优化调整的，需要从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之外的优质耕地中补足。规划至 2035 年，全市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406.44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365.10 万亩。

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制度，永久基本农田一经划定，未经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非农业建设不得未批先建，强化永久基本农田对各类建设布局的约束和引导。健全和完善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制度，充分利用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等，全面摸清已划定永久基本

农田内“非农化”“非粮化”及质量不优问题并依据国家规定积极推进核实整改，确保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减、质量更优、布局更加合理。

专栏 3-1 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管理规则

耕地保护红线管理规则。（1）对耕地实行特殊保护，严守耕地保护红线，严格控制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并建立耕地保护补偿制度。（2）非农业建设经批准占用耕地的，按照“占多少，垦多少”的原则，由占用耕地的单位负责开垦与所占用耕地的数量相等、质量相当的耕地；没有条件开垦或者开垦的耕地不符合要求的，应当按照规定缴纳耕地开垦费，专款用于开垦新的耕地。（3）对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实行年度进出平衡，即除国家安排退耕还林还草、自然灾害损毁难以复耕、河湖水面自然扩大造成耕地永久淹没外，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的，应当通过统筹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整治为耕地等方式，补足同等数量、质量的可以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4）非农建设必须节约使用土地，可以利用荒地的，不得占用耕地；可以利用劣地的，不得占用好地。禁止占用耕地建窑、建坟或者擅自在耕地上建房、挖砂、采石、采矿、取土等。（5）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荒芜耕地。已经办理审批手续的非农业建设占用耕地，一年内不用而又可以耕种并收获的，应当由原耕种该幅耕地的集体或者个人恢复耕种，也可以由用地单位组织耕种；一年以上未动工建设的，应当按照规定缴纳闲置费；连续二年未使用的，经原批准机关批准，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无偿收回用地单位的土地使用权；该幅土地原为农民集体所有的，应当交由原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恢复耕种。（6）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禁止开垦的范围内从事土地开发活动。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管理规则。（1）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建设绿化带；严禁新增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2）严格永久基本农田占用与补划。永久基本农田经依法划定后，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改变其用途。国家能源、交通、水利、军事设施等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涉及农用地转用或者土地征收的，必须经国务院批准。（3）非农建设依法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规定，将所占用耕地耕作层的土壤用于新开垦的耕地、劣质地或者其他耕地的土壤改良。

科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优先将具有重要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维护、水土保持等功能的生态功能极重要区域，以及生态极脆弱的水土流失、石漠化等区域划入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至 2035 年，全市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 2762.02 平方

千米，占国土总面积 22.42%。重点分布在雪峰山区域、资江流域、桃花江流域、南洞庭湖区域及周边纳入自然保护地体系的山体、森林、水系、湿地等。

生态保护红线一经划定，未经批准，严禁擅自调整。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外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法律法规前提下，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确需占用生态保护红线的国家重大项目，加强新增建设用地审批监管，严格落实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等区域依照法律法规执行。

专栏 3-2 生态保护红线管理规则

严格有限人为活动管控。规范管控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管护巡护、保护执法、科学研究、调查监测、测绘导航、防灾减灾救灾、军事国防、疫情防控等活动及相关必要的设施修筑；原住民及其他合法权益主体，允许在不扩大现有建设用地、耕地、水产养殖规模和放牧强度（符合草畜平衡管理规定）的前提下，开展种植、放牧、捕捞、养殖等活动，修筑生产生活设施；经依法批准的考古调查发掘、古生物化石调查发掘、标本采集和文物保护活动；按规定对人工商品林进行抚育采伐，或以提升森林质量、优化栖息地、建设生物防火隔离带等为目的的树种更新，依法开展的竹林采伐经营；不破坏生态功能的适度参观旅游、科普宣教及符合规划的配套性服务设施和相关的必要公共设施建设；必须且无法避让、符合县级以上国土空间规划的线性基础设施、通讯和防洪、供水设施建设和船舶航行、航道疏浚清淤等活动；已有的合法水利、交通运输等设施运行维护改造；地质调查与矿产资源勘查开采，包括：基础地质调查和战略性矿产资源远景调查等公益性工作；铀矿勘查开采活动，可办理矿业权登记；已依法设立的油气探矿权继续勘查活动，可办理探矿权延续、变更（不含扩大勘查区块范围）、保留、注销，当发现可采油气资源并探明储量时，可将开采拟占用的地表范围依照国家相关规定调出生态保护红线，已依法设立的油气采矿权不扩大用地范围，继续开采，可办理采矿权延续、变更（不含扩大矿区范围）、注销；已依法设立的矿泉水和地热采矿权，在不超出已经核定的生产规模、不新增生产设施的前提下继续开采，可办理采矿权延续、变更（不含扩大矿区范围）、注销；已依法设立和新立铜、镍、锂、钴、锆、钾盐、（中）重稀土矿等战略性矿产探矿权开展勘查活动，可办理探

矿权登记，因国家战略需要开展开采活动的，可办理采矿权登记。上述勘查开采活动，应落实减缓生态环境影响措施，严格执行绿色勘查、开采及矿山生态环境修复相关要求；依据县级以上国土空间规划和生态保护修复专项规划开展的生态修复；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人为活动。上述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范围内有限人为活动，涉及新增建设用地审批的，在报批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时，附省级人民政府出具符合生态保护红线内允许有限人为活动的意见。

严格占用生态保护红线用地审批。党中央、国务院发布文件或批准规划中明确具体名称的项目和国务院批准的项目；中央军委及其有关部门批准的军事国防项目；国家级规划（指国务院及其有关部门正式颁布）明确的交通、水利项目；国家级规划明确的电网项目，国家级规划明确的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能源矿产勘查开采、油气管线、水电、核电项目；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或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确认的交通、能源、水利等基础设施项目；按照国家重大项目用地保障工作机制要求，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确定的需中央加大建设用地保障力度，确实难以避让的国家重大项目。上述项目按照规定由自然资源部进行用地预审后，报国务院批准。报批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时，附省级人民政府基于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和用途管制要求出具的不可避让论证意见，说明占用生态保护红线的必要性、节约集约和减缓生态环境影响措施。

严格生态保护红线监管。按照“统一底图、统一标准、统一规划、统一平台”的要求，逐级汇交纳入全国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强化部门数据和成果共享；强化对生态保护红线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严格调整程序，生态保护红线一经划定，未经批准，严禁擅自调整。

合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规划至 2035 年，全市划定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323.21 平方千米，占全市国土面积 2.62%。

在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建设，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在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建设，按照主导用途分区，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的管制方式。

专栏 3-3 城镇开发边界管制规则

城镇开发边界内，各类建设活动严格实行用途管制，按照规划用途依法办理有关手续，并加强与水体保护线、绿地系统线、基础设施建设控制线、历史文化保护线等协同管控。严格城镇开发边界外的空间准入，原则上除特殊用地外，只能用于农业生产、乡村振兴、生态保护和交通等基础设施建设，不得进行城镇集中建设，不得设立各类开发区。（1）集中建设区用于布局城市、建制镇和新区、开发区等各类城镇集中建设。（2）弹性发展区在满足特定条件下方可进行城镇开发和集中建设。在不突破规划城镇建设用地规模的前提下，城镇建设用地布局可在弹性发展范围内进行调整。（3）特别用途区原则上禁止任何城镇集中建设行为，实施建设用地总量控制，原则上不得新增除市政基础设施、交通物流基础设施、生态修复工程、必要的配套及游憩设施外的其他城镇建设用地。城镇开发边界一经划定，原则上不得调整。

第二节 细化主体功能分区

按照省级国土空间规划的主体功能区要求，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为基础，落实传导县级行政区主体功能定位，全市县级主体功能区划分为 3 个国家级农产品主产区（南县、沅江市、桃江县）、1 个国家级重点生态功能区（安化县）、2 个国家级城市化地区（赫山区、资阳区），叠加 2 个历史文化资源富集区（安化县、沅江市）。在此基础上以乡镇为单元细化乡镇主体功能分区，细化结果应纳入市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市辖区层面乡镇主体功能区划分为 9 个农产品主产区（欧江岔镇、笔架山乡、八字哨镇、新市渡镇、新桥河镇、迎风桥镇、茈湖口镇、沙头镇、张家塞乡）、18 个城市化地区（泉交河镇、兰溪镇、沧水铺镇、衡龙桥镇、岳家桥镇、泥江口镇、谢林港镇、会龙山街道、龙光桥街道、鱼形山街道、赫山街道、桃花仑街道、金银山街道、朝阳街道、龙岭产业开发区、大码头街道、汽车

路街道、长春镇)。

农产品主产区。农产品主产区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现代化农业建设的重点区域。

农产品主产区优先布局现代农业产业基地，确保粮食安全，重点考核农业空间规模质量、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农民收入、耕地质量、土壤环境治理等方面指标。农产品主产区要完善农业创新体系，着力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打造以精细农业为特色的优质农副产品供应基地，提升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确保国家粮食安全。

重点生态功能区。重点生态功能区为保障国家和区域生态安全、维护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保持并提高生态产品供给能力的重要区域。

重点生态功能区建立健全生态补偿机制，鼓励发展各类生态环境友好型产业，形成点状开发、面状保护的空间结构，重点考核生态空间规模质量、生态产品价值、民生改善等方面的指标。重点生态功能区要注重创新生态保护模式，提高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确保国家生态安全。

城市化地区。城市化地区为开发强度相对较高，工业化、城镇化较发达的地区，作为全市发展主引擎。

城市化地区原则上优先布局重大产业项目，重点考核地区生产总值、吸纳人口、财政收入、要素聚集程度、城镇土

地投入产出效率、常住人口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科技进度贡献率和资源环境超载程度缓解率等指标。城市化地区要实施开发强度管控，提高生产要素聚集水平，改造产业园区，引导产业集群发展，优化布局交通、水利、能源、环境保护等重大基础设施，适当倾斜安排建设用地指标，优先满足重大战略、创新开发平台、产业园区和重大民生工程项目需求。

历史文化资源富集区。历史文化资源富集区适当放宽旅游用地指标。

第三节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围绕建设现代化新益阳目标愿景，应对未来的空间风险与挑战，落实市县主体功能区战略格局，细化乡镇主体功能定位，发挥各地区比较优势，科学谋划农业、生态、城镇三大空间，构建主体功能约束有效、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新格局。

巩固“两带三区、八大集群”的农业格局。“两带”为资江沿岸茶叶、水果产业带和环洞庭湖区粮食、水产、蔬菜产业带；“三区”为益沅桃城镇群休闲观光农业区、环洞庭湖绿色生态农业区、雪峰山北部优质特色农业区；“八大集群”为茶产业、米面产业、竹笋产业、水产业、蔬菜产业、休闲食品产业、中药产业及两油（油茶、油菜）产业集群。

筑牢“一心一屏、一链十八廊”的生态保护格局。“一心”为洞庭湖生态蓝心；“一屏”为雪峰山生态屏障；“一

链”为资江生态蓝链；“十八廊”为沿主要河流水网形成的纵横交织的生态廊道，包括藕池河生态廊道、沱江生态廊道、松澧洪道生态廊道、草尾河生态廊道、新河生态廊道、兰溪河—张芦渠生态廊道、泉交河生态廊道、志溪河生态廊道、沾溪生态廊道、沂溪生态廊道、沔水生态廊道、善溪生态廊道、麻溪生态廊道、渭溪生态廊道、柘溪生态廊道、毗溪生态廊道、潺溪生态廊道、洋溪生态廊道。

构建“一核一群、两翼三带”的城乡空间格局。“一核”为益阳市区，着力提升人口和经济吸引力；“一群”为着力提升以沅江市、桃江县为市域副中心的益沅桃城镇群；“两翼”为湖区经济翼（益阳市区—沅江市—南县—大通湖区）、山区经济翼（益阳市区—桃江县—安化县）；“三带”为东部城镇发展带、西部城镇发展带、北部城镇发展带。

第四节 统筹区域协调发展

积极融入长江经济带建设。加快建设综合立体交通走廊，发展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积极开展益阳港口码头建设，融入湖南现代化港口体系，参与长岳口岸百里制造业走廊。推动渝长厦经济走廊建设，将益阳建设成为渝长厦经济带上的重要节点城市，依托长益常产业发展带，加强与长沙、常德地区经济发展联系，加快产业转型升级。

主动融入“长株潭”都市圈建设。大力实施“东接东融”发展战略，以规划融合为先导，以交通互联为基础，以产业

配套为重点，以高效服务为依托，主动融入长株潭都市圈建设、对接长沙中心城市、服务省会城市，实现益阳高质量发展。

——**构建无缝对接规划布局。**在规划战略、基础设施、科技创新、产业发展、公共服务等方面加强与长株潭都市圈建设主动对接，以赫山区为桥头堡，以益沅桃城镇群为主战场，南县、安化县、大通湖区积极跟进，布局推动长益一体化发展经济带，加快融入渝长厦发展带。

——**畅通互联互通交通网络。**合理布局高速铁路、轻轨，多通道快捷接轨长沙中心城区及黄花机场、高铁南站，打造“三纵三横”轨道交通网络，加快建成区域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加快建设高速公路大动脉，加强水路和航空网络互联互通。

——**推进重点产业靶向对接。**坚持“锻长板、补短板、创样板”的原则，结合益阳市十大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精准对接长株潭都市圈，建设高端装备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工程机械、轨道交通装备、食品及农产品加工等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形成各具特色、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产业格局。

全面推动区域农文旅融合发展。充分发挥益阳市农业大市的优势，大力提升优质农产品供应能力，以大米、蔬菜、水产品、畜禽等为重点，将益阳市建成长沙市绿色食品的重要供应地。依托神秘黑茶文化之旅、浪漫洞庭湿地之旅、快

乐健身康养之旅、精彩研学实践之旅 4 条精品旅游线路，以长沙市为切入点主动对接融入长株潭都市圈，提升区域旅游联动服务能力。

协同促进洞庭湖共治共保。以洞庭湖水环境综合治理为着力点，与常德、岳阳等地加强生态协同保护，共建洞庭湖国家公园，守护好一江碧水，共同构筑“一心六脉两屏多廊”的生态安全格局。

共护一心：洞庭湖生态保护核心。以沅江南洞庭湖湿地保护为核心，以湿地公园建设为重点，与东洞庭和西洞庭共同构建湖泊湿地恢复生态格局。

共筑六脉：六条江河生态廊道。六脉为湘江、资江、沅水、澧水、新墙河、汨罗江，以资江水土保持和重要饮水安全生态功能为重点，共同构筑洞庭湖生态经济区六大水系生态格局。

共保两屏：武陵—雪峰山、幕阜山生态屏障。以安化雪峰山山体水源涵养生态保护区为重点，加大生态保护治理，与幕阜山、壶瓶山共同构建洞庭湖生态经济区北翼山体生态格局。

共建多廊：区域性交通生态廊道。重点建设渝长厦高铁、呼南高铁等铁路生态廊道和长益常复线、益安高速等公路生态廊道，积极推进国土绿化和生态廊道建设，不断改善生态环境。

推动益沅桃一体化。以交通先行、产业集群、旅游联动、

智慧提升四大发展策略，推进东接东融、核心集聚、大湖品牌三大战略，以益沅桃城镇群为整体全面加强长沙的对接，重点加强与湘江新区、宁乡、望城的合作，推进交通一体化、产业互补化和信息同城化；全面对接长株潭都市圈建设、新时代洞庭湖生态经济区建设，强化益沅桃城镇群的空间集聚效应，形成有较强竞争力的核心。完善城镇群内部益阳中心城区、沅江市、桃江县的快捷联系通道，大力发展产业集群，发挥规模效应，坚持优势互补，积极开展区域经济合作，实现城镇群经济与产业整体双赢互促。

第五节 合理划定规划分区

市域划分为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和矿产能源发展区六个一级分区，实行差异化管控。县市区应以主体功能定位为基础，细化规划分区。

生态保护区是具有特殊生态功能或生态环境敏感脆弱、必须强化严格保护的区域，主要是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的区域。全市划定生态保护区 2762.06 平方千米，占市域国土总面积 22.42%；市辖区划定生态保护区面积 33.51 平方千米，占市辖区总面积 1.81%。生态保护区内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

生态控制区是生态保护红线外，需要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的区域，主要是国家

公益林、风景名胜区、重要水域以及未划入生态保护红线的其他生态重要和敏感地区。全市划定生态控制区 258.14 平方千米，占市域国土总面积 2.10%；市辖区划定生态控制区 164.48 平方千米，占市辖区面积的 8.89%。生态控制区内以生态保护为重点，允许在不降低生态功能、不破坏自然生态系统、符合准入条件的前提下适度开发利用。

农田保护区是永久基本农田实施特殊保护的区域。全市划定农田保护区 2494.67 平方千米，占市域国土总面积 20.25%；市辖区划定农田保护区 592.46 平方千米，占市辖区总面积 32.02%。农田保护区内按照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管理，从严管控非农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鼓励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整治，提高永久基本农田质量。

城镇发展区是城镇集中开发建设并可满足城镇生产、生活需要的区域，包含中心城区、县市区城区、建制镇镇区及独立园区等。全市划定城镇发展区 336.80 平方千米，占市域国土总面积 2.73%；市辖区划定城镇发展区 165.33 平方千米，占市辖区总面积 8.93%。城镇发展区内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按照城镇集中建设区、城镇弹性发展区、特别用途区、其他城镇建设区进行分类管理。

乡村发展区是农田保护区外，为满足农林牧渔等农业发展以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全市划定乡村发展区 6400.35 平方千米，占市域国土总面积 51.95%；市

辖区划定乡村发展区 890.14 平方千米，占市辖区总面积 48.11%。乡村发展区内应以促进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为导向，统筹协调村庄建设、农田和生态保护。鼓励开展农业特色产业配套设施建设和村庄建设整治。

矿产能源发展区是为适应国家能源安全与矿业发展的重要陆域采矿区、战略性矿产储量区等区域。全市划定矿产能源发展区 68.35 平方千米，占市域国土总面积 0.55%；市辖区划定矿产能源发展区 4.48 平方千米，占市辖区总面积 0.24%。在符合相关规划的前提下，矿产能源发展区内允许矿产资源的勘探、开采、初加工以及相关的配套设施建设，禁止大规模的城镇建设；允许开展农用地整理和其他土地整治工程的实施，鼓励生态修复和生态建设工程。

第四章 市域农业空间和乡村振兴

第一节 强化耕地保护与粮食安全保障

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将 406.44 万亩耕地保有量和 365.10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任务足额带位置逐级分解下达，逐级签订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书，落实党政同责要求，压实各级党委、政府耕地保护和保障粮食安全政治责任。

积极有序补齐耕地保护责任缺口。落实上级下达的规划期内恢复耕地目标责任缺口数，划定恢复耕地空间，明确恢复耕地潜力和耕地恢复措施。根据自然地理条件、群众意愿、种植作物市场状况等，合理确定耕地恢复计划安排，稳妥有序恢复耕地。

合理划定耕地后备资源。全市耕地后备资源面积 25.47 万亩，耕地后备资源主要分布在沅江市、安化县。禁止任何单位或个人擅自在规划确定的耕地后备资源上建设建（构）筑物，或者借退耕还林、产业结构调整的名义随意占用或蚕食耕地后备资源区域，划定的耕地后备资源范围不得再划入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自然保护地、林地及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开垦为耕地的范围。耕地后备资源开发前应开展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充分论证新增耕地可能对环境产生的影响，制定生态保护方案和应对措施。开发过程中要注重生态保护，不得破坏周边生态环境及已有的优质土壤，充分利用

生态化工程规划和设计进行施工。将生态保护作为项目验收的重要内容，确保工程符合生态保护要求。

切实规范耕地占补平衡。严格控制建设占用耕地，全面落实耕地占补平衡任务。预计至 2035 年，全市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 10 万亩，非农业建设经批准占用耕地的，按照“占多少，补多少”的原则，严格落实先补后占和占一补一、占优补优、占水田补水田，由占用耕地的单位负责补充与所占用耕地数量和质量相当的耕地，没有条件补充或者补充的耕地不符合要求的，应当按规定缴纳耕地开垦费，或者通过调剂使用补充耕地指标的方式落实耕地占补平衡。

严格落实耕地进出平衡。严格控制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因农业结构调整、农业设施建设等，确需将永久基本农田以外的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的，应当按照“出多少，进多少”的原则，通过将其他农用地整治为耕地等方式，补充同等数量质量的耕地。但国家安排的生态退耕和自然灾害毁损难以复耕、河湖水面自然扩大导致永久淹没等自然因素造成耕地减少的除外。严格管控进出平衡的耕地质量，将难以或不宜长期稳定利用耕地逐步置换为可以长期稳定利用耕地，总体提升耕地质量。未经批准不得占用耕地实施国土绿化。

实施耕地种植用途管控。分类落实耕地利用优先序，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

部用于粮食生产。利用卫星遥感、大数据等信息化手段，监测耕地种植用途变化动态。开展日常巡查和核查，对耕地种植用途改变做到早发现、早制止，严格防止耕地非粮化。

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围绕稳固提升水稻、油菜籽、棉花等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产能，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规划至 2025 年，完成高标准农田农田建设任务 72.65 万亩，逐步将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

全面实施田长制。建立市、县、乡、村级田长及网格田长体系，强化全覆盖的耕地保护利用网格化监管，实时对违法占用耕地及耕地“非农化”“非粮化”等行为进行全程监测。建立“田长+检察长”协作机制，严肃查处违法乱占耕地行为和失职渎职行为。将耕地保护纳入乡镇综合执法重要内容。

合理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为提高重大建设项目用地审查报批效率，做到保质保量补划落地，在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合理划定永久基本农田的基础上，将具有良好农田基础设施，具备调整补充为永久基本农田条件的耕地划为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全市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 3.65 万亩，各县市区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规模按不低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的 1%予以下达。

健全耕地保护监管与补偿机制。建立耕地保护“一张图”，统筹管理耕地、永久基本农田、耕地后备资源。加快耕地保

护监管系统建设，实现耕地精细化管理，提升耕地保护监督信息化管理水平，加强耕地保护督察和执法监督。建立健全耕地保护补偿机制，按照“谁保护、谁受益”的原则，探索跨区域资源性补偿，采用资金、项目等多形式补偿的有效机制。

第二节 优化农业生产空间布局

优先保障粮食生产空间。多措并举稳定粮食种植面积，全力保障粮食生产空间。稳定水稻生产空间，确立以永久基本农田、高标准农田和水稻生产功能区为主的种植空间布局。至 2025 年，以南县、大通湖区、沅江市、资阳区、赫山区、桃江县为重点，建设 260 万亩优质水稻生产基地，以安化县、桃江县为重点，建设 30 万亩优质旱杂粮生产基地；拓展玉米大豆生产空间，以提高单产，优化种植制度为导向，着力推进区域化布局、标准化生产，示范推广玉米大豆带状复合种植技术模式，通过品种搭配、宽窄行带状配置、缩株保密等关键技术实现玉米大豆协同高产。大力发展安化县玉米、大豆种植；优化其他粮食作物生产空间。以多元发展，改善品质为目的，不断优化丰富粮食生产结构，全力制止耕地抛荒，大力发展种植马铃薯、甘薯等旱地杂粮作物，着力提升规模化、机械化水平，推广轮作、立体种养等生产模式，提高单位面积耕地的产出率。

切实保障“菜篮子”生产空间。深入落实“菜篮子”市

长负责制，保障市场供应和价格总体平稳。至 2025 年，全市蔬菜播种面积 210 万亩。构建都市圈农业保障生产空间，优先保护城市郊区、周边农村地区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以及其他优质农用地资源，结合实际建设蔬菜基地、规模化畜禽养殖场、标准化水产健康养殖场等，稳定城市近郊及周边蔬菜生产，保证城区蔬菜常年供应平衡，提高生鲜农产品等就近供给能力；拓展现代设施农业生产空间，提升设施农业发展质量，加快用现代设施装备弥补水土资源禀赋短板，合理保障设施农业用地。发展现代设施种养业，推广设施蔬菜春提早、秋延后栽培技术，绿色防控技术等，加强高标准生产基地建设，建设一批新型智能化节能化日光温室、植物工厂等设施，推进蔬菜标准化、规模化、专业化生产，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供给能力和经济效益；优化渔业水产品生产空间，保护养殖水域、滩涂和传统渔场，拓展稻鱼、稻虾综合种养，合理布局养殖空间，科学划定养殖区、限养区，推进生态化、标准化水产健康养殖，有效保障益阳市水产品的优势供给。

大力拓展农产品多样化生产空间。创新落实农产品可持续发展要求，发展设施农业，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丰富农产品生产结构，确保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求。拓展棉花、油料、糖料、水果、茶叶、药材、烟叶等多样化农产品生产能力和空间，提高单产。巩固棉花生产空间，以高质量发展为引领，着力建设优势棉区，在严格管控区开展棉

花替代种植试点示范。扩大在北部平原区的棉花生产基地，重点抓好南县、沅江市、大通湖区等基地县建设，建设好高标准、上规模、产加销链接的优质棉花生产基地；优化油料作物生产空间，保障“油瓶子”工程，优化食用植物油产业布局，发挥“三高两低”油菜、油茶生产优势，聚焦重点，多油并举，深挖潜力，扩大油菜种植面积，引导油茶种植空间由耕地向其他国土空间转移，依靠科技、主攻单产，千方百计提升油料产能。至 2035 年，全市油菜种植面积达 210.50 万亩；改进茶叶、水果、药材等其他作物生产空间。加强茶叶、水果、药材种植产业基地建设，合理优化种植布局，积极引导多年生木本藤本果、茶、药作物从平原耕地向陡坡山地转移，实现山上、山下区域置换。大力推进规模化、标准化生产，加大安化红茶、桃江绿茶品牌开发和安化黑茶品牌资源整合。抓好老果园品改低改和低产老茶园品改，积极发展林下种植、养殖，推动空间复合利用。

巩固强化特色农业软实力建设。培树农业品牌建设典范，加强全市农业绿色食品认证产品、有机农产品认证产品、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产品、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等内容建设。重点支持“安化黑茶”“南县稻虾”“赫山兰溪米业”“桃江笋竹”“资阳休闲熟食”“沅江芦笋芦菇”“大通湖蟹”等一系列特色农业品牌做大做强。

第三节 推动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

统筹优化村庄布局。因地制宜、分类推进城郊融合类、农业发展类、生态保护类、特色保护类、集聚提升类五类村庄规划编制与实施，实现村庄规划管理全覆盖。城郊融合类村庄逐步增强服务城市发展、承接城市功能外溢能力；农业发展类村庄以耕地保护和农业发展为重点，推动产业融合发展，着力提升农业发展质量；生态保护类村庄以生态保护为重点，培育生态资源优势，发展乡村生态经济；特色保护类村庄合理兼顾特色资源保护与开发利用，积极发展乡村旅游等特色产业；集聚提升类村庄以引导村庄内部集聚与服务周边村庄为重点，进一步集聚人口和发展资源。

创新城乡融合发展模式。构建城乡一体化新格局。健全县域内城镇村一体化统筹规划机制，推动形成县城、乡镇、行政村功能衔接的结构布局，促进县乡联动、镇村一体。强化县域综合服务能力，加速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战略。强化乡镇在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和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中的节点作用，加快构建乡镇村生活服务圈、产业就业圈体系，切实增强村级基本服务能力，为农民提供“一站式”综合服务。推进生产、生活、生态空间融合发展。优化乡村发展布局，推进空间融合发展。适应乡村产业发展，围绕拓展农民就业与增收渠道，预留乡村新型产业发展空间，促进乡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加强乡村建设用地保障与引导。优先保障“十四五”规划项目用地、新增宅基地和乡村民生项目用地，县级国土空间规划安排不少于 10%的建设用地指标保障乡村振兴产业发展用地。乡镇国土空间规划中预留不高于 5%的规划建设用地规模机动指标，专项用于利用农村本地资源开展农产品初加工、发展休闲观光旅游而必需的配套设施，用地指标实行不落图的“实用实销”制度。保障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合理用地，单列乡村振兴专项新增建设用地计划，专项用于农村建房、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通过村庄整治、土地整理等方式结余的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优先保障农民建房、产业发展、公共服务、基础设施、人居环境等设施用地。

优化乡村产业空间布局。按照“统筹协调发展、产业布局合理、区域特色明显、资源环境匹配”的原则，进一步优化休闲观光农业区、绿色生态农业区、优质特色农业区三大区域布局。休闲观光农业区以益沅桃地区为依托，重点发展具有“养生休闲、体验、观光”功能的高效果蔬、生态种养、花卉苗木等生产。绿色生态农业区重点发展环洞庭湖区域，着力提升高档粮油、蔬菜等规模化生产能力，大力发展淡水鱼、虾、蟹、芦笋等绿色生态健康养殖，支持就地加工转化。优质特色农业区聚焦雪峰山北部地区，充分挖掘丘岗、山地生产能力，推进节水和循环农业，大力发展林业特色产业，适度发展特色畜禽，因地制宜发展茶叶、特色水果、竹笋、药材、特色旱杂粮、蔬菜等产业。

强化智慧农业引领带动。深入推进“互联网+农业”行动，加快推进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等现代信息技术在农业种养、加工、物流、销售等环节的深度融合和应用，提升农业生产精准化、智能化水平。加快智慧农业科技服务平台建设，完善益阳智慧农业大数据平台，构建完善的互联共享的“互联网+农业”应用服务体系，建设一批 5G 智慧农业园区、数字农业工厂和粮食、油料、畜禽、蔬菜、水产、茶叶、水稻等物联网技术应用示范基地，引导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农业社会化服务机构等新型经营主体开展物联网技术应用示范。支持引导中联重科、助农科技、先田智慧农业、宏硕生物科技、竹益智慧农业、国联水产等企业开展智慧农业试点示范基地建设。

打造乡村生态宜居新风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提升农村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水平，改善农村居民教育、医疗、文化体育、养老条件，加强村级文化体育设施、农村养老机构等设施建设。严格规范农村宅基地审批和建房规划许可管理工作，规范农民建房。持续加强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强化农村公路养护和安全管理，推动与沿线配套设施、产业园区、旅游景区、乡村旅游重点村、防空疏散地域一体化建设。推进农村规模化供水工程建设和小型供水工程标准化改造，开展水质提升专项行动。推进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发展农村可再生能源。深入实施数字乡村发展行动。扎实推进乡村风貌提升，传承历史

文化，塑造地域特色，深入挖掘乡村历史文化资源和自然景观资源，提升农村景观风貌，建设具有湖湘民居特色的农村建筑。

第四节 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

以乡镇为基本单元，结合村庄分类与布局优化要求，整体推进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和人居环境整治。以乡村振兴为目标，对乡村地区田水路林村进行全要素综合整治，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格局，统筹解决农村耕地碎片化、空间布局无序化、资源利用低效化、环境质量退化等问题，促进耕地保护和土地集约利用，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有序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工程。“十四五”期间，加快推进南县南洲镇、赫山区兰溪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作。

深入开展农用地整理。适应发展现代农业和适度规模经营的需要，统筹推进低效林草地和园地整理、耕地集中连片建设、现有耕地提质改造、退化土壤改良修复等农用地整理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完善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高耕地质量和连片度，确保耕地数量有增加、质量有提升、布局有优化、生态有改善。保护、重建和提升农地生态景观功能，实施精细化、生态景观化的高标准农田建设，提高农业生态系统稳定性，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整理潜力高的区域主要分布在南县西部、沅江市北部、桃江县东部、赫山区及资阳区东部等。

统筹开展建设用地整治。统筹农民住宅建设、产业发展、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建设，有序开展废弃农村宅基地、工矿废弃地以及其他低效闲置建设用地整理复垦，优化农村建设用地结构与布局，提升农村建设用地效益和集约化水平，支持农村新产业新业态融合发展用地。整治潜力高的区域主要位于桃江县、南县和沅江市。

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提质。深入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加大村庄公共空间整治力度，持续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加强美丽屋场建设，着力提升村容村貌，建成一批可推广、可复制的美丽乡村示范村；巩固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整改成果，引导农民开展户内改厕，加强农村公厕建设维护；以人口集中村镇和水源保护区周边村庄为重点，分类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加强洞庭湖区环湖沿河农村黑臭水体整治，将农村水环境治理纳入河长制、湖长制重点任务；推动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及时清运处置。推进厕所粪污、易腐烂垃圾、有机废弃物就近就地资源化利用。

第五章 市域生态空间和生态保护

第一节 构建自然保护地体系

建立健全自然保护地体系。建立以六步溪、南洞庭湖自然保护区为基础，各类自然公园、风景名胜区为补充的自然保护地体系。自然保护地管控符合自然保护地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要求。

优化自然保护地空间布局。将生态功能重要、生态环境敏感脆弱以及其他严格保护的生态区域纳入自然保护地。整合交叉重叠的自然保护地，对同一自然地理单元内因行政区划、资源分类造成的条块割裂但相邻、相连的自然保护地进行归并优化。优化调整后，全市共有 2 个自然保护区和 13 个自然公园。

2 个自然保护区，分别为湖南六步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和湖南南洞庭湖自然保护区。

13 个自然公园，包含 1 个风景名胜区、4 个森林公园、7 个湿地公园以及 1 个石漠公园。风景名胜区为桃花江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分别为湖南九龙池国家级森林公园、湖南桃花江国家级森林公园、湖南龙虎山森林公园、湖南益阳北峰山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分别为湖南大通湖国家级湿地公园、湖南赫山来仪湖国家级湿地公园、湖南黄家湖国家级湿地公园、湖南南洲国家级湿地公园、湖南琼湖国家级湿地公园、

湖南桃江羞女湖国家级湿地公园、湖南雪峰湖国家级湿地公园；石漠公园为湖南云台山国家级石漠公园。

加强自然保护地建设管理。衔接生态保护红线，完成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工作。加强保护管理站房、科研监测、有害生物防治等保护性基础设施建设，推进通信网络、应急救援、污废处理等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完善生态旅游、科普教育、自然体验等服务性基础设施。建立完善自然保护地“空天地”一体化监测网络体系。加大对自然保护地内的古迹遗址、历史建筑、传统村落、地质遗迹、森林古道等保护力度，引导核心保护区内原住居民实施有序搬迁。规划至 2035 年，全市自然保护地陆域面积占陆域国土面积比例不低于 14.59%。

第二节 建设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

强化生物多样性就地迁地保护。以有效保护现有湿地、森林、草原等自然生态系统原真性及多样性为核心，保护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资源为重点，保持野生动植物物种和种群平衡，加强外来入侵物种管理，实现野生动植物资源良性循环和永续利用。加强对益阳市重点保护植物栖息地和物种的就地保护管理，严格禁止、坚决打击任何非法破坏林地的行为，对益阳市特有种以及植物区系的关键种进行必要的迁地保护，确保野生动植物种群持续稳定向好。

统筹开展生态廊道建设。构建互联互通、结构稳定、功

能完备、景观优美的生态廊道网络体系。以雪峰山脉、资江、洞庭湖为主构建贯通性生态廊道，联通各类自然保护地，为野生动物提供栖息地和扩散通道。以铁路和公路为主要骨架，在二广高速、张桂高速、益南高速、益娄高速、石长铁路、大荆高速及湘黔铁路、汨益娄衡城际铁路、长常城际铁路等加强道路型廊道建设，形成覆盖全域的生态安全网络。在资江、藕池河、草尾河三大水系和水源保护区，加强水生态保护修复。

全力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坚持以推动森林、河湖、湿地生态系统综合整治和生物多样性自然恢复为导向，以“一心一屏一链”为重点，做好生态保育，维持区域内的生物多样性。持续推进雪峰山和洞庭湖 2 个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内野生动植物栖息地和候鸟迁徙通道的保护修复。建设完善乡土物种和珍稀濒危植物苗木繁育基地；加强种苗繁育，以益阳市现有国有林场、大型苗木花卉基地为基础，大力发展优良乡土树种和珍稀树种苗木繁育，完善相应设施。建立完善益阳市种子植物、竹类种质资源库及园艺栽培植物和珍稀濒危动物为主的生物资源数据库和种质资源保存库。

加强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管控。加强资水益阳段黄颡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南洞庭湖银鱼三角帆蚌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南洞庭湖草龟中华鳖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建设，加强栖息地环境的保护管理，完善水生生物资源养护措施。严格空间用途管控，核实保护区范围，保

保护区范围内禁止新建排污口、禁止围湖造田，保护区涉水工程建设应符合《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管理暂行办法》《长江水生生物保护管理规定》的要求。

第三节 提升生态系统碳汇功能

夯实林地碳汇基础。严格管控天然林和公益林占用，重点保护以雪峰山脉为主体的西部生态屏障区，加强天然商品林的封禁性保护、生态性培育，探索将生态保护红线内天然林纳入公益林补偿。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扩大林地碳汇面积。预留林地补充空间，实施林地进出平衡。规划至2035年，林地保有量、森林保有量、森林覆盖率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开展低效林改造、林木蓄积量提升等，提高天然林生态碳汇功能。坚持“宜乔则乔、宜灌则灌、宜草则草、宜湿则湿、宜荒则荒”的原则，开展造林绿化空间适宜性评估，综合考虑未来国土空间结构和布局调整方向，确定规划造林绿化空间和位置，并落实到同级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上。依据规划造林绿化空间，对照规划期内林地保有量和森林保有量目标，综合考虑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农民意愿、市场行情等，有序安排年度造林绿化任务，带位置上报、带图斑下达。根据年度造林绿化任务“落地上图”情况，及时更新规划造林绿化空间数据。

提升湿地固碳能力。保护益阳丰富的湿地资源，发挥湿地涵养水源、蓄洪防旱、净化水质、调节气候、美化环境、

承载文化的综合生态服务功能。实施湿地分级分类管理，重点保护与恢复国际重要湿地、国家重要湿地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加强水域保护，补充利用河湖和低洼地区拓展水资源调蓄空间，提升洞庭湖湿地及资水流域的固碳能力，推进小微湿地生境恢复和生态景观功能提质。落实湿地生态效益补偿政策，丰富湿地生物多样性，全面提升湿地碳汇能力。

拓展农业碳汇功能。加强耕地质量和生态建设，逐步减少对水田的占用，基于水土平衡的前提，适度扩大水田种植面积，增加耕地土壤碳汇。实施生态退耕、土壤修复、治理面源污染、减少地下水开采等综合治理，提升耕地质量和土壤固碳功能。积极推进农用地整理、高标准农田建设、提高土壤有机碳储量。

第四节 强化河湖水域及岸线保护

加强河湖水域空间保护。加强以洞庭湖、资水为主体的各级水功能区同生态保护红线的衔接统筹，避免在生态保护红线内设置工业用水区、景观娱乐用水区和排污控制区。合理划定江河湖库管理范围空间，明确管理界限，将江河湖库管理范围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加强与各级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落实水域管理和保护范围线，加强网格化管理。规划至 2035 年，水域空间保有量不低于 1323.60 平方千米。统筹河湖生态保护与防洪、供水、发电、航运等关系，加强对河湖周边房地产、工矿企业、化工园区开发管控，合

理安排河湖水域及拓展地带空间用地布局。按照防洪法、河道管理条例要求实施严格用途管制，禁止围湖造地，禁止围垦河道，城市建设不得擅自填堵原有河道沟汊、贮水湖塘洼淀和废除原有防洪围堤，城镇建设和发展不得占用河道滩地。

科学划定岸线功能分区。在保障防洪安全、河势稳定、供水安全和保护水生态环境的前提下，优化配置岸线资源和合理布局，科学划定岸线功能分区，实现岸线资源的可持续利用。根据岸线资源的自然和经济社会功能属性不同，将岸线资源划分为岸线保护区、保留区、控制利用区和开发利用区 4 个区段，突出水域岸线空间管控与保护。全市岸线长度 3572.70 千米，共划定保护区 525.19 千米、保留区 2525.04 千米、控制利用区 436.34 千米、开发利用区 86.13 千米。规划至 2035 年，重要河流湖泊岸线保护区、保留区比例总体达到 85.38%以上。

强化岸线功能管控。强化岸线利用与保护相协调，依据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确定的岸线分区进行分类管控。对于岸线保护区、保留区按照保障河势稳定、防洪安全的要求，清除河道岸线范围内阻水建设物，清理阻碍行洪的滩地占用，清退影响行洪的水产养殖等项目，清除河道中种植的高秆作物；复核河段内多个桥梁的阻水作用，对阻水严重的桥梁、码头实施必要的改建，减小岸线利用项目对河道行洪的影响。开展岸线整治工程，统筹做好河湖岸线的生态修复、环境保护和绿色发展，形成“水美、岸美、产业美”的“最美岸线”。

第五节 实施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规划至 2035 年，新增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978 平方千米、湿地修复治理面积 150 平方千米、石漠化土地治理面积 522 平方千米，重要河湖水域空间保有率 15%，河湖重要断面生态基流满足程度提高到 90%，历史遗留矿山土地复垦利用率达 100%。

生态修复分区及主要任务。聚焦“长江大保护”，以水为脉，以绿为韵，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修复，考虑生态系统完整性、地理单元连续性、生态功能区划、流域等，以国家及省级重点生态功能区、重要生态治理区、生态保护重要区、生态问题突出区域为重点，将益阳市划分为 4 个分区。

——**东中部南洞庭湖河湖湿地生物多样性保护核心区。**本区以湖南南洞庭湖省级自然保护区为主体，行政区域涉及南县、大通湖区、沅江市和资阳区。该区是长江中游天然洪水调蓄库核心，区域内洲滩及湿地植物发育，是迁徙鸟类重要的越冬地。以巩固和提升南洞庭湖湖泊防洪调蓄、提高湿地生物多样性水平为导向。一是全面提升湖泊水环境质量。在环湖平原区，设置湖泊缓冲带，带内加强入湖河口湿地建设、沟渠清淤增蓄，控制点源和面源污染；二是提高防洪调蓄能力。对湖体实施保育保护与自然恢复，加强江湖关系演变的监测和研究，实施长江干流水利工程的生态调度，保护与恢复南洞庭湖生态系统结构与功能。通过退田还湖等，清

理不合理占用河流岸线和湖滨湿地的地块，扩大湖泊面积；三是提升湿地生物多样性。以保护生物多样性为核心，加强自然保护地的建设与管理，处理好湿地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关系，重点加强野生动物栖息地修复。

——**东北部大通湖区域河湖湿地和农业景观生态修复区。**本区以洞庭湖冲积平原为主体，行政区域涉及南县、大通湖区、沅江市。属于我国重要水产品提供区，以农业生态利用、增加农产品提供功能为导向，增强农业生态系统稳定性，大力推进生态农业建设，保障粮食安全。同时，采取辅助修复和生态重塑的策略，逐步探索基于农业“三生”功能协同的农业生态修复方案和措施，提升湖泊水环境质量和湿地生物多样性。

——**中部中心城区城乡一体化发展生态修复区。**本区以人口集中、城镇空间为主体，行政区域涉及赫山区和资阳区。以增加人居环境保障能力为导向，全面降低城市发展对自然生态系统的干扰，改善城市绿地景观，提高生态系统自我修复能力，增强生态系统稳定性，积极推进海绵城市建设。

——**西南部资水中下游水土流失与石漠化治理生态修复区。**本区以市域西南部山地为主体，行政区域涉及安化县和桃江县，是益阳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生态支撑。以提升生态安全屏障功能为导向，构建生态廊道和天然林、公益林保护网络，落实植树造林和封山育林的基础保障措施，显著提升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加强水土流失治理，以自然恢复为主、

人工修复为辅，通过实施人工造林、封山育林等植被保护恢复措施，加强水土流失区域森林植被逐步恢复。开展石漠化地区综合治理。实施植被恢复工程，采取封山、造林、种草等多种措施，加快植被建设，提高石漠化地区植被覆盖度。

重点工程。生态保护修复主要包含生态屏障森林质量建设、水环境水资源综合治理、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保护修复、在建和生产矿山生态保护修复、土壤重金属污染治理、湿地生态修复、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石漠化综合治理、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廊道和网络构建、自然保护地和重点内湖生态修复等类型的重点工程。落实湖南长江经济带重点生态区洞庭湖区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洞庭湖生态疏浚工程、洞庭湖区域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程等国家和省级重点工程的要求。

第六节 维护洞庭湖区生态安全

构建防洪安全体系。提高洞庭湖区和资水流域防洪能力，恢复内外河湖行蓄洪空间，增强城乡排涝能力，提升应急处置能力水平，加强堤防管理能力建设。

——**提高洞庭湖区防洪能力。**提高4个重点垸(育乐垸、大通湖垸、烂泥湖垸、长春垸)的防洪标准，全面治理堤基、堤身渗漏问题，拓宽甘溪港河，消除防洪安全隐患，确保重点垸堤防安全。全面推进6个蓄洪垸(大通湖东垸、共双茶垸、民主垸、南汉垸、和康垸、南鼎垸)的分洪闸、安全台、

安全区建设，使蓄洪垸达到应急蓄洪的条件。对纳入市中心城区和县级城市城区的北峰山垸、城关垸等一般堤垸，衔接长江流域防洪规划成果，推进堤垸分类调整和整理。对湖区洲滩民垸，进一步加强居民退居工作，统筹考虑蓄洪垸、一般垸、洲滩民垸退出群众因地制宜、妥善安置。

——**恢复内外河湖行蓄洪空间。**结合湖南省洞庭湖区四口水系综合整治工程的契机，重点推进藕池河清淤疏浚整治工程，缓解该区域内枯水期抗旱和河湖生态压力。全面推进垸内河湖清淤整治和堤防加固建设，严肃处理河湖范围内乱占、乱建行为，全面河湖长制，对部分已经占用的内湖逐步实行退耕（塘）还湖，加强垸内河湖沟渠面积和边界管理，恢复河湖行蓄洪能力，促进基层水网健康安全发展。

——**提高洞庭湖区堤垸排涝能力。**确保 11 个重点易涝区建设按规划实施到位，大力推进中小型泵站更新改造，彻底解决垸内排涝问题，提高农村排涝能力。

构建河湖生态安全体系。牢固树立山水林田湖草沙生命共同体的理念，以恢复提升洞庭湖区生态湿地功能、打造资水最美岸线、加强城乡水污染治理、开展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强化水环境综合治理为重点，加快构建安全流畅、生态优美、人水和谐的河湖生态体系。

——**实施洞庭湖流域生态修复。**依托洞庭湖区现有的湿地生态系统，统筹推进藕池河疏挖、东洞庭湖疏挖、南洞庭湖恢复人为破坏区域并修筑潜坝、重开黄土包河、澧水东调、

大通湖垸河湖水系连通、长春垸河湖水系连通、民主垸河湖水系连通、烂泥湖垸三湖四河连通等工程，让洞庭湖垸内垸外水系连通，提升水资源配置能力，改善河湖水域水质。加强湿地动物、候鸟迁徙路径栖息地与植物生境保护，预防潜在生境风险。推进矿山生态修复，加强地面重塑、土壤重构和改良。强化湿地保护修复，合理规划建设生态矮围，加强水生生物完整性恢复和珍稀濒危野生动物及栖息地保护，逐步恢复和提升洞庭湖湿地生态系统功能。以恢复和提高洞庭湖区行蓄洪能力，改善河湖水生态为目标，推进洞庭湖生态修复（疏浚）工程，对洞庭湖湖盆、资水尾闾、藕池河水系、内湖水系等开展生态疏浚，一体推进河道、洪道、航道、渔道保护治理，按照分步分区的原则，先期启动南洞庭湖黑泥洲试点。

——**打造资水绿色生态岸线。**积极推进益阳城区一江两岸的生态岸线建设，统筹规划城区生态、休闲、环保的滨江岸线，大力提升益阳城市品位；推进安化县、桃江县城市节点建设，重点打造安化县城滨江风貌带、桃江县城滨江风貌带；推进非城区段生态廊道建设，构建资水沿线百里画廊。围绕现有港区提质改造，临港侧河滩地采用新型生态护岸，保障沿河自然特色风光，建设环境优美、生态和谐、生产安全、智慧高效的绿色新港区。

——**加强城乡水污染治理。**重点推进县级以上城市雨污分流，实现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全收集、全处理；加快县

级以下乡镇污水处理厂建设，提高农村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加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无害化处理，加强农村分散式污水处理；进一步推动农村畜禽养殖规模化、现代化；加强农业面源污染、工业污染及水上交通污染防治与监管。

——**推进水环境综合治理。**重点推进大通湖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改善大通湖水生态环境；积极推进流域重金属治理工程、重点河道生态廊道建设；积极推进水土保持清洁小流域建设和小水电绿色转型升级；统筹推进农业面源污染、工业污染和城乡生活污染防治。结合美丽乡村建设打造“水清、河畅、堤固、岸绿、景美”的幸福河道、生态湖泊；结合湖泊清淤增蓄和湖泊生态湿地建设，实施大通湖垸、长春垸、民主垸、烂泥湖垸河湖水系连通工程；结合沅江“两江七湖”水环境综合治理，构建具有洞庭湖特色的湖乡特色景观。

第六章 市域城镇空间和集约发展

第一节 构建新型城镇体系

围绕新型城镇化、乡村振兴、产城融合，结合人口规模和城镇化水平，以全域统筹、城乡一体、协同发展为原则，形成“中心城市—副中心城市—县级中心城市—重点镇—一般（乡）镇”五级城镇等级结构。

中心城市为益阳市中心城区，包括主城区及东部片区；副中心城市为沅江市中心城区、桃江县中心城区；县级中心城市为安化县中心城区、南县中心城区。

重点镇为河坝镇、千山红镇、长春镇、迎风桥镇、谢林港镇、兰溪镇、泉交河镇、泥江口镇、浪拔湖镇、茅草街镇、草尾镇、南大膳镇、灰山港镇、武潭镇、马迹塘镇、梅城镇、马路镇、平口镇、大福镇、小淹镇共 20 个乡镇。一般（乡）镇为奎溪镇、柘溪镇、烟溪镇、渠江镇、江南镇、冷市镇、羊角塘镇、仙溪镇、滔溪镇、长塘镇、乐安镇、清塘铺镇、三堂街镇、修山镇、沾溪镇、大栗港镇、石牛江镇、鸬鹚渡镇、牛田镇、松木塘镇、新桥河镇、沙头镇、茈湖口镇、岳家桥镇、新市渡镇、八字哨镇、欧江岔镇、衡龙桥镇、北洲子镇、金盆镇、南嘴镇、共华镇、新湾镇、阳罗洲镇、黄茅洲镇、泗湖山镇、茶盘洲镇、四季红镇、麻河口镇、武圣宫镇、中鱼口镇、青树嘴镇、三仙湖镇、厂窖镇、明山头镇、

华阁镇、南金乡、古楼乡、田庄乡、高明乡、龙塘镇、鲇埠回族乡、浮邱山乡、高桥乡、张家塞乡、笔架山乡、乌嘴乡共 57 个乡镇。

第二节 谋划产业空间布局

产业格局与体系建设。构筑“核心引领、九园联动”的工业发展格局。坚持国家级园区“两主一特”、省级园区“一主一特”的差异化定位，引领全市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生物医药四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食品加工和电子信息两大优势产业、纺织服务和建材两大传统产业优化升级，逐渐建成布局合理、良性互动、错位发展、功能协调的产业园区集群。重点打造世界电容器之都、区域性先进碳基复合材料“碳谷”、PCB（印制电路板）“第三极”、国家重要新能源基地。

构建“一心一环、四区三向”服务业空间布局。以康养服务为特色，电子商务、文旅休闲为主导，中心城区作为现代服务业发展核心，引领辐射全市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益沅桃城镇群作为现代服务业聚能环，并推动中心城区服务能力向市域传递。基于各县市区资源禀赋，推动城市综合服务聚集区、南洞庭湖湿地服务聚集区、桃江竹海文化服务聚集区、安化梅山文化服务聚集区差异化发展，重点建设桃花江竹海、安化茶旅文体康、洞庭湖湿地公园等项目，重点对接长株潭都市圈建设、湘鄂边和湘西南。

打造十大新兴优势产业链。精准对接长沙 22 条重点产业链建设内容，做好延链、补链，构建益阳市十大重点新兴优势产业链：5G 应用（数字经济）产业链、新材料产业链、生态绿色食品产业链、生命健康制造产业链、船舶制造产业链、工程机械产业链、新型能源及电力装备产业链、装配式建筑产业链、农业机械产业链、先进轨道交通装备产业链。

明确市域园区产业定位，形成差异互补发展格局。

——**益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装备制造、电子信息为主导产业，以新材料为特色产业。努力建设国内创新型科技园区、高端产业集聚发展区，打造成全市全面落实“三高四新”美好蓝图的引领区、后发赶超的增长极、“东接东融”的领头雁，创建国家创新型特色产业园区。

——**益阳龙岭产业开发区**。以电子信息为主导产业，以生物医药为特色产业。打造湖南产城融合经济模式的新标杆，全国最大铝电解电容器生产基地，国家级中医药产业园，争取进入国家产业开发区目录。打造 5G+电容器智能制造创新孵化平台。支持将衡龙片区打造成“材料科技小镇，未来科学芯城”。

——**湖南益阳长春经济开发区**。以电子信息为主导产业，以装备制造为特色产业，创建国家级经开区。打造 PCB（印制电路板）“第三极”。聚焦装备制造产业高端化、智能化发展，打造特色装备制造产业集群。

——**沅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以工程机械为主导产业，

以船舶制造为特色产业。打造先进工程机械、装备制造业新高地，湖南最大船舶修造基地。建设湖南船舶设计研发展示中心。建成农产品加工、仓储物流、综合服务为一体的现代食品产业综合基地。

——**桃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以装备制造为主导产业，以竹制品精深加工为特色产业。建设国家桃江楠竹产业示范园区。打造“长株潭都市圈”装备制造配套基地、湘中智能终端生产基地。

——**灰山港产业开发区**。以建筑材料为主导产业，以装备制造为特色产业。支持建成湖南重要建材生产基地；支持打造成长株潭都市圈装备制造产业配套基地；加快前期准备，规划筹建化工园区。

——**南县经济开发区**。以食品加工为主导产业，以纺织服装鞋业为特色产业。打造湖南绿色农产品生产基地。规划建设以医疗器械制造、产品研发、物流仓储为主体的医疗健康产业园。

——**安化经济开发区**。以食品加工为主导产业，以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为特色产业。打造全国知名黑茶产业园；加快建设中医药健康产业园。着力发展低碳经济和循环经济，打造国家级循环经济示范基地。

——**大通湖产业开发区**。以食品医药为主导产业，以新能源为特色产业。打造环洞庭湖区农副产品加工示范区。

产业园区发展空间。合理预测园区功能规模，科学划定

产业园区边界，引导产业合理集聚，提高产业用地效益，确保园区内生产性项目用地不得低于园区规划面积的 60%。落实人防专项规划“园区功能+人防工程功能”配套模式，依据城镇开发边界对全市园区边界进行优化，明确市辖区产业园区规划分区。

市辖区三大产业园区优化后划入城镇开发边界的实际建成区面积 2064.69 公顷，未来拓展区总面积 2177.98 公顷，总计 4242.67 公顷。其中，益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实际建成区面积 843.23 公顷，未来拓展区 1154.28 公顷；益阳龙岭产业开发区实际建成区面积 761.45 公顷，未来拓展区 293.59 公顷；湖南益阳长春经济开发区实际建成区面积 460.01 公顷，未来拓展区 730.11 公顷。

——**益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益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工业发展区 1446.38 公顷，占园区面积 72.41%；物流仓储区 23.54 公顷，占园区面积 1.18%；生产性项目用地占园区规划面积 73.59%。

——**益阳龙岭产业开发区。**益阳龙岭产业开发区内工业发展区 852.10 公顷，占园区面积 80.76%；物流仓储区 15.65 公顷，占园区面积 1.48%；生产性项目用地占园区规划面积 82.25%。

——**湖南益阳长春经济开发区。**湖南益阳长春经济开发区内工业发展区 1012.92 公顷，占园区面积 85.11%；物流仓储区 24.76 公顷，占园区面积 2.08%；生产性项目用地占园

区规划面积 87.19%。

第三节 构建公共服务设施体系和城乡生活圈

公共服务设施体系。市域层面构建“区域级—地区级—组团级—居住区（乡镇）级”四级公共服务体系。

——**区域级公共服务中心。**规划 1 个区域级公共服务中心，为益阳市中心城区，按服务人口 100—300 万标准配置公共服务设施。

——**地区级公共服务中心。**规划 6 个地区级公共服务中心，为 2 个市辖区和 4 个县市区的中心城区，按服务人口 20—50 万标准配置公共服务设施。

——**组团级公共服务中心。**规划 20 个组团级公共服务中心，为重点镇公共服务中心，服务人口 5—10 万。

——**居住区（乡镇）级公共服务中心。**结合乡镇行政中心和居住区的人口集聚区，形成居住区（乡镇）公共服务中心，服务人口 1—5 万。保证每个乡镇和 1 万人以上的居住区至少形成 1 个公共服务中心，规模较大、用地较散的乡镇（居住区）可增加布置。

城镇社区生活圈。按照城镇居民步行 15 分钟可达范围，结合基层管理需求划定城镇社区生活圈，服务人口 5—10 万人，服务半径 1000 米。支持面积狭小功能不全、明显满足不了服务需求的社区综合服务设施新建或改扩建，规划至 2025 年，每百户居民拥有社区综合服务设施面积达到 43 平

方米。提供满足各年龄段社区居民生活所需的基本配套设施与公共活动空间，形成安全、友好、舒适的社会基本生活平台，提升群众的获得感与幸福感。规划至 2035 年，城镇社区公共服务设施 15 分钟步行可达覆盖率 100%。

乡村社区生活圈。构建“乡集镇一村/组”两个社区生活圈层级。乡集镇层级宜依托乡集镇所在地，统筹布局满足乡村居民日常生活、生产需求的各类服务要素，形成乡村社区生活圈的服务核心。村/组层级应结合村庄发展类型，综合考虑村民需求、出行方式和城镇生活圈叠加辐射影响，依托行政村集中居民点或自然村，配置满足就近使用需求的服务要素。支持面积狭小、功能不全、明显满足不了服务需求的村级综合服务设施新建或改扩建，规划至 2025 年，每百户居民拥有村级综合服务设施面积达到 43 平方米。规划至 2035 年，具备日间照料、文化娱乐、康复护理等综合服务功能的社会服务设施实现以村社区为单位的全覆盖。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在编制过程中，应分级分类统筹安排乡村社区生活圈服务要素配置，注重相邻村庄之间服务要素的错位配置和共享使用。

第四节 促进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优化建设用地结构和布局。城镇建设用地规模按照国家批复的城镇开发边界控制，合理保障城镇发展用地和产业集聚区用地，项目建设严格按照建设用地定额标准合理控制用

地规模，超标准、无标准的项目用地要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开展节地评价。规划至 2025 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土地使用面积下降不低于 16%，至 2035 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土地使用面积下降不低于 40%。

严格落实“一户一宅”政策，农村村民一户只能拥有一处宅基地，面积不得超过省市规定标准。引导村民逐步实现集中居住，严格控制村庄建设用地规模零增长，通过盘活存量建设用地，重点保障农村生产、生活必需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以及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持续深化存量土地处置。严格落实“增存挂钩”机制，持续深化城镇存量土地处置。加强建设用地批后监管，有效处置批而未供土地；合理确定地块用途，实施批而未供土地空间优化调整。在符合相关规划的前提下，通过收储、置换、功能转型提升等方式，分类施策，推进城镇闲置土地和低效用地再开发。

规划期内，闲置土地、批而未供土地、低效用地的年度处置率不低于国省下达的目标。

加强工业用地效益提升。工业项目建设用地容积率不低于 1（特殊工艺、安全要求除外），绿地率不超过 20%，建筑系数不低于 30%。一般工业项目范围内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高于总用地面积的 7%，且建筑面积不高于总建筑面积的 15%，不得分割转让。

建立紧凑型高效用地标准，鼓励混合产业用地复合利用，

提高工业用地产出效益。参考国省标准，结合益阳市地域差异（湖区、山区）和产业门类差别，加快建立符合益阳市实际的工业项目“亩均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亩均收入”“亩均税收”等准入门槛。

第七章 市辖区国土空间规划

第一节 细化乡镇主体功能区定位

市辖区乡镇主体功能区划分 9 个农产品主产区、18 个城市化地区，无重点生态功能区。

农产品主产区。农产品主产区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现代化农业建设的重点区域。市辖区划分农产品主产区乡镇 9 个，分别是欧江岔镇、笔架山乡、八字哨镇、新市渡镇、新桥河镇、迎风桥镇、茈湖口镇、沙头镇和张家塞乡。

城市化地区。城市化地区为开发强度相对较高，工业化、城镇化较发达的地区，为全市发展主引擎。市辖区划分城市化地区乡镇 18 个，分别是赫山街道、桃花仑街道、金银山街道、朝阳街道、会龙山街道、龙光桥街道、鱼形山街道、龙岭产业开发区、泉交河镇、兰溪镇、沧水铺镇、衡龙桥镇、泥江口镇、谢林港镇、岳家桥镇、大码头街道、汽车路街道和长春镇。

第二节 统筹引导乡镇特色发展

结合各乡镇在城镇等级结构中的发展定位、职能分工和规模等级结构，进一步明确发展战略与定位，合理下达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城镇

开发边界面积等约束性指标。

专栏 10-1 益阳市市辖区规划指标传导指引分解表

行政区	耕地保护 目标 (亩)	永久基本 农田保护面积 (亩)	生态保护 红线面积 (公顷)	城镇开发 边界面积 (公顷)	乡镇职能 分工
茈湖口镇	77896.61	70274.11	40.25	60.14	旅游型
沙头镇	48893.45	43674.96	37.63	89.66	农贸型
新桥河镇	67200.78	61309.56	8.85	195.76	旅游型
迎风桥镇	22976.83	21033.66	0	158.65	综合型
张家塞乡	74898.23	68839.25	97.51	33.12	农贸型
长春镇	76494.58	65148.90	1269.01	620.45	综合型
八字哨镇	31972.76	29487.21	200.40	83.93	农贸型
笔架山乡	61763.34	57298.96	516.41	29.05	农贸型
沧水铺镇	27076.11	23712.37	0	88.40	—
衡龙桥镇	43755.26	37699.80	0	180.76	商贸型
会龙山街道	10044.02	7597.33	39.16	126.13	—
兰溪镇	99559.81	92382.66	11.58	302.63	农贸型
龙光桥街道	45621.93	40084.07	0	246.34	—
泥江口镇	42921.38	30957.66	0	216.53	工矿型
欧江岔镇	96640.09	92111.57	35.64	175.14	农贸型
泉交河镇	65931.65	61254.38	887.27	140.93	工贸型
新市渡镇	19223.05	17359.59	0	81.13	农贸型
岳家桥镇	35151.30	31295.35	0	143.09	农贸型
鱼形山街道	13657.97	12044.73	0	0	—
谢林港镇	23406.62	19023.31	133.56	231.93	工贸型
合计	999567.11	888690.64	3351.06	16128.02	—

第三节 完善市辖区道路网建设

完善市辖区城乡道路网。推动白马山路（青龙洲大桥至东环线）、虎山路（青龙洲大桥至关山路）、关山路及东环线（白马山路至关山路）形成的城市快速交通环建设，串联市辖区重要城镇和区域设施节点。加强市辖区国省干道与中心城区骨架性主干路对接，确保内外交通无缝衔接。加快凤形山、寨子仑互通改造，建立中心城区与外围高速的快速联系，加快益阳楠木通用机场、益阳港铁公水多式联运物流园等配套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推动市辖区轨道交通建设。建立“高铁、普铁、城际轻轨”多式共存的市辖区轨道交通格局。落实呼南高铁、益吉高铁，结合渝长厦高铁长益常段打造高铁枢纽城市；提升石长铁路城际职能，接入益阳南站，增设东部片区城际站；新增长益常城际、汨益娄城际，加强与省会长沙、岳阳和常德的交通联系；落实华容至益阳铁路，完善普铁网络；规划益宁快线对接长宁快线 S1，沿银城大道、永福路设置交通站点，预留益沅快线、益桃快线交通走廊。

统筹市辖区枢纽站场建设。统筹公路客运站场布局，取消益阳汽车东站，搬迁益阳北站和朝阳客运站，新增益阳南站、东部片区城际客运枢纽。推动码头建设，依托资水航道新建青龙洲作业区（铁公水多式联运码头）、赫山港区中石化、小河口等码头，加强航道提质改造。全面提升益阳东站

铁路货运站场能力，重点建设青龙洲作业区，实现水陆立体交通运输方式的无缝衔接。

第四节 统筹推进村庄分类与布局

统筹城乡发展和乡村振兴，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按照城郊融合类、集聚提升类、农业发展类、生态保护类、特色保护类的思路，因地制宜、差异化引导市辖区各行政村分类有序发展。统筹村庄建设用地规模，以县级为单元确保规划期内村庄建设用地规模不新增，优化调整村庄各类建设用地布局，探索规划“留白”机制。市辖区城郊融合类村庄 51 个，集聚提升类村庄 56 个，农业发展类村庄 123 个，生态保护类村庄 1 个，特色保护类村庄 7 个。

城郊融合类村庄指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城市近郊区以及县城城关镇所在地的村，是靠近城镇开发边界或与城镇开发边界相交，或位于城镇未来拓展方向上的村庄。发展重点在承接城镇外溢功能，并且能够共享城镇设施。

集聚提升类村庄指现有规模较大的中心村和其他有较好的区位交通、产业基础、设施条件的发展前景较好的村。是乡村振兴以及国家、省相关试点、示范的村，应积极培育乡村产业，吸纳解决农村就业人口。

农业发展类村庄是指耕地及园地面积占比较高，规模较大、分布集中且质量较好，或具有一定农业产业基础和特色，适合发展农业产业的村庄。以耕地保护和农业发展为重点，

积极引导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合理安排设施农业用地，突出农业种植特色与优势。

生态保护类村庄是指具有重要的生态功能，关系到区域生态安全的村庄，如位于自然保护地、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以内生态敏感脆弱的村庄，或涉及生态红线且占比超过30%的村庄。以生态保护为重点，注重突出村庄自然生态管控与生态涵养修复，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和管控要求，发挥生态资源优势。积极推进国土空间土地综合整治修复项目，严格控制建设用地增量。

特色保护类村庄指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特色景观旅游名村等特色资源丰富的村。以“严格保护、永续利用”为原则，注重保持自然风貌，保护历史文化资源和建筑风格，传承民风民俗，促进特色资源保护与乡村发展有机融合，控制村庄建设用地无序扩张，有序引导村庄特色化发展，并进一步完善公共配套设施，改善村庄居住环境。

第八章 中心城区空间布局

第一节 中心城区范围划定

城市发展方向。中心城区发展方向为：中优、东融、南拓、西控、北提。

中优：做优做强主城区，以城市更新为抓手，盘活城区存量土地，优化城区设施配置，提升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和人居环境品质，强化主城区核心带动作用。

东融：向东全面融入长株潭都市圈建设，发挥东部片区产业优势，加强与长株潭都市圈的产业协作，通过产城融合、转型升级，提升东部副中心综合服务能力。

南拓：向南拓展高铁片区，重点发展交通运输、现代服务、休闲旅游、生态居住等功能，打造综合交通枢纽中心、现代服务业集中区、生态宜居休闲区。

西控：顺应永久基本农田和山水保护格局，控制城区向西发展，重点推进会龙山片区城市更新，依托片区山水资源，促进存量土地高效利用，完善设施配套，改善人居环境品质，打造城市“退二进三”发展示范区。

北提：向北重点保障长春经济开发区产业发展空间，推进资阳城区提质改造和长春经开区产业转型升级。

范围划定。划定中心城区面积 23167.79 公顷，包括主城区和东部片区。

主城区面积 16516.19 公顷，北至资北干线，西至志溪河与绕城高速，南至关山路与绕城高速，东至东环线、长益常高速和 G319。

东部片区面积 6651.60 公顷，其中东部产业园片区面积 5808.51 公顷，北至沧水铺镇区，西至宝林冲社区与鱼形湖西路，南至龙潭口、四方山社区与鱼形湖东路，东至家居产业园与长益常高速；新材料产业园面积 843.09 公顷，北至工业一路，西至发展路，南至湘江西互通连接线，东至工业四路。

与城镇开发边界关系。中心城区面积 23167.79 公顷，中心城区内涉及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12929.03 公顷。

第二节 功能结构和用地布局

功能结构。继承和发扬山水相间、开放、有机生长的组团式发展模式，加强长益常产业带建设，提升东部片区服务能力，构筑“一江两岸、一主一副、多点支撑、山湖辉映”的功能结构。

“一江两岸”为依托资江风貌带，强化优势互补、跨江合作，实现“一江两岸”均衡发展；“一主”为益阳主城区，提升综合承载能力和人居环境品质，强化核心带动作用；“一副”为东部片区，由高新东部产业园、鱼形山街道、赫山区沧水铺镇镇区、家居产业园和新材料产业园组成，发挥其产业和区位优势，推动其加快对接和融入长株潭都市圈，打造

城市副中心；“多点支撑”为统筹推进三大园区（高新东部产业园区、长春经开区、龙岭产业开发区）、三大片区（梓山湖片区、会龙山片区、高铁片区）和三大商圈（桥北商圈、桃花仑商圈、万海商圈）高质量发展，支持兰溪、沧水铺、衡龙桥、茈湖口等全国重点镇加快发展，形成多点支撑、竞相发展的新格局；“山湖辉映”为由梓山湖、秀峰湖、鱼形湖、会龙山、云雾山、寨子仑等城市重要生态景观节点形成的山水相宜、山湖辉映的城市风貌。

规划分区。按照主体功能定位和城市空间结构要求，结合规划管控与城镇开发边界划定，对中心城区范围内的国土空间进行分区划定，包括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和矿产能源发展区 6 个一级规划分区。

——**生态保护区。**主要为生态保护红线区域，划定面积 104.13 公顷，占中心城区面积 0.45%。

——**生态控制区。**主要为国家级生态公益林、水源保护区、一级保护山体、一级保护水体等，划定面积 2174.22 公顷，占中心城区面积 9.38%。

——**农田保护区。**主要为永久基本农田区域，划定面积 1410.91 公顷，占中心城区面积 6.09%。

——**城镇发展区。**主要为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城镇集中建设区和城镇弹性发展区，以及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其他城镇建设区，划定城镇发展区面积 13264.14 公顷，占中心城区面积

的 57.25%。其中，城镇集中建设区面积 12760.49 公顷、城镇弹性发展区面积 168.53 公顷、其他城镇建设区面积为 335.12 公顷。

城镇集中建设区细分为 8 个二级规划分区，包括居住生活区、综合服务区、商业商务区、工业发展区、物流仓储区、绿地休闲区、交通枢纽区和战略预留区。

居住生活区 5379.57 公顷，以城镇住宅用地、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为主，兼容公共设施用地、绿地与广场用地、商服用地等。

综合服务区 1697.79 公顷，以行政办公用地、文化用地、教育用地、体育用地、医疗卫生用地、社会福利用地、公用设施、特殊用地为主，兼容绿地与广场用地、城镇住宅用地、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商服用地等。商业商务区 1148.99 公顷，以商服用地为主，兼容绿地与广场用地、社区服务设施用地等。综合服务区、商业商务区中居住用地比重应 $\leq 50\%$ ，原则上不得新增三类工业用地、三类物流仓储。

工业发展区 3316.24 公顷，重点引进创新型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先进制造业、生产性服务业，以工业用地为主。物流仓储区 178.39 公顷，以物流和仓储用地为主。工业发展区、物流仓储区在满足安全防护的前提下，可适当布局为企业服务的商服用地、居住用地，鼓励产城融合发展。原则上不得新增高能耗、高

污染、高排放产业和传统低端制造业。

绿地休闲区 597.18 公顷，以绿地与广场用地为主，兼容少量公共服务设施、商业服务设施、公用设施等。原则上不得新增工业用地和物流仓储用地。

交通枢纽区 114.88 公顷，以铁路、公路、港口码头等区域基础设施用地、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为主，适当兼容仓储用地、商服用地、城镇住宅用地、公用设施用地等。

战略预留区 327.45 公顷，在满足一定条件下方可以进行开发建设。

——乡村发展区。主要包括村庄建设区、一般农业区和林业发展区，划定乡村发展区 6212.60 公顷，占中心城区面积 26.82%。其中村庄建设区 1097.88 公顷，一般农业区 1940.06 公顷，林业发展区 3174.66 公顷。

——矿产能源发展区。主要为矿产资源总体规划划定的开采区块，划定面积 1.79 公顷，占中心城区面积 0.01%。

土地使用规划。中心城区城镇建设用地总规模 13095.61 公顷，主要包括城镇开发边界内城镇集中建设区建设用地面积 12760.49 公顷，其他城镇建设区建设用地面积 335.12 公顷。

居住用地：规划用地面积 3941.23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面积 26.2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规划用地面积 1145.31 公顷，

占城镇建设用地面积 7.64%。主要包括机关团体用地面积 169.67 公顷，科研用地面积 14.12 公顷，文化用地面积 71.60 公顷，教育用地面积 694.34 公顷，体育用地面积 68.16 公顷，医疗卫生用地面积 99.05 公顷，社会福利用地面积 28.37 公顷。

商业服务业用地：规划用地面积 1191.63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面积 7.95%。

工矿用地：规划用地面积 2624.77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面积 17.51%。

仓储用地：规划用地面积 131.70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面积 0.88%。

交通运输用地：规划用地面积 2491.51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面积 16.62%。

公用设施用地：规划用地面积 159.68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面积 1.06%。主要包括供水用地面积 20.43 公顷，排水用地面积 39.96 公顷，供电用地面积 31.68 公顷，供燃气用地面积 11.10 公顷，通信、邮政用地面积 7.71 公顷，广播电视设施用地面积 1.56 公顷，环卫用地面积 23.22 公顷，消防用地面积 14.53 公顷，干渠用地面积 8.10 公顷，其他公用设施用地面积 1.39 公顷。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规划用地面积 1046.36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面积 6.98%。

特殊用地：规划用地面积 59.97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

面积 0.40%。

留白用地：规划用地面积 303.45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面积 2.02%。

具体地块用途、边界定位、开发建设强度、用地兼容等规划管控要求在详细规划中确定。

第三节 中心城区道路网规划

城市道路交通网络。以益阳南站高铁综合枢纽为核心，完善交通基础设施，提升公交服务质量，完善“公交+慢行”交通体系，构建“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的综合交通网络。规划至 2025 年，中心城区道路网密度不低于 6.50 千米/平方千米，至 2035 年中心城区道路网密度不低于 8 千米/平方千米。构建由中心城区快速环线、区域快速通道、片区内部道路网及支路网系统构成“环形+放射式+网络化”的城市主要道路网格局。

——**快速路。**构建“一环四通道，环形+放射式”的快速路路网格局。一环：由白马山路（青龙洲大桥至东环线）、虎山路（G234，青龙洲大桥至关山路）、关山路（G536）及东环线（白马山路至关山路）组成的区域快速交通环；四通道：沅益公路、桃益公路、银城大道、雪花湾路—普瑞大道。

——**主干路。**包括骨架性主干路和一般性主干路。主城区“五纵五横”、东部片区“三纵三横”的骨架性主干路路网格局。主城区“五纵”：马良路—金山路、文昌路—康富

路、白马山路—龙洲路、十洲路—银城大道、桃花仑东路和云树路；“五横”：资阳路、长春路、桃花仑路、益阳大道和迎宾路。东部片区“三纵”：鱼形湖东路、鱼形湖西路和G319；“三横”：高新大道、鱼形山路和工业南路。基于城市快速路和骨架性主干路，布局一般性主干路 34 条（主城区 25 条，东部片区 9 条），主干路道路宽度红线宽度 30—60 米，道路长度 294.65 千米，提升城市交通集散效率。

——**次干路**。基于城市快速路和主干路体系完善次干路体系，道路红线宽度 24—40 米，道路长度 321.01 千米。

——**支路**。各组团内的辅助交通联系道路，承担城市各组团内的一般交通，构建城市交通微循环，打造快速便捷顺畅的交通路网。道路红线宽度 12—28 米，道路长度 384.34 千米。

——**立体交叉口**。提升会龙山大桥两侧、白马山路—银城大道、龙洲路、益阳大道、迎宾路等重点区域交通通行能力，加快金花湖立交桥建设。规划立交节点 15 处，其中分离式立交节点 11 处（白马山路与 G319、白马山路与马良路 2 处已建立交，金花湖路与马良路、白马山路与长春路、金山路与桃花仑路、龙洲路与桃花仑路、十洲路与益阳大道、十洲路与桃花仑路、迎宾路与康富南路、银城大道与迎宾路、银城大道与关山路、银城大道与高新大道 9 处新增立交），全互通立交节点 4 处（龙洲南路与益阳大道、龙洲南路与云雾山路、龙洲南路与关山路、康雅路与关山路），全部为规

划新增。

——**跨江通道**。加强资江两岸、梓山湖两侧交通联系和城市结构完整性，规划中心城区主要跨江、跨湖通道 8 处，现状保留 5 处，为青龙洲大桥、会龙山大桥、西流湾大桥、龙洲大桥和清水潭大桥；规划新建 3 处，为泥湾大桥、龙山港通道和梓山湖通道。

城市公共交通系统。构建以大运量枢纽快线为骨干，通道干线公交为主体，支线公交为补充的“便捷、高效、智慧、安全、绿色”的现代化公共交通体系，将益阳打造成为绿色出行、公交优先示范城市，在规划期内向国家公交都市示范城市迈进。

——**公共交通场站规划**。规划 3 处一级客运枢纽，为资阳、益阳南站和东部客运枢纽，总用地面积 7.68 公顷；规划 6 处二级客运枢纽，为迎春路、白马山、会龙山、团洲、玉兰路和永福路公交枢纽，总用地面积 6.95 公顷；规划 6 处独立公交停保场，为南丰、南扩区、顺德城、工业大道、沧水铺和东部产业园公交停保场，总用地面积 7.90 公顷；规划公交首末站 9 处，为六高、白鹿寺、汽车东站、新材料产业园、惠民小区、南阳社区、沙河、鱼形山和马龙坝公交首末站，总用地面积 4.29 公顷。规划 1 处出租车综合服务区，用地面积 0.99 公顷。

——**公交线网规划**。规划公交线路 66 条，现状保留优化 31 条，新增 35 条。公交运营线路总里程 1098.90 千米，

中心城区公交线网实现全覆盖，运营线网密度 6.10 千米/平方千米。重点构建“两纵两横一串联”的快速公交体系，“两纵”为资阳客运枢纽—益阳南站和资阳客运枢纽—团洲公交枢纽—益阳南站；“两横”为永福路—益阳南站、永福路—会龙山；“一串联”为团洲公交枢纽—汽车东站—沧水铺—马龙坝首末站。

——**城际快线**。沿高铁益阳南站—永福路—银城大道布置轨道交通客运走廊，延伸至宁乡高铁站接长宁快线 S1，连接中心城区和宁乡城区与长沙市，加快益阳与长株潭都市圈建设一体化进程。

——**城乡公交规划**。资阳、益阳南站和永福路公交枢纽作为城乡公交转换枢纽。规划城乡公交线路 22 条，保留 19 条，新增 3 条，确保中心城区与市辖区乡镇公交全覆盖。

城市慢行系统。规划至 2025 年，完成中心城区绿道网骨架建设，初步形成绿道网，串联中心城区公园绿地和旅游景点等休憩空间。为居民提供休闲锻炼、绿色出行的场所。规划至 2035 年，实现绿道成网成系统。全面连接和贯通区域绿道、城市绿道、社区绿道，引领市民走向低碳、环保、健康的生活方式。

构建“一带两轴，衔绿环城；五纵七横，结绿成网”的空间结构。“一带”为资江两岸绿道；“两轴”为益沅宁绿道与益桃绿道；“环城”为益宁、益桃、白马山路、云树路、关山路、志溪河、十洲路及资江两岸绿道等多条绿道围合环

绕益阳市城区绿环。“五纵”为扬帆路、云树路、马良一金山路、龙洲—康富路以及桃花仑东路道路景观绿道；“七横”为资阳路、长春路、益阳大道、梓山路、迎宾路、云雾山路和永福路道路景观绿道。

城市交通设施布局。

——**城市客货运枢纽。**益阳市楠木通用机场。提升区域综合交通枢纽战略地位，满足代表机型B类及以下飞机要求。位于益阳市赫山区龙光桥街道石笋村楠木冲，中心城区南部，用地面积约28公顷，包括短途运输、航空旅游、飞行培训等主要功能，预留多维度应用场景空间。

铁路站场。取消益阳火车站，搬迁至集高铁、城际、普通铁路和客运交通于一体的益阳南站综合客运枢纽；保留益阳东站货运枢纽；增设石长铁路东部片区城际站，兼具公交枢纽职能。

汽车站场。搬迁朝阳汽车站至益阳南站，汽车北站搬迁至资阳区北部打造资阳客运枢纽，取消汽车东站。

水运码头。保留泥湾码头、清水潭码头；新增青龙洲作业区（铁公水多式联运码头）、中石化码头、湘中石油码头、老港子港点、新华联码头和小河口码头等货运码头，新增月明楼、西流湾等旅游码头。

——**停车设施规划。**构成以建筑物配建停车场为主、城市公共停车场为辅、路内停车位作为补充的分区差异化供应的城市停车系统，规划至2035年，中心城区停车泊位需求

32.58 万个。

停车分区。将益阳市中心城区划分为两个停车区域，分别为老城区和新城区。老城区适当提高公共停车位的比例，配建、公共、路内停车位比例分别为 76%、16%和 8%，同时鼓励居民绿色出行，缓解区域交通压力；新城区进行基本平衡供应，配建、公共、路内停车位比例分别为 88%、9%和 3%。

充电设施。规划充电桩不少于 14.22 万个，充（换）电站不少于 85 个，满足 13.19 万辆电动汽车充电需求。新建住宅配建停车位应 100%建设充电设施或预留安装条件（插桩即用），其中不少于 25%的车位应与住宅项目同步建成充电设施，达到同步使用要求；大型公共建筑物配建停车场、社会公共停车场充电设施车位比例不低于 30%、100%预留充电桩建设安装条件。

第四节 居住与住房保障

规划至 2025 年，中心城区住房新增总量控制在 466.61—668.65 万平方米，新增商品住房套数约为 3.11—4.46 万套，可满足约 10 万人的住房需求。供应各类住房用地以居住用地为主，新增居住用地供应总量稳定在 180—285 公顷，每年新增供应量稳定在 36—57 公顷。

加大公共租赁和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规划至 2025 年，实现建设公共租赁住房建筑面积 19.73 万平方米，保障性租

赁住房 15.78 万平方米,供应公共租赁住房用地约 9.86 公顷,保障性租赁住房用地约 8.77 公顷。

大力推进老旧小区改造计划。结合早期人防工程拆除报废标准,加强对城市老旧小区的综合环境整治,重点对早期人防工程、消防管线、路网、环境等问题进行治理。

完善住房建设质量管理机制,提升管理水平,规划至 2025 年,中心城区住宅工程质量验收一次性合格率达到 100%,新增绿色建筑竣工面积占新建民用建筑竣工面积比例达到 100%,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达到 30%以上。

住房建设区域指引。高铁片区、东部片区、资阳北片区和新材料产业园片区等新区住房建设实行住房小区化和小区规模化,统一规划,合理布局,因地制宜,综合开发,配套建设。赫山片区、资阳南片区等老城区住房建设应充分利用和整合现有资源,以社区为单元实施系统改造,增加配套设施,适当降低旧城中心区的居住用地比例,引导人口向中心区外疏散。

——**资阳片区。**北片区突出长春经济开发区建设、南片区突出“老旧小区”和“棚户区”改造两个重点,依托明清古巷和资江风貌带建设,以整合老城土地资源,继续完善已批待建和在建的商品房开发项目,重点打造鹅羊池、马良、南岳官、三益、金花湖、建新里、龙塘、杨树八个社区生活圈。

——**赫山城区。**以老城区、龙岭产业开发区为核心,住

房建设主要以整合土地资源，继续完善已批待建和在建的商品房开发项目，以现有社区为基础打造社区生活圈。

——**朝阳产业园片区**。以支撑主城区商贸金融、行政办公、文化教育、高新技术产业发展为重点，突出居住更新优化和品质转型升级，打造益阳市居住品质更新优化示范区，着力建设金银山、江金、海棠、金银山社区等四个社区生活圈。

——**东部片区**。依托鱼形湖的自然资源本底优势，以重点项目为依托，将东部新区高端三产区打造成为高端三产集聚区与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住房发展重点以高品质居住、康养社区和未来社区为主，建设益阳市康养社区示范基地，着力打造宝林冲、江南古城和凤仪三个生活圈。

——**新材料产业园片区**。依托新能源、新材料、智能制造等为主导的产业新城、宜居新区，住宅建设以服务产业发展为目标，建设宜居宜业的刚需居住片区。按照产城融合理念，提供充足的住房满足本地区及新区工业园区工人的住房需求，着力打造兴业、文明、幸福和前进四个社区生活圈。

——**高铁片区**。围绕益阳高铁南站，以打造益阳交通枢纽核心为目标，以高铁运输、现代服务、康体休闲和生态居住为核心产业功能，建设益阳市中高品质商品住房集中区和旅游地产、养老地产示范区，着力打造桐子坡、烂竹山、凤形山和竹林山四个社区生活圈。

第五节 公共服务设施和社区生活圈

中心城区社区生活圈。构建全覆盖、均等化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加大基本公共服务向现状公共服务水平较为薄弱地区倾斜力度，提升基本公共服务的便利性与覆盖度。规划至 2035 年，15 分钟社区生活圈覆盖率不低于 90%。

中心城区公共教育设施。构建更为完善公平的高质量教育体系，保障基础教育设施发展用地，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提高教育办学水平，促进义务制教育均质化、优质化发展。

规划至 2035 年，教育用地 694.34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的 5.30%。规划小学和初中共 69 所，其中现状保留提质 29 所，改扩建 16 所，新增 24 所。小学步行 10 分钟覆盖率 60%，中学步行 15 分钟覆盖率 70%，学校班额达标率为 100%，生均用地达标率为 100%。

深化职普融通，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大力培养技术技能人才。实施中等职业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工程、高等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工程、产教融合发展工程、教师职业能力提升工程、湖湘特色职业教育标准开发工程。

中心城区医疗卫生设施。构建满足市民基本医疗和多层次医疗卫生需求的卫生服务体系，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建设。原则上每个街道办事处或 3—10 万居民规划设置 1 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着力补齐社区医疗卫生设施短板。

规划至 2035 年，医疗卫生用地 99.05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的 0.76%。人均医疗卫生用地面积不低于 0.94 平方米/人，统筹考虑人防专项规划布局的人防医疗救护工程建设，新增 1 所市级综合医院（益阳市公共卫生防疫中心），新增 7 所区级医院。市区级医院服务覆盖率 80%，社区卫生服务设施 15 分钟服务覆盖率 70%。

中心城区公共文化设施。完善文化设施配套体系，构建“市级—区级—街道级—社区级”四级文化设施体系。每个街道至少设置一处街道级文化设施，服务人口大于 10 万人的街道每增加 10 万人应增设 1 处，每个社区至少设置 1 处社区级文化设施。

规划至 2035 年，文化用地 71.60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的 0.55%。人均公共文化设施用地不低于 0.68 平方米/人，社区级文化设施覆盖率 90%。

中心城区公共体育设施。以满足城乡居民多层次的体育需求，提供各年龄段居民参与体育锻炼的机会为基本目标，建立层次分明、布局合理的全市体育设施布局体系。每个街道至少需布置一处小型全民健身活动中心，用地面积不小于 2000 平方米，社区体育设施可独立占地，也可以项目配建的形式，结合居住、绿地、广场、文化、教育等功能混合设置。

规划至 2035 年，体育用地 68.16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的 0.52%。人均体育用地不低于 0.65 平方米/人，新增区级体育设施 22 处，街道级体育设施 34 处，社区级体育设施 85

处。人均公共体育设施用地（独立占地的体育设施）面积不低于 0.60 平方米/人，社区级体育设施覆盖率达到 100%。

中心城区社会福利设施。构建多层次社会福利设施体系，为老年人、儿童、残疾人等人群提供社会福利及慈善服务保障。规划至 2035 年，社会福利用地 28.37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的 0.22%。

完善养老设施体系建设，打造“一街道一中心（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一社区一站点（社区养老服务站）”养老服务模式。规划至 2035 年，人均养老服务设施用地不低于 0.10 平方米/人，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不低于 80%。新增区级养老设施 12 处，街道级养老设施 18 处。市区级养老设施覆盖率达到 80%，街道养老设施覆盖率达到 60%，社区养老设施实现全覆盖。

优化儿童福利服务机构布局和功能。推动市儿童福利院和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优化提质，推动资阳区儿童福利机构转型为服务农村留守儿童、社会散居孤儿和困境儿童的儿童福利指导中心或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规划至 2025 年，建设儿童福利服务设施 5 个，其中市级儿童福利院 1 个，市县未成年人保护中心 4 个，实现市县级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覆盖率总体达到 66%。规划至 2035 年，规划建设儿童福利服务设施 8 个，其中，市级儿童福利院 1 个，市县未成年人保护中心 7 个，实现市县级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覆盖率总体达到 100%。

第六节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

历史城区保护。历史城区保护范围：东至龙洲大桥，南到滨江路、云树路、会龙路、扬帆路，西抵志溪河，北到金花湖路、向仓路、五一路，跨资江两岸，总面积 599.91 公顷。

历史地段保护。历史地段包括 2 个历史文化街区（石码头历史文化街区、东门口历史文化街区）、5 个历史地段（兔子山历史地段、信义大学历史地段、会龙山历史地段、周立波故居历史地段、兰溪古镇历史地段）及 4 个地下文物埋藏区（羊舞岭古窑址地下文物埋藏区、石码头地下文物埋藏区、东门口地下文物埋藏区及兔子山地下文物埋藏区）。

东门口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范围 14.86 公顷。核心保护范围面积 10.24 公顷，东至东门路，南至资江，西至桥下道路、明星池巷，北至姚家巷、姚家巷民居围墙。

石码头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范围 10.31 公顷。核心保护范围面积 5.04 公顷，包含玉陵坡古民居、海员俱乐部旧址、郭家大院三处市级文保单位及若干历史建筑；建设控制地带面积 5.27 公顷，东至向仓路，南至资江，西至将军庙路，北至五一路。

兔子山历史地段保护范围 22.94 公顷。核心保护范围面积 7.21 公顷，建设控制地带面积 16.65 公顷，北至滨江路，西至轻工路，南至街坊路和陆贾山路，东至关公路。

信义大学历史地段保护范围 14.97 公顷。核心保护范围

面积 0.92 公顷，包含信义大学教学楼、信义大学东宿舍楼及信义大学西宿舍楼三栋历史建筑；建设控制地带 14.05 公顷，东至康富路，南至桃花仑路，西、北至学校围墙。

会龙山历史地段保护范围面积 79.03 公顷。核心保护范围面积 6.02 公顷，包含栖霞寺、白鹿寺等重要历史建筑群和会龙山工业遗产；建设控制地带面积 73.01 公顷，北至滨江路，东至金山路、广法路，南至树云路，西至龙山港路。

周立波故居保护范围面积 24.17 公顷。核心保护范围面积 3.09 公顷，包括周立波故居旧址保护范围以及旧址西侧农田水塘；建设控制地带面积 21.08 公顷，包括周立波故居周边农户以及乡村巨变铜像。

兰溪古镇历史地段保护范围面积 56.35 公顷。核心保护范围面积 1.27 公顷，为现状古建筑保留较为集中和完整的区域；建设控制地带面积 55.08 公顷，包括整个老镇区。

羊舞岭古窑址地下文物埋藏区保护范围面积 1260.77 公顷，保护范围东至石长线，南至村道，西至益娄高速，北至村道。

东门口地下文物埋藏区保护范围面积 31.33 公顷，西至贺家桥路，北从五一东路与贺家桥路路口起，沿古鲁肃堤小巷通过文昌路后至五一东路与东门路路口，东至东门路，南至资江路。

石码头地下文物埋藏区保护范围面积 17.66 公顷，东到五一西路，南到资江及向仓路，西到将军庙路，北到金花湖

路。

兔子山地下文物埋藏区保护范围面积 22.94 公顷，北至滨江路，西至轻工路，南至陆贾山路，东至关公路。

文物古迹保护。中心城区现已公布的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共有 24 处，国家级 2 处、省级 5 处、市级 12 处、县级 5 处。历史城区共有 41 处不可移动文物，其中东门口历史文化街区内 5 处，石码头历史文化街区内 18 处，其他区域 18 处。

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的建设活动管理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第七节 公共绿地和开敞空间

中心城区绿地系统结构。规划形成“一江一湖、一山一环、一廊多楔”绿地系统总体结构。“一江”为资江生态蓝链；“一湖”为梓山湖城市绿核；“一山”为会龙山城市绿肺；“一环”为由长春垸、烂泥湖垸，志溪河、寨子仑、碧云峰、兰溪河等生态空间构成的城市外围郊野生态绿环；“一廊”为云雾山—石长铁路生态廊道；“多楔”为长春垸田园生态绿楔、兰溪河生态绿楔、志溪河生态绿楔、寨子仑生态绿楔、清溪河生态绿楔、四方山生态绿楔等。

中心城区绿地与开敞空间规划。规划至 2035 年，中心城区范围内城乡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总面积 1165.56 公顷，其中城镇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面积 1046.36 公顷。规划至 2025 年，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不低于 6.50 平方米/人，公园绿

地、广场步行 5 分钟覆盖率不低于 70%。规划至 2035 年，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不低于 8 平方米/人，公园绿地、广场步行 5 分钟覆盖率不低于 90%。

——**公园规划**。构建“综合公园—专类公园—社区公园—游园”四级公园体系。规划公园 211 处，公园绿地面积 1000.72 公顷，占城乡绿地和开敞空间用地面积的 85.86%。其中，规划综合公园 11 个，总面积 532.80 公顷，占公园绿地总面积的 53.24%。规划专类公园 19 个，总面积 185.57 公顷，占公园绿地总面积的 18.54%。规划社区公园 60 个，总面积 131.25 公顷，占公园绿地总面积的 13.12%。规划游园 121 个，总面积 151.10 公顷，占公园绿地总面积的 15.10%。

——**防护绿地规划**。规划城镇生产防护绿地用地总面积 144.89 公顷，占城乡绿地和开敞空间用地面积的 12.43%，主要为高速公路、铁路、高压走廊、卫生防护等防护绿地。

——**广场用地规划**。规划城镇广场用地面积 19.95 公顷，主要包括高铁站前广场、梓山湖西广场、康雅广场等 11 处广场，占城乡绿地和开敞空间用地面积的 1.71%。

第八节 城市风貌引导和管控

形成特色空间形态结构。构建“半城山水色、纵横街道情”的总体空间格局，形成“一江一湖、三山四水”的城市特色空间形态结构。

“一江”为资江，历史自然景观带与滨水城市发展走廊；

“一湖”为梓山湖，城市生态绿心，公共服务中心与休闲公园融为一体的城市核心；“三山”为会龙山、云雾山、寨子仑山；“四水”为志溪河、兰溪河、清溪河和鱼形湖。

引导城市特色风貌分区。形成中心城区十七个具有典型特色风貌区，并对各片区形象与功能进行定位。分区包括：石码头历史风貌区、东门口历史风貌区、资阳旧城生活风貌区、资阳新城风貌区、长春产业风貌区、会龙山风貌区、赫山旧城生活风貌区、朝阳现代新城风貌区、梓山湖景观风貌区、高教文化风貌区、高铁新城风貌区、清溪新城生活风貌区、龙岭产业风貌区、东港风貌区、高新东部产业风貌区、鱼形湖现代服务风貌区、新材料产业风貌区。

各分区建筑材料颜色整体应清新淡雅，色彩按分区的功能性质进行分类管理、分区管控，并注意基调色、辅助色、点缀色的搭配使用。其中，历史风貌区应呼应历史建筑色彩，采用自然乡土材质；旧城风貌区建筑应与周边风貌相协调；高教文化风貌区应沉稳大气，且与周边风貌过渡自然；新城风貌区与产业风貌区整体色彩应清新明快，体现时代特色；景观风貌区应运用天然本土材料，与自然山水环境融合。建筑材料应多运用天然本土化材料，注重可持续发展。建筑主体不允许使用大面积反射玻璃幕墙和反光金属材料。

专栏 11-1 益阳市中心城区风貌分区引导一览表

城市设计分区	分区定位	特色塑造指引
石码头历史风貌区	沧桑温婉的石码头	呼应历史建筑色彩，采用自然乡土材质。
东门口历史风貌区	古韵安闲的东门口	呼应历史建筑色彩，采用自然乡土材质。
资阳旧城生活风貌区	闲适静谧的资阳旧城	旧城风貌区建筑应与周边风貌相协调。
资阳新城风貌区	大气明朗的资阳新城	整体色彩应清新明快，体现时代特色。
长春产业风貌区	清新稳重的产业区	整体色彩应清新明快，体现时代特色。
会龙山风貌区	旧厂新生的会龙山改造区	运用天然本土材料，与自然山水环境融合。
赫山旧城生活风貌区	亲切温馨的赫山旧城	旧城风貌区建筑应与周边风貌相协调。
朝阳现代新城风貌区	生机惬意的高新新城	整体色彩应清新明快，体现时代特色。
梓山湖景观风貌区	温情柔美的梓山湖	运用天然本土材料，与自然山水环境融合。
高教文化风貌区	文雅持重的高教园区	沉稳大气，且与周边风貌过渡自然。
高铁新城风貌区	现代简约的高铁新城	整体色彩应清新明快，体现时代特色。
清溪新城生活风貌区	时尚明媚的清溪新城	整体色彩应清新明快，体现时代特色。
龙岭产业风貌区	恢宏大气的产业区	整体色彩应清新明快，体现时代特色。
东港风貌区	明快激昂的产业区	整体色彩应清新明快，体现时代特色。
高新东部产业风貌区	齐整壮丽的产业新城	整体色彩应清新明快，体现时代特色。
鱼形湖现代服务风貌区	高端创意的三产业区	整体色彩应清新明快，体现时代特色。
新材料产业风貌区	繁昌有序的产业新区	整体色彩应清新明快，体现时代特色。

保护自然山水资源。保护益阳中心城区碧翠灵秀的山水风景，强化“三山两湖、一江三河”的山水格局，建立更易识别的个性形象和环境衬托，营造宜居城市休闲舒适的意象。

“三山两湖”为会龙山、云雾山、寨子仑山、秀峰湖、梓山

湖；“一江三河”为资江、志溪河、兰溪河、清溪河。

完善开放空间系统。结合优美的山水风景资源，构建“一带三脉多园”的开放空间系统，疏通多条绿化廊道，为市民提供近山亲水的休闲场所。一带为资江风貌带；三脉为志溪河脉、兰溪河脉、清溪河脉；多园为青龙洲公园、会龙山公园、秀峰公园、益阳故城遗址公园、奥林匹克公园、梓山湖公园等。

强化山水文化特色。结合山体和水体保护线，重点对山边、水边、公园边进行风貌管控。对控制范围的天际轮廓线、景观视廊、滨水岸线空间秩序、建筑高度等进行控制引导，彰显城市山水文化特色。

——天际轮廓线。近山边界鼓励多样化的建筑物高度，其布局应顺应山体轮廓，形成丰富的近山建筑天际线。一般建筑高度不得突破山体轮廓；标志性建筑可突破山体轮廓，但须结合环境进行专门设计。近山建筑的体量不宜过大，应结合城市道路和开放空间系统形成多条观山通廊。控制范围主要针对庙山、会龙山、云雾山、桐子坡山、烂竹山等主要山体。

滨水控制共分为江边、河边、湖边三种类型，通过高层地标建筑、低层地标建筑的设置，和主要高层建筑与肌理建筑的统筹协调，形成空间层次良好的滨水天际线。江边重点控制资江两岸，河边重点控制志溪河、兰溪河、清溪河，湖边重点控制秀峰湖、梓山湖。资江两岸应根据地块开发强度

指引，通过建筑高度的控制，形成起伏错落的江岸天际线；在适当位置设置标志建筑，形成滨江建筑制高点，增强景观标识性。志溪河沿岸的建筑轮廓线与会龙山自然山形统筹考虑，使山、水、建筑相互呼应，形成自然与城市相融的优美水边天际线；兰溪河、清溪河沿岸应对建筑高度进行控制，形成高低错落的滨河天际线。秀峰湖周边应充分考虑现状建筑和会龙山自然山形，通过对新建建筑的高度控制形成良好的天际线景观；梓山湖周边应根据不同特点营造各具特色的天际线景观，东岸应重点保护现有自然景观所形成的自然天际线，新建建筑不应超过自然山形，如有标志性建筑应进行独立设计，南侧应结合文化建筑的设置，形成优美浪漫的滨湖天际线，西侧、北侧可结合用地开发强度，对建筑高度进行引导，形成起伏错落的滨湖天际线。

建筑天际线营造应将公园周边作为重点区域，避免相邻三栋高层建筑使用同一高度，通过建筑群体的高低错落，形成和谐美观的城市景观。

保护老城区内历史建筑的天际轮廓线，强化历史城区的空间特色与历史氛围。

——**景观视廊。**重点引导 6 条景观视廊，分别为福林塔、栖霞寺至秀峰公园湖滨视廊，福林塔、栖霞寺至石码头堤岸观景平台视廊，福林塔、栖霞寺至东门口城墙遗址公园视廊，云雾山公园观景亭至商务中心地标建筑视廊，商务中心地标建筑至梓山湖佳宁娜广场视廊，梓山湖佳宁娜广场至文化中

心瞰湖平台视廊，文化中心瞰湖平台至寨子仑山顶视廊。鼓励结合山体公园、高层建筑顶部、历史街区和开放空间设置眺望观景点，提供从多角度观看城市视角，丰富市民对城市的认知。视线通透性上，保证公园周边的视线通透性，避免连续板式高层产生屏蔽效应，高层公共建筑宜以点式建筑为主。

——**资江两岸**。加强对中心城区资江两岸空间立体性、平面协调性、风貌整体性、文脉延续性等方面的规划和管控，突出公共利益需求，对用地性质、开发强度以及平面布局、天际轮廓线、视线通廊、建筑高度、建筑体量、建筑风格、建筑色彩等作出控制要求，组织编制中心城区资江两岸城市设计，并纳入详细规划和用地规划条件。

——**建筑高度**。中心城区整体高度分为六个高度分区，城市主副中心为高强度开发区高度控制在 100 米，紧邻城市中心住宅以高层为主，高度控制在 80 米。一般居住区住宅控制以多层和小高层为主，高度为 50 米以下。历史街区建筑高度控制在 12 米以下。同时，应对重要城市界面的天际线进行重点控制，如资江两岸、益阳大道两侧、迎宾路两侧、龙洲路两侧等。

历史城区内建筑高度进行分级控制。历史文化街区内建筑高度不得超过 12 米。历史街区协调区首排建筑（近历史街区）以低层为主，不宜超过 12 米。历史街区协调区后排建筑分段控制，以历史文化街区周边道路中心线为参照，距

道路中心线 50 米范围内，建筑高度不应超过距道路中线距离的 1/2；距道路中心线 50 米范围以外，建筑高度应以多层为主，最高不得超过 24 米。

塑造个性门户节点。重点塑造 5 个重要门户节点（益阳南站、益阳大道入口、银城大道入口、迎宾路入口、马良路入口）、7 个一般门户节点和 15 处城市地标建筑。结合景观主题，加强辨识度，提升城市形象。

营造城市夜景形象。构建“一主一副、一江三路、三轴引领、多中心联动”城市照明总体空间格局。“一主”为环梓山湖照明主中心；“一副”为高铁片区照明副中心；“一江三路”为资江风貌带、沅益、桃益公路及银城大道照明带；

“三轴引领”为马良路—金山路—高铁片区城市中心夜景轴，桃花仑路、益阳大道—银城大道城市休闲夜景轴，高新大道—鱼形湖西路城市休闲夜景轴；“多中心联动”为资阳东、秀峰公园—桃花仑、清溪片区、东部片区、新材料产业园等片区照明中心。划定黑天空保护区 32.05 平方千米，包括会龙山、寨子仑、湖南益阳北峰山省级森林公园和永久基本农田区域等，照度不高于 5 坎德拉/平方米。

划定重点控制区与一般控制区。重点控制区包括东门口、石码头、兔子山遗址、资江两岸、会龙山工业遗存区、万达—海洋城商业中心区、梓山湖周边、城市学院、一园两中心、火车站及周边、高铁站及周边区域。其他地区为一般控制区。

建设用地开发强度控制。按用地类型对居住、商业商务、

商住混合、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工业用地，进行五级强度分区的指标规定。

强度一区：以教育科研、体育娱乐、度假疗养、绿地休闲等为主要功能的地区，以及城市边缘地区、紧邻山体和水体生态控制区周边。综合容积率不大于 1。

强度二区：城市一般地区。综合容积率 1—1.80。

强度三区：部分高度发达的一般地区。综合容积率 1.80—2.30。

强度四区：城市组团中心区。综合容积率 2.30—2.80。

强度五区：城市中心区和部分高度发达的组团中心区，以及部分拆迁难度较大的棚户区改造地块，综合容积率不大于 3。

第九节 城市更新规划

城市更新目标。以强中心城区战略为核心，切实提升人居环境品质、改善民生公共服务体系、保护和传承历史文化。以城市更新促进空间利用向集约紧凑、功能复合、低碳高效转变，统筹推进以旧居住区、旧工业区为主体的更新改造，积极鼓励各类旧区开展以综合整治为主的“微更新”改造。

城市更新分区。划定 6 个城市更新片区，为大码头片区、资阳东片区、会龙山片区、康富路北片区、桃花仑东片区和益阳大道东片区。

——**大码头片区。**总面积 57.82 公顷，定位为历史文化

片区，整治型推进城市更新。依托明清古巷打造“老益阳的底片，新益阳的印象”，资江风貌带打造生态带、休闲带、文化带、产业带，突出历史文化保护与传承，结合旧城更新，打造文化片区。

——**资阳东片区**。总面积 296.54 公顷，定位为城市更新样本区、区域基础提升区和多元复合典范区，推动城市更新。保护东门口历史文化街区现状空间格局，强化资江风貌带与片区之间的生态联系，打造多元开敞空间，以产城融合创建人性化多元生活社区，塑造城市更新典范。

——**会龙山片区**。总面积 551.60 公顷，定位为城市产业转型升级发展嬗变区、以康养度假、运动休闲为核心的旅游目的地、益阳高品质、绿色生态发展的核心示范区，重构型推动城市更新。以山体水体保护为前提，以城市更新为抓手，重点梳理盘活大众瓷厂、船舶厂、链条厂等低效闲置土地资源，弥补片区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短板，完善片区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建设，打造文创休闲、养老养生、高品质居住等城市片区，引领片区高质量发展。

——**康富路北片区**。总面积 611.29 公顷，定位为城市综合服务区，整治型推动城市更新。加大片区城市次干路、支路建设，加强老旧小区改造，完善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强化历史文化保护，完善片区城市综合服务功能，改善人居环境，提升整体品质。

——**桃花仑东片区**。总面积 144.97 公顷，定位为城郊融

合发展片区，调整型推动城市更新。盘活存量资源，以小规模、渐进式、灵活多样推进城市更新，整合土地资源，完善公共服务、基础设施配套，提升城市生活环境品质，改善城市风貌，促进片区融合发展。

——**益阳大道东片区**。总面积 122.35 公顷，定位为宜居宜业城市片区，调整型推动城市更新。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设计、高质量建设，通过闲置用地整理，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完善片区道路交通体系、改善居住条件，提升城市品质，打造城市功能完善、基础设施配套齐全、建筑风貌特色明显、城市景观优美的城市综合片区。

推动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式更新”。规划至 2035 年，全市历史文化街区保护修复完好率不低于 60%，历史建筑完好率不低于 60%。

推动老旧城区、园区“整治改善式更新”。调整型为主，稳步改造“城中村”。立足“城中村”更健康地融入现代城市发展目标，通过综合整治和功能调整推进“城中村”更新改造。综合整治类城中村主要完善社区生活配套设施；功能调整类城中村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通过自主、联合、收购开发等模式，规范有序开展城中村城市化改造。

整治型为主，鼓励改造“旧城区”。对失修、失管、失养的老旧小区坚持用“绣花功夫”统筹推进城市更新；对用地粗放低效的旧街区、旧房屋，以微更新为目标，进行改造和二次开发利用，合理增加容积率，完善配套，推进城镇功

能转型升级。

重构型为主，转型升级“旧厂区”。加快对老厂矿、老工业区和低效闲置产业用地进行“腾笼换鸟”式的调整、改造和升级，积极引导分散工矿企业向省级以上产业园区集聚。统筹推进龙岭产业开发区蓉园路以西区域，高新区梅林工业集中区、康雅路西侧工业区、高铁片云雾山南侧工业区转型升级。

第十节 地下空间开发利用

地下空间分区规划。地下空间重点开发区：益阳南站、一园两中心、资阳城东中心区、清溪片区中心、万海商圈等城市重点开发区域。

地下空间一般开发区：主要为居住区、商业区、公共服务设施等一般地下空间开发区。

地下空间局部利用区：主要为绿地、工业、物流等对地下空间开发利用较低的区域。

地下空间开发预留区：城市重点发展方向区域预留地下空间开发预留区，主要位于高铁片区及关山路南侧。

地下空间综合开发利用。立体分层开发：浅、中层地下空间重点安排交通、市政、防灾等功能，适度安排商业功能；深层地下空间雨水调蓄、能源输送等功能系统的预留控制。

重点片区地下空间：主要建设商业、公共服务、交通等多功能混合型地下空间，片区地下空间开发统筹规划、整体

设计、集中管理，形成完整的地下空间步行网络和地下有机连通整体，打造竖向分层、横向连通的立体综合开发和有序利用的城市片区。

重点节点地下空间：配合地面建筑的新建和改扩建，重点完善地下交通设施功能，混合部分地下商业、公共服务等功能。各重要节点应当统筹布局，综合利用，按照人民防空专项规划就近连通要求，预留连通口，加强地下公共空间的交通联系，设置地下通道进行连通，实现地下空间互联互通。

地下人防空间规划。地下空间项目开发建设优先安排人民防空、地下交通、市政工程、应急防灾、消防、环境保护、安全保障等城市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应当保证地面及周围现有建筑物、市政设施、人防工程、无障碍设施、文物、古树名木、公共绿地等安全。

居住用地、公共设施用地配建人防工程，按规划地面总建筑面积乘以配建比例配置，其中人员掩蔽工程占比不低于人防工程总面积的 70%，医疗救护等专业工程不低于 3%，其它人防工程占比不低于 15%。

第十一节 市政基础设施布局

给水设施规划。规划至 2035 年，中心城区城市集中供水普及率达到 100%，水源水质达标率达到 100%。

综合用水指标取 0.54 万立方米/万人·日，总用水量约 56.7 万立方米/日。保留现状会龙山水厂、益阳市第三水厂，

扩容益阳市第四水厂，统筹考虑人防专项规划布局的人防区域水站建设，新建东部水厂。

远期供水能力达到 57 万吨/天，水源为资江。会龙山水厂供水规模为 20 万吨/天，益阳市第三水厂供水规模为 20 万吨/天，益阳市第四水厂近期供水规模 10 万吨/天，远期达 20 万吨/天，东部水厂 5 万吨/天。充分保障城市供水安全，强化大村水库应急水源工程建设，远期引入桃花江水库、湘江沿线水资源配置工程作为第二水源。

排水设施规划。排水体制：新建城区雨水、污水分流体制，对旧城区的排水系统进行调整和改造，逐步将旧城区雨污合流改造为分流制。资阳区大码头采用截流式合流制，会龙山、桃花仑等旧城区逐步改造成分流制排水系统，进一步完善分流制排水体制。

污水处理厂规划：中心城区设置污水处理厂 11 个，为长春经开区新材料产业园污水处理厂、长春经开区电子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城北污水处理厂、团洲污水处理厂、城东污水处理厂、南拓区污水处理厂、黄团岭污水处理厂、东部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大泉污水处理厂、衡龙新区污水处理厂和侍郎河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达到 52 万吨/天。

雨水工程规划：采用益阳市暴雨强度公式，一般重现期 2 年。雨水依据城市地形就近排入水体，雨水管道系统采用分流制+初期雨水截污相结合的方式布置。雨水管道尽量采用重力流，节约投资，原则上沿规划道路铺设，结合地形和

道路坡度，就近排入水体。保留清水塘泵站、接城堤泵站、西流湾排涝泵站、志溪河排涝泵站和团洲泵站现状雨水泵站。

电力设施规划。变电站规划：统筹考虑人防专项规划布局的人防区域电站建设，规划变电站 43 处，其中 220 千伏变电站 9 处，110 千伏变电站 34 处。

高压走廊规划：高压线路敷设应考虑安全实用、美化环境、节约用地和经济承受能力，做到长远规划、远近结合；高压走廊宜采用同塔多回路方式架设，满足城市景观要求。

通讯设施规划。规划对现状益阳电信中心局、资阳电信分局、朝阳电信分局、赫山电信分局 4 处电信局进行扩容改造，新建清溪电信分局和东部电信分局 2 处。中心城区逐步形成完整的双向化光纤传输网，远期普遍实现光纤到用户。构建 5G 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规划 5G 机房 118 个，每个占地 50—100 平方米，建设高速泛在、畅通便捷、质优价廉的信息网络和服务体系，促进信息基础设施互联互通、资源共享。

环卫设施规划。规划目标：倡导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坚持垃圾分类，生活垃圾收运率达 100%；构建系统完善、布局合理、多功能复合的环卫设施体系，实现城市垃圾全生命周期、全过程管理，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优化配置综合处理技术和设施，提高垃圾资源化处理水平，资源化利用率达 65%；全面推进城市环卫产业发展和治理水平现代化。

在中心城区外谢林港镇青山庙保留益阳光大环保生活

垃圾焚烧发电厂，并新建垃圾焚烧飞灰填埋场，扩建厨余垃圾处理中心和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中心城区范围内共规划 70 座垃圾转运站，其中新建 5 座，升级改造 65 座，满足生活垃圾转运需求。另外设置 8 处环卫停保场和 4 个垃圾资源化利用场。

燃气设施规划。规划目标：形成以管道燃气为主要气源，瓶装液化石油气为补充气源的供气格局，适时推进中心城区应急、调峰气源及乡镇管道燃气建设，中心城区管道燃气气化率近期达 90%，远期达 98%。

气源及场站规划：规划保留兰溪天然气门站和分输站，兰溪天然气储备站和瑞华天然气储备站；新建泉交河天然气储备、调峰站 1 个；保留湘衡液化石油气储备站，逐步淘汰液化石油气储备站。

燃气管网系统规划：中心城区采用二级管网系统，即高压 A—中压 A、次高压 A—中压 A 输配系统。新建益阳东分输站—泉交河门站段高压 A 天然气管道、益阳东分输站—高新区次高压 A—次高压 B/中压 A 调压站段次高压 A 天然气管道、高新大道—鱼形山路段次高压 A 天然气直供管道、高新区次高压 A—次高压 B/中压 A 调压站—迎宾路段次高压 B 天然气管道；沿主要城市道路新建中压管网配气。

燃气安全：燃气设施按照《城镇燃气设计规范》《建筑防火通用规范》等要求进行安全防护管控，根据管道压力等级划定燃气输配管道及附属设施的保护范围，禁止危及燃气

设施安全的各项活动。

第十二节 综合防灾规划

防洪排涝工程规划。防洪标准：重点实施资水流域防洪能力提升工程，资江中心城区段按 100 年一遇标准设防。兰溪河、志溪河与资江交汇处设置防洪闸门，兰溪河和志溪河按 50 年一遇标准设防。

排涝标准：中心城区内涝防治标准按不小于 30 年一遇暴雨进行设防。

防洪设施规划：资江、志溪河、兰溪河等河流按照防洪标准和防洪安全要求修建防洪堤防，打造景观、生态等防洪带；加强城区清溪河、幸福渠、龙山港渠、梓山湖泄洪渠、碾子河等行洪泄洪通道建设。

排涝设施规划：清水塘泵站、接城堤泵站、西流湾排涝泵站、志溪河排涝泵站和团洲泵站按 30 年一遇 24 小时暴雨 24 小时排干进行设计。

抗震工程规划。抗震设防标准：中心城区抗震设防按 VI 度为基本烈度设防。重点设防类和特殊设防类建筑应按 VII 度设防。对于重大建设工程应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并根据评价结果进行抗震设防。

消防工程规划。消防规划目标：近期建成消防基础设施配套完善、消防队伍装备先进、企事业单位防火组织健全、市民有较高的消防安全意识的消防安全保障体系。远期建成

现代化、多功能、快速反应的城市消防和综合防灾、减灾体系，全面提升城市消防水平。

城市消防站布局规划：规划至 2035 年，保留 6 个消防站，新增 12 个消防站，消防站总数达到 18 个。其中战勤保障消防站（兼设一级消防站）、特勤消防站各 1 个，一级普通消防站 14 个，二级普通消防站 1 个，小型普通消防站 1 个。

消防保障：结合老旧小区改造，加快推进老旧小区、城中村、棚户区消防车通道、市政消火栓等消防基础设施维修改造，提高城市抵御火灾能力；结合市政给水管网、人工水体、天然水体，按标准建设市政消火栓、消防水池、消防车取水口等消防供水设施。

城市人防规划。人防规划原则：中心城区总体防护按“统一组织、分区设防、分片防护、分层布局、平战结合”进行规划，遵循“长期准备、重点建设、平战结合”的人防工作方针。

人员掩蔽工程：规划至 2035 年，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内人均防护工程面积为 1 平方米/人，人防工程防护总面积约为 105 万平方米，人员掩蔽工程面积占比不低于人防工程总面积的 70%，医疗救护等专业工程不低于 3%，人员掩蔽工程结合中心城区内新建的居住区、公共建筑及旧城改造项目进行配套建设。

人防疏散通道：人防疏散通道包括地上疏散通道和地下

疏散通道两类。地上人防疏散通道主要通过地面交通解决城市人口的早期疏散转移，地下人防疏散通道负责人员的隐蔽转移和各战斗片区的交通联系。

人防信息化建设：在中心城区全面建成完善的人防指挥场所和指挥信息化系统，强力推进多元多域防空警报信号建设、警报覆盖率 100%，新建民用建筑按人防专项规划警报落点同步设置防空警报设施的，防空警报设施与防空地下室联审联验。加强早期人防工程隐患排查治理，探索“病险害”早期人防工程推出序列机制。深化防空设备设施行业监管和“四新”研究，拥有自主研发的体系化防空设备设施知识产权成功和运用，增强人民防空动员能力。

军事设施保护：建立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分级分类标准和目录清单，深化目标防护方案，健全防护救援队伍训练。制定军事保护设施目录清单和制度标准，健全军事设施保护体制机制强化军事设施保护体系和能力建设。

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地质灾害防治目标：地质灾害点应严格按照相关部门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的要求进行，预防为主、防治结合。

地质灾害防治措施：加强地质灾害监测，建立健全群测群防网络及监测预警系统，实施全面防灾。突发性地质灾害实施紧急防治，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实施综合防治，加强地质环境管理，实施预防为主的减灾措施。控制地下水开采量，开展软土、膨胀土变形地质灾害危害程度的调查工作，查明

地质灾害原因，采取相应的治理措施，对岩溶塌陷隐患点进行治理、建立监测网络或搬迁避让。在地质灾害区开展工程建设时，应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

重大危险源防灾规划。现有易燃易爆危险品单位：近期以控制规模、技术改造和转产转向为主，远期实施搬迁；严重危害城市消防安全有关单位，近期内就地改造或搬迁，消除不安全因素。

新建易燃易爆危险品单位：在选址、定点等工作中，必须服从国土空间规划并严格遵照有关规定的原则，经过严谨、科学地论证，妥善选址，满足相关安全防护管控要求。

危险品运输通道：结合城市重点消防地区分布特征，考虑城市道路系统、工业区和加油加气站布局，规划危险品通道并限时通行。

综合应急救援体系。应急指挥与救护：结合现状智慧防灾中心（市应急管理局）设置市级应急指挥中心，结合现状益阳市紧急医疗救援指挥中心为基础设置医疗卫生指挥中心，规划城市应急救援医院 10 处。

疏散避难场所：以公园绿地、体育场、大专院校等空旷地作为防空防灾避难场所，以救灾疏散通道为脉络，形成“全面覆盖、重点突出”的避难空间体系。中心城区人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按 2 平方米标准控制，应急避难场所的选址和设施配置应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救灾疏散主通道：主要由城市快速路、主干路承担，确

保疏散救援快速安全，疏散救援通道宽度应符合相关标准。

生命线应急保障：结合战时人防区域水站、电站、人防疏散干（支）道和人防通信警报功能需求，建设应急供水系统、应急供电设施、广播通信系统、应急交通系统、应急垃圾及污水处理设施，保障生命线设施在紧急状态下良好运行。

大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健全平疫结合、平战结合的医疗卫生设施体系，建立含地面、地下工程于一体的医疗救护中心、疾病控制中心网络，建设 15 分钟医疗救治急救圈。新建大型公共设施应具备迅速改造为方舱医院的条件，预留资阳城区、赫山城区、东部片区应急医院选址用地。

应急救灾物资储备：依托市应急指挥中心设置中心城区应急物资调度中心，构建救灾物资、生活必需品、医药物资和能源物资储备库网络体系。利用资阳城北物流基地、益阳东港物流基地、火车东站物流基地、东部产业园物流基地设置救灾物资储备仓库，储备仓库面积按城区人口的 20%，人均存放面积 0.15 平方米建设。

第十三节 城市“四线”管控

城市绿线划定与管控要求。城市绿线指结构性防护绿地和大型公共绿地的控制线，划定绿线面积 953.47 公顷，占中心城区面积的 4.12%。主要包括梓山湖公园、秀峰公园、会龙山公园、益阳故城遗址公园、科马提岩地质遗迹公园等。城市绿线管控参照《城市绿线管理办法》管理。

城市蓝线划定与管控要求。城市蓝线指主干河流、重要水库、湿地等结构性水域岸线，划定蓝线面积 841.68 公顷，占中心城区面积的 3.63%。主要包括资江、志溪河、清溪河、大村水库、梓山湖、秀峰湖、马良湖等。城市蓝线管控参照《城市蓝线管理办法》管理。

城市紫线划定与管控要求。城市紫线指历史文化街区、文物保护单位及重点历史建筑的保护界线，划定城市紫线面积 52.46 公顷，占中心城区面积的 0.22%。主要包括石码头历史文化街区、东门口历史文化街区、兔子山遗址、羊舞岭古窑址等。城市紫线管控参照《城市紫线管理办法》管理。

城市黄线划定与管控要求。城市黄线指对城市发展全局有影响的、必须控制的城市基础设施用地的控制界限。划定城市黄线面积 84.43 公顷，占中心城区面积的 0.36%。城市黄线管控参照《城市黄线管理办法》管理。

第十四节 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划分

中心城区划分详细规划编制单元 30 个，总面积 23167.79 公顷，平均单元面积 772.26 公顷。其中资阳片区划分 6 个单元，总面积 3260.05 公顷；赫山片区划分 12 个单元，总面积 6810.94 公顷；高新片区划分 6 个单元，总面积 6445.20 公顷；东部片区划分 6 个单元，总面积 6651.60 公顷。

第九章 历史文化保护与城乡风貌

第一节 构建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体系

历史文化保护目标。以创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为引领，传承历史文化底蕴，弘扬历史文化价值，提高城市品位，把益阳建设成为一江两岸历史文化格局完整、江城共融、城市文化活跃的历史文化名城。

历史文化保护格局。市域构建“一带三圈”历史文化保护空间格局。“一带”为资江文化发展带；“三圈”为以中心城区东门口历史文化街区、石码头历史文化街区、羊舞岭古窑址、腰子仑春秋墓群等为核心形成的历史文化名城文化圈，以安化陶澍墓、永锡桥、茶马古道为核心形成的梅山茶马文化圈，以南县涂家台遗址、厂窖惨案遗址为核心形成的南县红色文化圈。

历史文化保护内容。

——**传统村落。**目前重点保护 15 个中国传统村落，包括洞市老街、南金乡滑石寨、黄沙坪老街、马路溪传统村落、梅山古寨、唐家观古镇、樟水幽、南金乡九龙池、江南镇高城村、平口镇金辉村、渠江镇大安村、烟溪镇双烟村、田庄乡天子山村、江南镇黄花溪村以及桃花江镇花园洞村传统村落。保持传统村落的完整性，保持建筑、村落以及周边环境的整体空间形态和内在关系，防止盲目塑造特定时期的风貌。

注重文化遗产存在的真实性，禁止没有依据地重建和仿制。注重生态环境的延续性，尊重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生产生活方式，严禁以牺牲生态环境为代价过度开发。

——**历史文化名镇名村**。目前益阳市暂无历史文化名镇，有安化县马路镇马路溪村、江南镇洞市村、江南镇黄花溪村 3 个湖南省历史文化名村。根据历史文化资源分布情况，拟申报安化县江南镇、小淹镇 2 个湖南省历史文化名镇。

——**文物保护单位**。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10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40 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48 处。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的建设活动管理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革命历史文物**。益阳有不可移动革命文物 20 处，革命博物馆 2 处（厂窖惨案遇难同胞纪念馆、和平·签证主题馆）。

——**非物质文化遗产**。市域内共有非物质文化遗产 219 项，包括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 2 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3 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22 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98 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94 项。

划定历史文化保护控制线。统筹划定包括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水下文物保护区、地下文物埋藏区、城市紫线等在内的历史文化保护控制线。对于纳入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名录、但暂不具备历史文化保护控制线划定基础的，加强部门、县市区协同，编制专项规划，及时落实动

态补划。

第二节 促进历史文化资源活化利用

科学统筹保护和利用好历史文化资源，加快促推重现精华、重塑文脉、重构活力。

重现精华。通过文物古迹修复和周边环境整治，恢复特色文化空间和环境氛围，积极推进益阳故城遗址公园建设；加强文物古迹与名城主骨架脉络的沟通联系，重现精彩历史文化价值；完善重要历史遗存配套设施建设，引导形成博物馆、纪念馆，生动展现和宣传益阳历史文化。

重塑文脉。以老城区为核心，以资江为展示轴，营造若干主题线路，强化历史文脉的关联性，做好历史文化资源挂牌展示和标识指引工作，串点成线、组织成网，系统展示老城区历史遗存，建构名城整体印象和文化图景。

重构活力。加强历史遗存的适应性利用，将历史文化资源组织到现代生活中；加强历史遗存和现代生活联系，营造具有历史文化特色的城市公共空间，以益阳茶厂早期建筑群为主要载体，打造中心城区茶文化体验、茯茶品尝、研学游为一体的特色公共空间；开展形式多样的民间文化交流活动，提升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活力和生命力。

强化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利用。贯彻“活态保护”思想，充分利用现有博物馆和名人故居故址，作为展示名人文化场所；结合体验式作坊展示传统工艺，加强庆典活动的开展，

展示民间戏曲和传统民俗。

鼓励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将历史文化保护与发展和旅游业相结合，合理利用历史文化遗产，发挥社会功能，促进旅游业发展，激发名城活力，使名城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特别鼓励恢复有传统特色的商业和展示活动，如传统酒肆、小吃店铺、茶馆、药铺、手工艺品商店、传统形式的小型旅游客栈等。

保障旅游用地空间。积极探索文旅产业项目用地新模式、新路径，支持将项目用地区分为建设用地和生态保留用地，依法按租赁、划拨、托管等方式使用，根据规划用地性质和土地用途灵活点状供应。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的前提下，允许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村民利用集体建设用地自主开发旅游项目。支持零星分散的单独选址旅游设施的建设用地需求，为休闲度假设施、旅游风景道、自行车道、步道、游客中心、旅游厕所、生态停车场等旅游基础设施以及旅游驿站、营地、民宿等旅游配套服务设施提供用地保障。

第三节 明确城乡风貌定位与系统构建

全市划分三个风貌分区。西部自然山地风貌区。强调山地景观及生态环境资源的保护，注重雪峰山、浮邱山的生态涵养与绿化保育，维护森林生态系统的完整性。保护动植物栖息地，增加生物种群数量，提高生态系统稳定性。中部浅丘林地风貌区。统筹城市建设与生态本底资源的保护，形成

浅丘林地、阡陌农田的景观风貌特征。利用城镇周边的山地、农田及水系湿地等生态资源，构建城市绿楔，将自然风景引入城市，形成城景相融的景观格局。东部田园湿地风貌区。依托洞庭湖及其湿地周边区域景观资源，适度发展特色乡村旅游，带动乡村产业发展，集中展示田园湿地景观风貌。

第四节 推进镇村风貌整治提升

构造小镇秀美景观风貌。加强小镇天际线、街道界面、公共空间和慢行系统等景观风貌核心要素的差异化引导，构造“精美秀丽”的特色小镇景观风貌。工业小镇加强核心功能区整体景观风貌引导，打造“高颜值”小镇；农业小镇突出山水林田湖草沙整体格局保护，展现特有的农业田园风光；文旅小镇注重引导形成文化旅游产业相协调的景观风貌特色；商贸物流小镇注重自然山水和人文景观协调发展；其他兼具多种特色化发展小镇聚焦小镇重点发展领域，协调多种特色景观风貌管控引导。

营造乡村田园景观风貌。加强“山、水、田、筑、路、点”六大乡村景观风貌核心要素的分类引导、重点管控和有效整治，突出村庄景观风貌的地域文化特色，营造“诗情画意”的乡村特色景观风貌。城郊融合类村庄注重从建筑风格、材料、技术等方面对农房形式、屋顶、墙体和门窗等要素加强管控。农业发展类村庄注重结合特色产业引导形成兼具生产性和观赏性的连片田园景观。生态保护类村庄加强底线管

控，注重延续山水田园传统风貌。特色保护类村庄加强文化传承与保护，最大限度保持历史真实性、风貌完整性和文化延续性。集聚提升类村庄严格落实“一户一宅”引导村民集中建房，严格管控农房退让。

第十章 综合交通体系规划

第一节 综合交通空间发展战略

立足“一带一部”、长江经济带、洞庭湖生态经济区建设，主动对接融入国省战略布局，积极抢抓重大战略，科学谋划对外交通通道，完善开放平台空间布局，强化区域协同，加快建成区域现代综合交通运输枢纽城市。

区域一体战略。区域交通层面构建高效网络，互联互通，快速融入国家运输通道。城区交通层面，构建快速便捷现代交通体系。

交通引领策略。构建“大运量交通+中运量交通+常规公交+自行车”的绿色交通体系，通过公共交通引导空间—产业—交通协同发展，实现城市精明增长。

有机治理策略。推进城市修补，交通减量，构建活力街区、完整街道，营造美丽、安全、惬意的慢行环境。

需求管理策略。停车立体化增供，差异化需求管控，打造动静相宜的停车秩序，优化货运交通体系，引导个体交通向公共交通转移。

第二节 综合交通运输网络布局

区域交通衔接。构建与长株潭都市圈交通互联互通。落实呼南高铁益娄段、益湛线电气化改造，布局益吉高铁、监

利至华容至益阳铁路，规划益宁快线对接长宁快线 S1，提升石长铁路城际职能，增设石长铁路东部片区城际站；落实长吉高速、长益高速复线，益宁韶高速东延至宁乡北互通；落实 G234、G319、S540 等交通通道，规划雪花湾路、赫山县级公路对接长沙普瑞大道，鱼形湖西路南延至宁乡 S206，加强与长株潭都市圈的区域交通联系。

加强与周边城市的区域交通联系。落实常岳九高铁、张衡铁路、监华益铁路和汨益娄城际，强化与岳阳、常德和娄底的铁路交通联系；加强区域公路交通联系，落实平益高速、官新高速、慈新高速、汨长高速，落实 G234、G319、G353、G536、G319，谋划省道互联互通，加强与岳阳、常德和娄底等周边城市互联互通。构建“三纵二横”内河水运体系网，“三水一湖七港区”的益阳港总体发展格局，加强与岳阳港的水运联系，发挥水运优势，增强区域辐射带动作用。

综合交通枢纽布局。规划建设“1+6+N”的综合交通客运枢纽体系。1 个综合交通枢纽：益阳南站。6 个县级客运交通枢纽：桃江汽车西站、沅江客运总站、南县兴盛汽车站、大通湖河坝汽车站、资阳汽车站、安化汽车南站。N 个交通综合服务站点，建成“一县一中心、一镇一站、一村一点”的三级综合交通客运枢纽体系。

以益阳港铁公水多式联运物流园为基础，以港口、公铁站场等物资集散中心为依托，拓展货运枢纽的现代物流功能，推动公路货运枢纽向物流园区转型，布局益阳传化公路港、

顺丰益阳创新产业园等特色物流园区，近期每个县市区形成一个核心物流园。

轨道交通设施布局。规划“一纵二横”高速铁路网络。

“一纵”为呼南高铁，与渝长厦高铁益常段共线后进入益阳南站；“两横”为渝长厦高铁长益常段、益吉高铁。

规划“三纵一横”普速铁路网络。“三纵”为洛湛铁路、监华益铁路和张衡铁路；“一横”为石长铁路。

预留“二纵一横”三条轨道交通网络。“二纵”为益宁快线和长益常城际铁路，“一横”为汨益娄城际铁路。对接长沙轨道交通六号线延伸至宁乡的长宁快线 S1，规划益宁快线延伸至益阳南站，预留益沅快线、益桃快线通道。

规划 3 条铁路专用线。新建益阳朝阳保税物流中心铁路专用线、延伸益阳电厂铁路专用线至益阳港铁公水多式联运物流园，保留益阳粮食储备库铁路专用线。

通用航空机场布局。打造“多支点”通用航空运输网。构建“多支点”航空网，形成以 1 个省级骨干型通用机场（益阳市楠木）、5 个通用机场（安化大百龙、大通湖、沅江南洞庭、桃江县桃花江和南县南洲）、若干起降点的通用航空布局，构建完善的低空飞行网络体系。

高速公路设施布局。构建“一环八射”“四纵三横”为主骨架的高速公路网，实现各县市区 15 分钟上高速、各乡镇 30 分钟上高速目标。“一环”为益阳绕城高速公路、长张高速公路形成的中心城区高速环。“八射”为长益高速、

长益高速复线、益常高速、益常高速复线、益娄高速、益马高速、益南高速和平益高速。“四纵”为益宁韶高速、二广高速、官新高速和慈新高速。“三横”为杭瑞高速、汨常高速和长吉高速。多联络线包括杭瑞至汨常高速联络线、长沙绕城至沅江高速、华常至平洞高速联络线、长沙至张家界高速复线。

国省干线公路网布局。构建“二纵四横”国道网。“二纵”为 G234、G207；“四横”为 G353、G354、G536、G319。

构建“九纵九横八联络线”省道网。“九纵”为 S217、S218、S220、S221、S223、S225、S236、S238、S241；“九横”为 S307、S313、S317、S319、S321、S324、S328、S322、S323；“八联络线”为 S507、S508、S510、S511、S512、S538、S541、S542。

严格按照湖南省建设用地指标控制交通设施用地，集约节约用地，以土地利用方式转变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

内河水运设施布局。依托全省“一江一湖四水”骨干航道网、结合“一枢纽、多重点、广延伸”全省港口体系，构建“三纵二横”内河水运体系网，加强与周边城市的水运联系，发挥区域水运优势。

以公用性码头建设为主，重点发展公共运输服务型的益阳港综合港区。加快成为湖南省地区重要港口，洞庭湖生态经济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的重要组成，优化产业布局和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重要依托，益阳市发展外向型经济的核心

载体和加快融入长江经济带的重要支撑。

构建“三水一湖七港区”的益阳港总体发展格局，“三水”为资水、沅水、澧水，“一湖”为洞庭湖，“七港区”为安化、桃江、资阳、赫山、沅江、南县和大通湖港区。建设成为以大宗散货、件杂货、集装箱等运输为主，兼顾石油化工运输、船舶制造、旅游客运等功能的综合性、现代化、智慧化港口。

构建“三纵二横”内河水运体系网。“三纵”为澧资航道白沙至甘溪港 1000 吨级航道澧资航道（甘溪港河）、南茅运河、塞阳运河；“二横”为沅水常德至鲇鱼口 2000 吨级航道、资水益阳至芦林潭 2000 吨级航道。

物流设施布局。规划建设物流园区（货运枢纽）。重点推进益阳港铁公水多式联运物流园，益阳朝阳保税物流中心，沅江市（高新区）物流园，安化物流园，桃江县灰山港物流园，大通湖区、镇、村三级物流园区等项目建设。加快完善各县市区物流园区及配送体系，统筹公路枢纽、铁路站场、邮政快递作业枢纽规划建设。

完善四大物流服务网络建设。推进物流设施网、冷链物流网、城乡配送网、信息平台网四张网络建设。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推动铁公水多式联运发展。拓展运输企业经营网络，积极发展第三方物流。推进冷链物流、大件运输等专业化物流业发展。进一步完善农村公路路网，创新乡村物流运作新模式，推进“交邮融合”，鼓励客货统筹、运邮协同、

物流配送一体发展。

第三节 绿色智慧交通建设

推进智慧交通建设。完善益阳市级交通运输信息指挥中心，实现与省级平台互联，建设视频资源整合与交换共享平台，基本形成全市交通运输行业统一调度的视频监控信息资源体系，建成益阳市交通运行数据中心，依托省级云中心节点，形成益阳市二级云节点，其他县市区为应用节点的计算中心体系，进一步完善云计算平台及应用支撑平台。加强出行诱导系统建设，鼓励在大型换乘枢纽建设电子站牌，推进车路协同信息系统建设。

积极发展绿色交通。实施公共交通优先发展战略，落实公交规划、建设、路权和财税扶持四个优先政策，建成湖南省公交优先示范城市，积极创建国家公交都市。提升公交竞争力，接入益阳智慧城市平台体系，形成集城市公交、出租车、城乡公交、共享电动车于一体的交通综合运营服务系统，建设“社会可承受、财政可负担、企业可承载”的高品质、高效能城市公共交通服务体系。

加强推广交通新能源。加大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车辆推广力度，推进水运行业 LNG 应用；加大混合动力汽车、新能源车等节能环保车型的示范与推广；积极推进清洁能源船舶试点应用，加快益阳市洞庭湖泛长江流域船舶油改气及港口岸电建设项目推进，大力加强加气、充换电等配套设施的规

划与建设。积极促进公路、水路、铁路、航空和城市交通等不同运输方式的高效衔接，积极发展多式联运。

第十一章 支撑体系统筹和规划

第一节 强化基础设施空间统筹

统筹协调各类基础设施布局。保障落实国、省、市重大发展战略的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统筹协调各领域、各地区基础设施规划和建设，强化用地、用能等资源要素保障。加强相关专项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在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上统筹各相关专项领域的空间需求，确保各类需求的空间布局不冲突，确保节约集约用地，不突破规划确定的建设用地总规模。

引导各类基础设施低影响开发。严格执行节约集约的水利、能源、新型基础设施等建设用地分类控制标准。合理避让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自然灾害高风险区等区域，降低工程对自然生态空间的分割和环境影响。强化重要区域性基础设施用地的预留和管控，引导线性基础设施共用点位、线位，促进传统与新型基础设施功能融合，提升复合利用水平。各类建设原则上不得压覆储量规模中型以上的矿产地和油气资源区。实施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内战略性矿产差别化管控。风光水电清洁能源生产基地应注意避让重要水源涵养区和野生动物重要栖息地。推动矿产资源绿色勘查和绿色矿山建设。

构建安全韧性的防灾减灾设施体系。推进基础设施系统

有机更新，优化基础设施的系统布局，提升基础设施安全韧性水平。有序加强重点城市和灾害易发地区关键基础设施设防标准，提升极端自然灾害条件下抗损毁和快速恢复能力，提升城市防御能力和应急响应能力。加强重大邻避设施的区域协调与共建共享，明确防护距离与管控要求。

第二节 优化公共服务设施配置

公共文化设施。加快推进以文化馆、博物馆、图书馆、综合文化站、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等为主体的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完善公益性文化设施布局，重点补充基层文化设施。鼓励市级、县级公共文化设施集中建设公共图书馆、综合博物馆等大型文化设施，形成区域公共文化中心；乡镇以公共图书馆为主，辅助配置青少年活动场馆。

规划至 2035 年，各县市区建成不少于 1 处文化中心，基层综合文化服务站点覆盖率达到 100%。

基础教育设施。城镇按照幼儿园 300 米、小学 500 米、初中 1000 米服务半径合理布局基础教育设施，乡村结合地区常住人口结构明确教育设施数量和规模满足居民上学需求。

规划至 2025 年，全市每千常住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不少于 4 个，普惠性托位占比达 50%，每个街道（乡镇）至少开设 1 个普惠性托育点。构建公办托育服务网络，支持建设市、县级具有带动效应、承担一定指导功能的示范

性公办托育服务机构，其中赫山区、资阳区各建成3所以上具有示范效应的公办托育服务机构。

规划至2035年，幼儿园、小学和初中全面实现就近入学。保障每个乡镇至少办好1所寄宿制学校。

体育健身设施。加快建设体育强市，提升益阳体育综合实力，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化的体育需求，不断扩大公共体育服务有效供给。构建“市—县市区—街道—村”四级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均衡配置公共体育资源。规划至2025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2.60平方米，至2035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2.80平方米。各县市区均建有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和体育公园、街道（乡镇）均配套文体活动中心和社区（行政村）文体活动站，公共体育设施基本实现全覆盖。提质升级赫山龙洲体育公园、南县德昌体育公园；新建云雾山体育文化园、益阳市茆江体育公园、益阳高新区体育公园和益阳市美人窝文化体育公园。构建多层次健身设施网络和城镇社区15分钟健身圈。

医疗卫生设施。深化实施健康益阳战略，以提高卫生健康供给质量和服务水平为核心，优化资源配置，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切实提高医疗服务的质量、效率和效益。规划至2035年，全市每千常住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不低于8张，其中每千常住人口公立医院床位数不低于4张。每个行政村应当设置1个村卫生室，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建设。

养老服务设施。积极应对益阳市人口老龄化，健全基本养老服务体系，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高质量养老服务体系。规划至 2035 年，每千名老年人养老床位数达 45 张。城、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分别达到 100%、90%，新建城区和新建居住区配套建设养老服务设施达标率达 100%，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比例不低于 55%。每个县至少建设 1 所县级失能照护服务机构、2—4 个区域性（中心）敬老院，保障农村养老服务设施和民办养老机构用地保障。

加快构建城镇“十五分钟”养老服务圈，按照人均养老服务设施用地不少于 0.10 平方米的标准，分区分级规划设置养老服务设施。全市建设 5 个老年宜居示范社区，市级建成一所拥有 500 张床位，集养老、护理、康复、娱乐于一体的高标准示范型综合性老年福利院；县市区各建成一所拥有 300 张床位的综合性老年福利院；支持乡镇敬老院、福利院开展提质改造。

公共安全设施。为护航新时代经济社会健康稳定发展，按照公安部最新建设标准、指导意见要求，加强公共安全设施、公安便民服务设施建设，保障警务辅助人员履职所需场地条件。

殡葬设施。加快完善殡仪馆、城乡公益性公墓、农村集中治丧场所等基本殡葬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和建设。规划至 2035 年，全市县级带火化功能的殡仪馆覆盖率 100%，县级

城市公益性骨灰安葬（放）设施覆盖率 100%，乡镇农村公益性骨灰安葬（放）设施覆盖率 100%，节地生态安葬率达到 60%以上，全市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和制度配套基本健全，惠民殡葬制度更加完善，殡葬服务机构和殡葬设施设备进一步完善，服务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统筹设置殡葬服务设施场所建设，加快建成以公益性为主体、营利性为补充、节地生态为导向的安葬服务格局，为群众提供更加便捷透明的殡葬服务。

第三节 建设现代水利基础设施网络

控制用水总量，建设节水型社会。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严格控制水资源利用上限。规划至 2025 年，全市年用地水量控制在 23.45 亿立方米以内，至 2035 年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执行最严格的水资源保护管理制度，实施总量强度双控，开展全行业节水，推动全社会节水，全面建设节水型社会。规划至 2035 年，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控制在 32 立方米。强化城市新区、产业布局等重大规划及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建立健全节水评价制度，强化评价结果运用。实施“水—粮食—产业—能源”协同调控，以水定需，促进城市适水建设、农业适水而耕、工业适水发展，严格控制缺水地区新增高耗水产业，重点保障益阳市重要经济区、粮食主产区、能源项目等合理用水需求。加强对雨水、再生水等非常规水资源的利用。

构建水安全战略格局。主动对接融入湖南省水安全战略

格局，立足区位条件、水资源禀赋、发展基础和生态环境承载能力，以“一湖（洞庭湖）一水（资水）”为主脉、中小水库为节点，构建“江湖互补，河湖连通”的益阳水网，加快形成旱涝无虞、饮水放心、用水便捷、亲水宜居的益阳市水安全战略格局。

——构建“一湖一水六城”的防洪格局。以洞庭湖区防洪为主战场，统筹规划重点垸、蓄洪垸、一般垸安全建设；以资水流域保安为重点，新建扩建控制性枢纽水利工程；加强城市防洪排涝工程建设，突出全市县级以上城市防洪保护圈中心地位，提高抵御超标准洪水能力。

——构建“一区一线一点”的饮水格局。围绕保障人民群众喝上放心水、优质水的美好需求目标，优水优用。“一区”即洞庭湖区保障优质水源、建设规模水厂，推进洞庭湖区地表水源全覆盖；“一线”即统筹资水沿线山丘区优质水源，新建一批骨干水库，骨干水厂实现联合供水；“一点”即结合省级湘江沿线水资源配置工程，将所引水源接入益阳市。

——构建“一圈一带多片”的用水格局。以全市大中型灌区、产业园、火电厂、水电站及水运航道为重点保障对象，保障粮食生产、园区发展、能源开发、水运交通等安全用水。

“一圈”即环洞庭湖圈，通过在洞庭湖区新建一批引调枢纽工程，合理调配水资源；“一带”即资水沿线供水带，以资水天然河道为骨干，水库为节点，采取蓄引工程措施，提高

水资源利用率；“多片”全市范围内以点带面，全域推进农田灌溉节水建设。

——构建“一湖一水多网”的河湖生态格局。系统推进水资源保护、水生态修复、水污染治理。恢复洞庭湖生态功能，建设湿地公园，打造湖区特色小镇；建设“水清、河畅、堤固、岸绿、景美”资水最美岸线；统筹城乡垸内垸外、江河湖渠水网建设，实施净化工程，促进基层水网健康安全。

——重点保护“三十三水五湖十三库”。“三十三水”包括资水干流、渠江、烟溪、毗溪、洋溪、潺溪、柳溪、麻溪、沔水、山彰溪、滔溪、善溪、沾溪、罗溪、沂溪、獭溪、志溪河、泉交河、烂泥湖撇洪河、资水洪道、藕池河、澧水洪道、淞澧洪道、草尾河、南茅运河、南洞庭洪道、沅江五连湖、白沙长河、蒿竹河、胡子口河、塞阳运河、胜利河、五七河；“五湖”包括东洞庭湖、南洞庭湖、大通湖、东烂泥湖、黄家湖；“十三库”包括红岩水库、廖家坪水库、桃花江水库、克上冲水库、碧螺水库、梓山村水库、鱼形湖、大村水库、八角亭水库、迎风桥水库、胭脂山水库、浩江湖水库、三仙湖水库。

强化水源保护。重点保护资水及其主要支流构成的水网生态系统，统筹饮用水水源地安全保障建设和污染综合治理。推进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建设，包括县级及以上水源、千吨万人以上水源以及乡镇级千人以上水源。提升水源涵养能力，开展水源地汇水河流生态治理与保护，有条件的水源

地实施封闭管理。以战略备用为目标，加强地下水水源管理，编制地下水源保护利用规划。规划至 2035 年，水源供水能力预期达 30 亿立方米，重要河湖地表水水质达标率 100%，全市城乡污水处理率达到 98%以上。

专栏 9-1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县级及以上水源。包括湖库型：益阳市安化县红岩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益阳市大村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河流型：益阳市赫山区一资阳区资江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益阳市赫山区资江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桃江县资江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益阳市安化县辰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益阳市沅江市白沙长河小河咀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水型：沅江市自来水一厂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南县自来水公司振兴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南县自来水公司三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大通湖区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千吨万人以上水源。包括湖库型：南县茅草街镇三仙湖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南县三仙湖镇三仙湖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安化县羊角塘镇大洞冲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安化县烟溪镇胜利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安化县乐安镇碑冲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安化县仙溪镇沙溪冲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安化县清塘铺镇廖家坪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安化县平口镇金沂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安化县小淹镇栏牛洞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安化县长塘镇大丰山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安化县冷市镇又一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益阳市资阳区迎风桥镇迎丰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桃江县修山镇石溪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桃江县修山镇峡山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桃江县三堂街镇雪岭坳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桃江县大栗港镇灵山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桃江县武潭镇碧螺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桃江县石牛江镇甘溪冲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桃江县牛田镇清水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桃江县灰山港镇克上冲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河流型：南县明山头镇藕池河东支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南县厂窖镇淞澧洪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南县华阁镇集镇水厂藕池河东支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南县武圣宫镇淞澧洪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安化县奎溪镇白毛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安化县江南镇双溪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安化县马路镇潺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安化县小淹镇合草冲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安化县东坪镇横溪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安化县大福镇大尧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安化县烟溪镇干溪冲溪、黄洞冲溪、通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安化县滔溪镇朱阳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资江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桃江县鸬鹚渡镇长江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桃江县鸬鹚渡镇罗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桃江县大栗港镇资江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桃江县武潭资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桃江县马迹塘镇资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桃江县沾溪镇罗家洞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水型：益阳市赫山区八字哨镇集中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益阳市赫山区泉交河镇集中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益阳市赫山区泉交河镇八家湾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益阳市赫山区欧江岔镇集中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益阳市赫山区兰溪镇金河水厂集中供水工程地下水

饮用水源保护区、益阳市赫山区兰溪镇集中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益阳市赫山区兰溪镇黄金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益阳市赫山区笔架山乡张家塘墟场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益阳市赫山区欧江岔镇牌口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益阳市赫山区岳家桥镇集中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南县华阁镇向东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南县浪拔湖镇集镇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南县浪拔湖镇牧鹿湖集镇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南县麻河口镇蔡家铺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南县麻河口镇上洲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南县茅草街镇长春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南县青树嘴镇新建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南县三仙湖镇下柴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南县中鱼口镇集镇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南县中鱼口镇游港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南县中鱼口镇下游港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南县乌嘴乡东河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南县华阁镇河口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南县青树嘴镇益丰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安化县清塘铺镇清塘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胭脂湖街道河渡桥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胭脂湖街道三眼塘集镇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胭脂湖街道竹莲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南大膳镇牛洲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南大膳镇东决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南大膳镇堵堤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南大膳镇双港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南大膳镇自来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黄茅洲镇子母城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黄茅洲镇志成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四季红镇第二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阳罗洲镇镇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阳罗洲镇宝三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阳罗洲镇大中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草尾镇镇郊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草尾镇留余堂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泗湖山镇朱冯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泗湖山镇北港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泗湖山镇八百亩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共华镇白沙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共华镇集镇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共华镇新华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南嘴镇兴南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南嘴镇镇区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新湾镇明月洲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沅江市茶盘洲镇民生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大通湖区千山红镇种福自来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益阳市大通湖区金盆镇自来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益阳市大通湖区北洲子镇鑫源自来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益阳市资阳区长春镇长新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益阳市资阳区沙头镇沙头新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益阳市资阳区长春镇碑石仑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资阳区茈湖口镇集镇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益阳市资阳区茈湖口镇三益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益阳市资阳区长春镇过鹿坪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资阳区沙头镇共同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益阳市资阳区张家塞乡堤南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益阳市资阳区张家塞乡集镇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益阳市资阳区张家塞乡金山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

乡镇级千人以上水源。包括湖库型：安化县田庄乡文冲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安化县乐安镇木瓜塘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桃江县松木塘镇山塘饮用

水水源保护区、桃江县牛田镇大石龙山塘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河流型：安化县高明乡放牛岗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安化县滔溪镇王家湾山溪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安化县南金乡金鸡坑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安化县古楼乡泥贵溪、水潭溪、毛淹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安化县龙塘镇渭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安化县柘溪镇皂家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安化县平口镇双江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安化县渠江镇三门滩溪、小鱼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桃江县高桥镇静乐庵水库支流、黎家洞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桃江县鲊埠回族乡山茅村水库支流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桃江县高桥镇静乐庵水库支流、黎家洞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水型：沅江市四季红镇第一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沅江市南洞庭场部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沅江市漉湖芦苇场漉湖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完善水源工程布局。挖掘现状水源潜力，新建重点水源工程，完善水源网点工程布局，缓解供需紧张地区水资源矛盾。

——**加强洞庭湖区地表水水源建设。**充分利用水源丰富、水质可靠的松澧洪道、白沙长河等优质地表水水源，坚持平战结合，统筹考虑人防专项规划布局的人防区域水站建设，重点规划建设南嘴、茅草街、赤山、黄家湖、民主垸等大型水厂。加快新建陈家岭、黄家湖、三湖（长泊湖、黄金湖、注南湖）等平原水库，作为地表水水源。

——**加快资水流域水源地建设。**积极推进金塘冲水库新建、滔溪水库新建、桃花江水库扩容、罗溪水库扩容等一批大中型水利工程，新建一批优质水源地，满足资水沿线居民供水，同时兼顾益阳城区供水；新建一批中小型水库，通过骨干水厂联合供水，形成“优水优用、丰枯互济、多源联调”的山丘区供水保障体系。

——**大力推进城镇第二水源建设。**加强湖区优质地表水源的利用和开发，通过建设一批大型水厂，实现湖区地表水

全覆盖，将现有地下水水源作为湖区第二水源；山丘区通过新建一批水利工程，结合现有骨干水厂联合供水，实现水源互为备用；益阳城区通过山丘区水源延伸及湘江沿线水资源配置工程水源引入，实现分质供水，逐步推进城区直饮水系统建设。

提高用水保障。优化水资源配置，加强水源分类供给。

——**农业用水。**推进桃花江大型灌区及廖家坪、红岩、克上冲等全市 67 处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积极推进高效节水农田灌溉模式，提高灌溉水利用系数，减少农业灌溉需水量。新建平原灌区，新建烂泥湖灌区、大通湖灌区、资阳灌区等，推动湖区灌溉粗放管理模式向灌区管理模式转变，逐步提高灌溉水利用系数。

——**工业用水。**结合地方自身发展的需求，引导工业企业尤其是高用水、高耗水企业向园区集中，提高工业化的集约程度，提升用水利用率。鼓励有条件的工业园区，统筹水处理及分质供水系统，提高园区用水高效集约水平。加快调整产业结构，严格控制高耗水行业新增产能，实施高耗水产业发展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明确禁止和限制发展的行业、生产工艺、产品目录。

——**能源用水。**依托资水水源，加强枯水期火电用水保障，强化已建电站的水资源利用管理，开展扩容增效等措施减少弃水，在益阳火电厂二次扩容时推进冷却水二次循环转变，鼓励利用城市污水处理厂的中水或其它废水。按照区域

电网调度需求，在城市群和负荷中心附近合理布局建设抽水蓄能电站，充分发挥水电调峰填谷的优势。

第四节 优化矿产资源保护利用布局

优化矿产资源勘察开发布局。立足国家资源安全战略，结合益阳市实际，进一步优化矿产开发结构和布局，优先开展市域范围优势矿种的勘查开发，实现资源安全可控。规划至 2035 年，全市规划重点勘查区 6 个，分别为湖南安化渣滓溪—羊皮帽地区金锑矿重点勘查区、湖南桃江石井头—牛田金矿重点勘查区、湖南桃江板溪锑矿重点勘查区、湖南桃江文家湾锰矿重点勘查区、益阳南郊重点勘查区、符竹溪—杨林拗重点勘查区；规划重点开采区 5 个，分别为安化渣滓溪锑矿重点开采区、桃江陈家村—汉寿东岳庙金矿重点开采区、桃江县板溪锑矿重点开采区、安化大溶溪钨矿重点开采区、桃江县灰山港水泥用灰岩重点开采区。

严格矿产资源开发与利用。加强钨矿等实行开采总量控制矿种资源保护，加强煤、石煤、钒矿、铁矿（赤铁矿）等已探明资源暂不宜开发利用矿产的保护，合理利用优质矿泉水。重点开采区内重点布局有重要开发价值的优势矿种，落实相关产业政策，优先安排省级以上矿产资源开发与保护、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等重大工程项目。规划采矿用地规模 1621.27 公顷，对于难以确定位置的采矿用地，原则上可以规划勘查开采区为特殊管控单元，采取“分区准入+约束性

指标”的管控方式，编制特殊管控单元的详细规划。

推进矿业转型和绿色发展。全面推进矿业绿色发展要求，大力发展矿业循环经济，构建绿色矿业发展长效机制。走发展绿色矿业、建设绿色矿山之路，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至2035年基本形成环境友好、高效节约、管理科学、矿地和谐的矿山绿色发展新格局。

全面推进绿色矿山创建，把绿色矿山建设贯穿于矿山规划、设计、建设、运营和闭坑全过程。以绿色矿山建设为抓手，加强新建、在建矿山、生产矿山的地质环境保护，严格执行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评价与综合防治、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土地复垦等制度，坚决淘汰落后产能，加快重点区域矿山生态环境综合整治。

建立绿色示范矿山政策支持机制，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支持鼓励矿山企业积极探索，在全面符合全省绿色矿山标准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建设标准和要求，建设一批省级绿色示范矿山。

第五节 推进能源基础设施建设

基于益阳市资源禀赋及能源发展现状和趋势，加快推进能源革命，完善储能设施、新能源充电桩、换电及车路协同基础设施。继续大力发展光伏、风力、生物质发电，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规划至2035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下降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坚持平战结合，结合人

防专项规划布局的人防区域电站建设，重点推进长安益阳电厂三、四期项目等煤电建设，加快安化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完善电网构架，稳步推进“气化湖南”益阳工程。

构建保障有力的供应体系。

——**积极发展新能源。**加快风电和光伏发电高质量发展，优先就地就近开发利用，支持负荷中心和周边地区分散式风电和分布式光伏建设，鼓励分布式光伏与建筑、园区、储能、微电网等融合开发。坚持集中式与分布式并举，在风能和太阳能资源禀赋较好、具备建设条件的安化县、桃江县、沅江市、南县、大通湖区等地，布局建设一批多能互补清洁能源基地，积极发展渔光互补等集中式光伏。稳步发展城镇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实现装机规模翻番。因地制宜发展农林生物质发电，鼓励生物质直燃发电向热电联产转型。

——**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统筹高比例新能源系统发展和电力安全稳定供应，以电网为核心平台，推动新型电力技术应用和运行模式创新，提升系统电压、频率调节支撑能力，加快新型电力系统迭代发展，推动电网更好适应大规模集中式和量大面广的分布式能源发展，提高新能源消纳存储能力，促进各种能源经济高效运行。推进源网荷储一体化和多能互补一体化发展，提升系统运行效率和电源开发综合效益，保障用户侧安全可靠供电。

——**统筹发展其它能源。**积极稳妥发展水电，有序推进安化抽水蓄能项目、金塘冲水库项目和安化县 15 处小型电

站建设。鼓励沼气、液体生物燃料、液体及固体成型燃料综合利用。支持液体燃料加注、充电、加氢、光伏发电等新型能源综合体建设。

构建坚强可靠的输配体系。

——**建设坚强智能电网。**建设以特高压、超高压为骨干，各级电网协调发展，安全可靠、经济高效、绿色低碳、智慧共享的坚强智能电网。建设洞庭—益阳东、洞庭—澧州等线路，强化省网西电东送通道。依托 500 千伏变电站新建补强区域网架结构，科学实施分区分片运行，为新能源提供接入点，消除新能源送出瓶颈问题。构建形成安全可靠、分区清晰、经济高效、绿色低碳的 220 千伏电网，实现 220 千伏电网县级全覆盖。根据地理位置、地形地貌、水文、地质、气象等条件及周边用地条件合理确定高压架空电力线路规划走廊宽度，架空线路与邻近设施的保护间距应满足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推动配电网向智能化、数字化方向转型，巩固提升农村电网，形成结构合理、绿色智能、经济高效的现代配电网，基本实现城乡供电服务均等化。

——**加强油气管网运输能力。**继续建设“气化湖南”益阳工程，加快推动沅江—南嘴镇次高压燃气管线的建设投产。加快安化县、桃江县、沅江市、大通湖区乡镇分布式燃气微管网建设。至 2025 年，完成安化县、桃江县、沅江市、大通湖区等县市区城区与乡镇完善燃气管网建设，满足用气需求。

构建安全高效的调节体系。

——**加强电力灵活调节能力建设。**全面实施煤电机组灵活性改造，加快推进益阳电厂三、四期项目开工建设。加快风电、光伏发电与新型储能融合发展，建设一批集中式电化学储能电站，加快电力需求响应平台建设。

——**加快煤炭油气储备体系建设。**升级益阳电厂储煤系统，扩大电煤储备规模，提升电煤存储水平。重点建设益阳（兰溪）油库、续建资阳区清水潭油库，增加益阳石油储备量。支持企业储油设施建设，在用地、安全评价、环境影响评价等手续办理上予以支持。推动相关企业建立社会责任储备，提高石油储备能力。落实管道企业、城镇燃气企业、地方人民政府储气能力的目标任务，逐步建立以地下储气库为主、重点地区集约化规模化 LNG 储罐为辅，管网互联互通为支撑的多层次储气系统。鼓励现有 LNG 接收站扩大储罐规模，增强储气能力。

——**推进油气应急调峰能力建设。**统筹布局储油储气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异地储气等油气调峰项目建设。推动油气企业和地方政府落实储油储气责任，不断提升高峰负荷时段和极端情况下的油气保障能力。

——**推进能源调节储备工程建设。**重点推进安化 240 万千瓦抽水蓄能电站建设，积极开展安化黄阳坪抽水蓄能电站前期工作。

第六节 系统提升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供水工程规划。提升现有水厂供水能力，有序新建自来水厂以保障用水需求。同时因地制宜建设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通过区域集中供水工程、分散供水工程提高农村饮用水安全。

坚持平战结合，统筹考虑人防专项规划布局的人防区域水站建设。至 2035 年，全市规划水厂 16 座，其中现状保留水厂 5 座、扩容提质水厂 6 座，新建水厂 5 座。新建水厂包括益阳市东部水厂、桃江县第三水厂、安化县钟鼓山水厂、安化县红岩第二水厂、沅江市自来水四厂。

大力推进城镇第二水源和应急备用水源建设，将大村水库建设成益阳城区临时备用水源，迎丰水库作为益阳城区应急水源。积极推进桃花江水库扩容、罗溪水库扩容、滔溪水库等新建工程，为城乡居民提供优质可靠的饮用水源保障。

排水工程规划。完善污水收集和处理系统，新区建设实现雨污分流，老城区由截流式合流制逐步改造为雨污分流制，提高雨水、污水管网建设标准，提升排水管网覆盖率，加强管网改造和疏浚。规划至 2035 年，城市污水处理率达到 100%，实现城区污水全截污、全收集、全处理，实现规划重现期内降雨雨水管网无溢流。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因地制宜采用纳管或就地处理模式，规划至 2035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90%以上。

全市规划污水处理厂 25 座，其中现状保留污水处理厂 8 座，扩容提质污水处理厂 8 座，新建污水处理厂 9 座。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应与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受纳水体水环境容量相适应，不低于国家一级 A 排放标准，并与国家同时期相关标准一致；污泥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污泥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70%以上。

供电工程规划。稳步发展水电、火电等传统能源，积极发展新能源，近期重点抓好益阳扩能升级改造、安化抽水蓄能等重大项目的建设，远期规划在赫山区新建益阳电厂四期（2×1000 兆瓦），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应结合垃圾填埋场进行建设。

坚持平战结合，统筹考虑人防专项规划布局的人防区域电站建设。至 2035 年，规划 500 千伏变电站 2 座，包括现状复兴变、新建益阳东变；规划 500 千伏线路 9 回，保留 5 条、改建 3 条、新建 2 条，总长度 640 千米。

至 2035 年，规划 220 千伏变电站 16 座，保留 2 座、扩容 3 座、新建 11 座。其中益阳市中心城区 11 座，沅江市 2 座，桃江县、安化县和南县各 1 座。规划 220 千伏线路 35 条，保留 6 条、局部改线 4 条，新建 25 条，总长度 240 千米。

燃气工程规划。

——**气源规划。**形成以管道燃气为主要气源、瓶装液化石油气为补充气源的供气格局，适时推进中心城区应急、调

峰气源及乡镇管道燃气建设。规划至 2025 年，中心城区燃气普及率达到 100%，乡镇地区达到 90%；规划至 2035 年乡镇地区燃气普及率达到 95%。

——**燃气设施规划**。规划保留现状天然气门站、分输站、储备站、调峰站；根据燃气使用需求，新建扩建天然气储备站、天然气门站；逐步淘汰液化石油气储备站。益阳市区建设 LNG 应急储配站一座，近期储罐规模为 10000 立方米，远期扩容至 20000 立方米；南县规划新建天然气综合站一座。

——**燃气管网规划**。益阳市长输管道天然气气源主要来自“西二线”反输“忠武线”，由“长沙—常德”支线、“长沙—益阳”支线供应。“新粤浙”气源及广东省 LNG 气源作为益阳市的长输管道气源，为益阳市辖区长输管道气源提供保障。规划期内重点保障辰溪—溆浦—安化输气管道（溆浦—安化段）用地需求。

通信工程规划。

——**移动通信**。加快推进 5G 部署和产业升级，提升益阳市 5G 发展水平，以 2035 年建成覆盖全市的 5G 网络并全面商用为总体目标，规划至 2035 年，改造 4928 个宏基站，新增 9381 个宏基站；现状机房利旧改造 383 个，新建机房 208 个，共计 591 个通信机房。

——**广播电视网**。建设适应三网融合业务发展要求的有线电视网、无线数字电视覆盖网和移动多媒体广播电视（CMMB）网。

——**邮政物流**。大力发展传统业务，积极扩展新业务，实行科学化管理和规模经营；合理规划邮政设施用地，加快营业网点建设，形成局所布局合理、技术先进、功能齐全、运递快捷、服务优良的邮政通信网络。

——**线网规划**。管道规划必须兼顾各类公共信息业务和专用信息网，实行“统筹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理、特许经营、公平服务”的建设原则和经营方针。

环卫工程规划。

——**环卫设施建设**。大力推广垃圾分类收集，加快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建设，实现无害化减量化处理。充分利用光大、益阳西部、益阳北部等已有垃圾焚烧发电厂，同时通过新建、扩建垃圾焚烧发电厂、飞灰填埋场、厨余垃圾处理中心和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加快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处理。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要求统一收集处理，收纳逐步向袋装化、上门收集方向发展，垃圾收集、运输逐步实行全封闭作业流程，城市生活垃圾收集逐步实行容器化、密闭化。加强废旧物资回收网点、分拣中心布局，加快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建设。城市垃圾处理率达到 100%。

——**医疗垃圾**。全市医疗垃圾统一收集后密封运输至益阳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进行无害化处理。

第七节 完善防灾减灾设施规划

按照“预防为主，防、抗、避、救相结合”方针，坚持以人为本、尊重生命、保障安全、因地制宜、平灾结合的理念，结合湖南省区域应急救援益阳中心的建设，构建“全灾种、大应急”的防灾减灾和应急救援体系，打造韧性益阳。

健全综合应急保障体系。

——**建设区域应急救援益阳中心。**根据湖南省“一部三中心”建设任务，保障湖南省区域应急救援益阳中心建设用地需求。益阳中心依托沅江市的省防汛物资储备中心，以“一江四湖”流域性抗洪抢险为主，辐射岳阳、常德等地区，集应急指挥、值班备勤、驻扎训练、物资储备等功能于一体。作为我省抗洪抢险的综合救援中心，可同时满足 500 人救援队伍前置和训练，拥有 4000 多平方米的应急物资储备仓库，可辐射全省“一江一湖四水”流域。

——**健全救援疏散避难系统。**合理利用现有和规划建设的公园、绿地、体育场、大专院校等旷地以及人防疏散场所、地下空间，完善布局合理的避难疏散场所体系。紧急避震疏散场所、固定避震疏散场所可以结合城区小游园、城市中心绿地、公园、广场建设。主要疏散通道建设应结合旧区改造和新城区开发，合理规划道路的红线宽度和路网密度。应急避难场所的选址和设施配置应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其中市级中心城区规划 I 级避难场所 18 处，规划 II 级避难场所共

61 处。

——**完善市县乡三级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制定市级应急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构建救灾物资储备网络，形成以县级储备为核心、乡级储备为依托、社区（村）储备为补充的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市县两级共设置防汛抗旱、森林防火灭火、抢险救灾等储备仓库不少于 35 个。其中市级中心城区结合益阳火车站规划建设区域性应急救援物资储备库 1 处，结合市应急指挥中心规划建设应急物资调度中心 1 处。

防洪规划。

——**防洪标准。**益阳中心城区防洪标准分类设定：其中资江中心城区段按 100 年一遇标准设防；兰溪河和志溪河中心城区按 50 年一遇标准设防。安化县城、桃江县城、沅江市区、南县县城、大通湖区防洪标准为 50 年一遇。其他建制镇防洪标准为 20 年一遇。

——**排涝标准。**结合“海绵城市”建设，建立完善的超标雨水排涝体系，增强排涝能力。城市治涝标准为设计暴雨重现期不低于 10 年一遇、24 小时降雨 24 小时排除。

抗震规划。防震减灾工作，坚持预防为主、防御与救助相结合的原则。益阳市抗震设防按Ⅵ度为基本烈度设防。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政府、医院、传染病疾控中心、消防站、避难建筑、物资储备建筑、交通及通讯枢纽、电力调度中心、核心市政设施、通信公司网络中心大楼、水库及其附属建筑

等生命线系统、重要基础设施和大型公建、大型商贸及会展中心、幼儿园及中小学、重要历史文化保护地区等应按要求提高设防等级。

紧急避震疏散场所、固定避震疏散场所可以结合城区小游园、城市中心绿地、公园、广场建设。主要疏散通道建设应结合旧区改造和新城区开发，合理规划道路的红线宽度和路网密度。

消防规划。健全消防安全保障体系，推动市、县两级消防救援指挥中心信息化建设。完善城市消防救援站布局，县市区城区按照 4—7 平方千米布置消防站，消防站的布局应满足接到出动指令后到达责任边缘的时间不超过 5 分钟；人口规模 2 万人以上的重点镇应设置小型消防站。结合乡村振兴和美丽乡村建设加强乡镇、农村消防力量、消防通道、消防水源、消防器材配置点等消防基础设施建设。

加强消防供水设施建设。加强城市消火栓、消防取水码头等消防取水设施建设，农村地区可配套建设水塘、水渠、水库等天然水源的取水设施。

健全森林消防救援体系。推进生物防火林带、隔离带、防火道路、森林消防站、森林消防蓄水池建设，森林火险区预测预报和火灾案件侦破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加大公路网密度，提高森林防灭火综合预防及火灾案件侦破和林火扑灭能力。

人防和军事设施规划。益阳市为三级国家人防重点城市，

按照城区人口 1‰至 3‰的比例组建群众防空组织，城区城镇开发边界内常住城镇人口人均人防工程面积不小于 1 平方米。规划至 2035 年，市域人防工程防护面积总量达到 230 万平方米。

按“区（片）自成体系防护、功能配套、合理布局、平战结合”的要求，落实城区“用地性质+人防配套工程”“园区功能+人防工程功能”配套模式，建立以专业队与医疗救护工程、配套工程为主体以高新产业聚集区和重要经济目标毗邻区人员掩蔽工程为重点兼顾人防工程为补充的防护工程体系。全面建成完善的人防指挥场所和指挥信息化系统，强力推进多元多域防空警报信号建设，警报覆盖率 100%，新建民用建筑按人防专项规划警报落点同步设置防空警报设施的，防空警报设施与防空地下室联审联验。

加强早期人防工程隐患排查治理，探索“病险害”早期人防工程退出序列机制。建立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分级分类标准和目录清单，制定目标防护方案，健全防护救援队伍训练。制定军事保护设施目录清单和制度标准，健全军事设施保护体制机制，强化军事设施保护体系和能力建设。

公共卫生应急规划。坚持医防协同、平急结合，全域统筹、完善网络，规划协调、科学布局的原则，保障公共卫生应急空间，建设区域应急救援中心。公共卫生应急空间包括公共卫生应急保障空间、平急结合空间、医疗救治应急空间、疾病预防控制应急空间。平急结合设施应避开人群密集活动

区，结合人口分布、平时服务和应急功能统筹分布。

建立平急结合的防控预案，构建分区分级防控单元，形成“城市—街道（乡镇）—社区（村）”的多尺度城乡防控体系。构建完善的绿色交通设施和应对机制，确保生活物资、医疗物资的供给线畅通，构建绿色生命通道。

地质灾害防控。开展地质灾害调查，分析地质灾害现状及发展趋势预测，明确地质灾害防治原则和目标，确定地质灾害易发区、重点防治区，明确地质灾害防治项目和防治措施等。将城镇、人口集中居住区、风景名胜区、大中型工矿企业所在地和交通干线、重点水利电力工程等基础设施作为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区中的防护重点。

建立健全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加强生态修复，强化地质灾害源治理，重点防治滑坡、崩塌、泥石流和地面塌陷等地质灾害。优化城乡空间形态布局，新建项目选址合理避让地质灾害区。在城市建设重大工程、重要基础设施、重大危险性仓储及生产时应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采取工程措施预防工程地质灾害发生。位于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区的现状建筑物严格按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加强整改。

危险品管控。加强对城市基础设施和重点防护目标的防护，制定益阳市危化品生产、使用、运输、储存禁限控目录。生产、储存易燃易爆化学物品的工厂、仓库（包括储罐和堆场），必须设置在城市边缘的独立安全地区，确保其与周边建（构）筑物的安全间距。原则上禁止在县市区城区范围内新建

和扩建任何大型易燃易爆危险化学产品生产、存贮交易场所。提高油气长输管道、危险货物堆场等重大风险点及其他城市危险源单位的应急防护与紧急处置能力，降低危险源的事故风险。

第十二章 规划传导指导约束

以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为统领，构建全市“三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三级”为市级、县级、乡镇级，“三类”为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和专项规划。

第一节 县市传导指引

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落实、深化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重点落实市级总体规划明确的城镇体系、主体功能区划、规划分区、三条控制线划定、历史文化保护、重大基础设施及近期重点建设项目，并对本区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作出具体安排。

第二节 专项指导约束

市、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会同发展改革部门，在《湖南省市县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目录建议清单》的基础上，结合本地区地域特色、自然地理、山丘河流、交通网络、城镇形态、产业禀赋、历史文化、城乡风貌等实际情况及地方需求，适当增减形成本地区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目录清单，报同级人民政府批准实施。未列入目录清单的专项规划，原则上不得编制。确需增补编制的专项规划，应及时向市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发展改革部门提出申请，并按程序获批后增补。

市、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加大大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平台建设的力度，满足全行政区全域全空间要素统一管控的需要。专项规划牵头部门应按要求规范编制工作，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应主动对接，及时提供底数底图，及时将专项规划成果数据叠加“一张图”比对审核。规划审批后一个月内，将规划成果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平台，实施常态化管理。

第三节 乡镇指导约束

乡镇国土空间规划重点落实市级总体规划中对城镇体系结构、开发保护格局、产业发展格局、城乡风貌、主体功能区、规划分区、重大设施布局；市辖区乡镇还需落实乡镇产业引导、村庄分类布局、乡镇公共服务与基础设施。

第四节 详细规划传导约束

中心城区的详细规划传导。中心城区采用“详细规划单元划分+控制要素引导”的形式，划分为 30 个详细规划单元，重点对城镇开发边界、“四线”管控、道路交通、公共设施及市政设施等提出管控要求，并明确各类矢量要素的传导方式。总体规划层面无法具体落实位置的公共服务设施和市政基础设施，应对总量、结构、布局等提出分解落实要求。

专栏 12-1 益阳市中心城区详规单元划分一览表

分区名称	序号	单元编码	单元面积（公顷）
资阳片区	1	ZY—01	651.85
	2	ZY—02	803.51
	3	ZY—03	497.28
	4	ZY—04	320.61
	5	ZY—05	482.59
	6	ZY—06	504.21
赫山片区	7	HS—01	849.69
	8	HS—02	590.78
	9	HS—03	382.28
	10	HS—04	695.12
	11	HS—05	395.56
	12	HS—06	369.01
	13	HS—07	246.52
	14	HS—08	807.38
	15	HS—09	734.04
	16	HS—10	953.68
	17	HS—11	786.89
高新片区	19	GX—01	937.53
	20	GX—02	918.32
	21	GX—03	713.10
	22	GX—04	2114.95
	23	GX—05	856.09
	24	GX—06	905.20
东部片区	25	DB—01	497.75
	26	DB—02	1666.66
	27	DB—03	1187.44
	28	DB—04	458.68
	29	DB—05	1997.98
	30	DB—06	843.09
总计			23167.79

城镇发展开发边界外的详细规划传导。城镇开发边界以外地区采用“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的规划传导形式。严格保护生态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对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实行特殊保护制度。在城镇开发边界以外的特色产业区、特殊用途区，根据市级国土空间规划明确编制单元，划定规划范围和规模，明确功能布局、设施配置和准入条件。

第十三章 近期项目行动计划

落实国家、省级各行业部门的“十四五”重点项目，衔接《益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对接市级相关专项规划，确定近期重大项目清单，涉及交通、水利、能源、电力、环境、旅游、民生、产业、其他九大项目类型。

重点保障和推进“十四五”期间的重大交通、能源、水利项目，如长益常铁路、G234等国省干道、各区县通用机场、安化抽水蓄能、益阳市蓄滞洪区安全建设工程、湖南省洞庭湖区长春重点垸堤防加固工程等。统筹保障文化旅游、产业平台等项目的用地。

第十四章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健全责任考核体系。落实各级党委和政府规划管理主体责任。各级党委和政府落实组织编制和实施国土空间规划主体责任，明确任务分工，加强监督考核。严格落实人大监督、政协监督、社会监督责任。国土空间规划执行情况纳入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发挥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协调作用。建立市县二级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制度。市级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研究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构建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重大决策部署，研究审议全市国土空间规划的法规规章、重要政策和需要报省人民政府审批的国土空间规划、全市国土空间规划的核心内容及信息化建设，协调解决重大问题等。

明确各部门工作责任。各有关职能部门应根据职责分工，制定本部门的相关专项规划，加强对本行业本领域涉及空间布局相关规划的指导协调和管理，制定有利于规划编制实施的政策措施。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统筹协调会同有关部门按照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总体框架，抓紧建立规划编制审批体系、实施监督体系、法规政策体系和技术标准体系，加强专业队伍建设和行业管理，严格质量监管。

完善实施监督体系。建设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系统。统筹多规合一数据库、不动产统一登记系统、地理信息数据

库等信息系统，搭建益阳市国土空间基础信息系统平台。深度对接“数字政府”建设，纳入全市交通、水利、能源、产业（含文旅）等重点规划项目，搭建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实现信息化和智能化的监督、评估、预警、考核和动态调整。

建立规划实施监测机制。依托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建立全覆盖、全过程、全系统的规划信息综合应用子平台，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确定的各项指标和重要控制线进行实时监测。定期发布监测报告，将监测结果作为规划实施评估和行动计划编制的基础。

建立城市体检和规划评估机制。建立“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常态化机制，年度城市体检作为下一年度实施计划编制的重要依据，并反馈至各级政府的工作报告，规划评估和重点领域专项评估结果作为近期实施规划编制的重要依据。定期对社会公布规划评估情况，规划核心指标纳入考核评价体系。

建立规划动态维护机制。结合年度城市体检、重点领域专项评估，建立规划动态维护机制，通过下层次规划、详细规划深化和项目实施对规划内容进行适时优化。采取完善规划实施机制、优化调整年度实施计划和近期实施规划等方式，确保总体规划确定的各项内容得到落实，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反馈和修正。

健全配套制度体系。围绕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监

督管理，健全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领域相关技术标准体系，保障国土空间规划的编制推进和有效实施。完善各项配套制度体系，自然资源部门会同相关部门合理构建产业、环境保护、农业农村发展、历史文化保护等配套制度体系，促进国土空间规划各项任务落地实施。

完善公众参与体系。完善法规政策和技术标准体系。按照改革部署，推进重点领域法规的“立改废释”，开展地方性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的专题研究和调研论证，结合地方实际研究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规则、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制度、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规则、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利用等，提升法规政策的适用性。围绕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监督管理，健全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领域相关技术标准体系，保障国土空间规划的编制推进和有效实施。

附表

表 1 益阳市规划指标表

层级	指标	规划基期年	规划近期目标年	规划目标年	指标属性
市域	耕地保有量（万亩）	—	≥ 406.44	≥ 406.44	约束性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万亩）	—	≥ 365.10	≥ 365.10	约束性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平方千米）	—	≥ 2762.02	≥ 2762.02	约束性
	城镇开发边界面积（平方千米）	—	≤ 323.21	≤ 323.21	约束性
	自然保护地陆域面积占陆域国土面积比例（%）	—	≥ 14.59	≥ 14.59	预期性
	林地保有量（平方千米）	—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预期性
	森林保有量（平方千米）	—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预期性
	森林覆盖率（%）	53.86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预期性
	湿地保护率（%）	81.96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预期性
	水域空间保有量（平方千米）	1323.60	≥ 1323.60	≥ 1323.60	预期性
	用水总量（亿立方米）	23.92	≤ 23.45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约束性
	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预期性
	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	—	≥ 16	≥ 40	预期性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规模（万亩）	—	≥ 3.65	≥ 3.65	预期性
中心城区	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率（%）	23.18	≥ 70	≥ 90	预期性
	道路网密度（千米/平方千米）	6.13	≥ 6.50	≥ 8	约束性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平方米）	5.54	≥ 6.50	≥ 8	预期性

备注：人均公园绿地面积目标值含城镇开发边界外的生态公园、郊野公园等生态绿地面积。

表 2 益阳市规划指标传导指引分解表

县（市） 名称	耕地保有量 （万亩）	永久基本 农田保护 面积 （万亩）	生态保护 红线面积 （平方千米）	城镇开发 边界面积 （平方千米）	用水总量 （亿立方米）
资阳区	37.28	33.20	15.08	33.52	1.79
赫山区	62.68	55.67	18.43	127.76	7.86
南县	91.54	81.14	95.46	34.31	2.89
桃江县	55.70	51.41	423.03	40.78	3.43
安化县	48.14	43.37	1326.63	35.93	2.49
沅江市	86.83	78.40	799.67	41.38	3.96
大通湖区	24.27	21.91	83.72	9.53	1.03
合计	406.44	365.10	2762.02	323.21	23.45

备注：用水总量为 2025 年控制指标。

表 3 益阳市规划分区统计表

单位：平方千米

县（市） 名称	生态 保护区	生态 控制区	农田 保护区	城镇 发展区	乡村 发展区	矿产能 源发展 区	合计
市辖区	33.51	164.48	592.46	165.33	890.14	4.48	1850.40
南县	95.47	1.10	541.07	34.93	392.45	0	1065.02
桃江县	423.05	38.20	364.08	43.84	1175.48	23.50	2068.15
安化县	1326.64	54.12	327.61	38.69	3158.54	39.60	4945.20
沅江市	799.67	0.23	523.38	43.55	645.04	0.63	2012.50
大通湖区	83.72	0.01	146.07	10.46	138.70	0.14	379.10
合计	2762.06	258.14	2494.67	336.80	6400.35	68.35	12320.37

表 4 益阳市自然保护地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类型	级别	所在行政区
1	湖南六步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自然保护区	国家级	安化县
2	湖南南洞庭湖自然保护区	自然保护区	地方级	沅江市、资阳区、南县、大通湖区
3	桃花江风景名胜区	风景名胜区	地方级	桃江县
4	湖南九龙池国家级森林公园	森林公园	国家级	安化县
5	湖南桃花江国家级森林公园	森林公园	国家级	桃江县
6	湖南龙虎山森林公园	森林公园	地方级	沅江市
7	湖南益阳北峰山森林公园	森林公园	地方级	赫山区
8	湖南大通湖国家级湿地公园	湿地公园	国家级	大通湖区
9	湖南赫山来仪湖国家级湿地公园	湿地公园	国家级	赫山区
10	湖南黄家湖国家级湿地公园	湿地公园	国家级	资阳区
11	湖南南洲国家级湿地公园	湿地公园	国家级	南县
12	湖南琼湖国家级湿地公园	湿地公园	国家级	沅江市
13	湖南桃江羞女湖国家级湿地公园	湿地公园	国家级	桃江县
14	湖南雪峰湖国家级湿地公园	湿地公园	国家级	安化县
15	湖南云台山国家级石漠公园	石漠公园	国家级	安化县

备注：数据采用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预案，最终以国家批复的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为准。

表 5 益阳市历史文化资源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名称
1	文物保护单位	国家级：羊舞岭古窑址、信义校会建筑群、涂家台遗址等 10 处。
		省级：周立波故居、笔架山古墓群、胡林翼墓等 40 处。
		市级：白鹿寺、人民公社旧址（周家大院）、衡龙桥等 48 处。
2	历史文化名城	省级：益阳市 1 个。
3	历史文化街区	省级：大码头历史文化街区、石门口历史文化街区、唐市街历史文化街区 3 个。
4	历史文化名村	省级：马路溪村、洞市村、黄花溪村 3 个。
5	传统村落	国家级：花园洞村、洞市社区村、将军村等 15 个。
6	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	火烧围子遗址、娘娘庙渡口、杨家旧堤遗址等 696 处。

表 6 益阳市国土综合整治修复重大工程安排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重点任务	实施区域
1	南洞庭湖缓冲带（试点）生态修复重点工程	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修复	初步划定南洞庭湖缓冲带，在缓冲带内实施以污染拦截、退田还湖、生态疏浚等措施的湿地生态修复。	南县、沅江市、资阳区、赫山区
2	南洞庭湖生态疏浚重点工程	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修复	落实省级洞庭湖生态疏浚工程要求，推动解决阻滞行洪，湖盆水域面积容积呈萎缩衰减趋势的问题。	南县、沅江市、资阳区、赫山区
3	藕池河区域综合治理生态修复重点工程	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修复	持续推进藕池河区域生态水网体系建设，保障河湖生态用水，加强流域综合治理。	南县、沅江市、资阳区、赫山区
4	兰溪河—泉交河流域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重点工程	国土综合整治	推进农用地综合整治、农村建设用地和工矿用地整治、乡村环境治理。	南县、沅江市、资阳区、赫山区
5	大通湖缓冲带（试点）生态修复重点工程	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修复	初步划定大通湖缓冲带，对缓冲带进行生态修复，加强外来物种治理。	南县、沅江市、大通湖区
6	环大通湖平原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与景观生态修复重点工程	国土综合整治	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与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强农业农田面源污染综合治理。	南县、沅江市、大通湖区
7	志溪河流域下游城市绿地景观生态修复重点工程	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修复	对城市绿地、城市湿地开展修复和建设。	资阳区、赫山区
8	志溪河—沅水流域水土流失治理与矿山生态修复重点工程	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修复、矿山生态修复	加强水土流失治理和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	安化县、桃江县、赫山区
9	资水两岸森林精准提质生态修复重点工程	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修复、矿山生态修复	以保护保育和自然恢复为主，开展森林生态提质、水源涵养、森林抚育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工程。	安化县、桃江县、赫山区
10	柘溪库区石漠化治理与矿山生态修复重点工程	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修复、矿山生态修复	开展石漠化防治、矿山生态修复。	安化县、桃江县、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重点任务	实施区域
11	资江两岸土壤重金属污染治理重点工程	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修复、矿山生态修复	全面整治历史遗留尾矿库、严防矿产资源开发土壤污染，实施土壤重金属污染治理工程，加强灌溉水水质管理。	安化县、桃江县、赫山区
12	构建重要生态廊道和网络重点工程	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修复、矿山生态修复	推进省级、市级生态廊道和网络建设。	益阳市
13	自然保护地和重点内湖生态修复重点工程	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修复、矿山生态修复	在湖南南洲、琼湖、羞女湖等国家湿地公园开展湿地生态修复，全面推进自然保护地监测监控，改善重点内湖水质。	益阳市
14	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程	矿山生态修复	以绿色矿山建设为抓手，对历史遗留矿山的土地复垦利用率达到 100%	益阳市

表 7 益阳市市辖区产业园区规划分区统计表

单位：公顷

一级规划分区	二级规划分区		益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益阳龙岭产业开发区	湖南益阳长春经济开发区
城镇发展区	城镇集中建设区	居住生活区	380.99	127.19	88.52
		综合服务区	66.83	29.19	6.18
		商业商务区	54.35	17.40	42.56
		工业发展区	1446.38	852.10	1012.92
		物流仓储区	23.54	15.65	24.76
		绿地休闲区	5.19	13.09	9.14
		交通枢纽区	6.97	0	0
		战略预留区	10.53	0	5.89
	城镇弹性发展区		2.73	0.42	0.15
合计			1997.51	1055.04	1190.12

表 8 益阳市中心城区城市功能规划分区统计表

单位：公顷

一级规划分区	二级规划分区		面积
生态保护区	—		104.13
生态控制区	—		2174.22
农田保护区	—		1410.91
城镇发展区	城镇集中建设区	居住生活区	5379.57
		综合服务区	1697.79
		商业商务区	1148.99
		工业发展区	3316.24
		物流仓储区	178.39
		绿地休闲区	597.18
		交通枢纽区	114.88
		战略预留区	327.45
	城镇弹性发展区		168.53
	特别用途区		0
	其他城镇建设区		335.12
乡村发展区	村庄建设区		1097.88
	一般农业区		1940.06
	林业发展区		3174.66
矿产能源发展区	—		1.79

表 9 益阳市中心城区建设用地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地类			2020 年（基期年）		2035 年（目标年）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建设用地	城镇建设用地	居住用地	3089.15	30.52	3941.23	26.2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698.84	6.90	1145.31	7.64
		商业服务业用地	550.01	5.43	1191.63	7.95
		工矿用地	1823.15	18.01	2624.77	17.51
		仓储用地	51.65	0.51	131.70	0.88
		交通运输用地	900.06	8.89	2491.51	16.62
		公用设施用地	107.77	1.07	159.68	1.06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180.86	1.79	1046.36	6.98
		特殊用地	54.89	0.54	59.97	0.40
		留白用地	—	—	303.45	2.02
	村庄建设用地		1602.36	15.83	1152.96	7.69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1006.74	9.95	715.72	4.77
	其他建设用地		57.06	0.56	29.55	0.20
	小计		10122.54	100	14993.84	100

表 10 益阳市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

序号	类别	重点项目
1	交通	湖南益阳市楠木通用机场；湖南桃江县桃花江通用机场；湖南安化大百龙通用机场；湖南沅江市赤山岛通用机场；湖南南县南洲通用机场；大通湖通用机场；洛湛铁路益娄段扩能改造；石长铁路益阳站并入高铁益阳南站及铁路改线；呼南高铁益阳至娄底段；监华益铁路；监华益铁路沅江站；监华益铁路南县站；益阳东二级货场、二级铁路物流基地；益吉高铁；张衡铁路；常岳九高速铁路（益阳段）；长益常城际铁路；汨益娄城际铁路；益宁快线（益阳南站—宁益边界段）；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益阳朝阳保税物流中心，益阳铁公水多式联运基地铁路专用线、长安益阳电厂等）；益沅桃城镇群轨道交通；G5513 益阳至常德高速公路扩容工程；G5513 长张高速迎风桥互通至 G234 公路；浏阳沙市至宁乡高速公路（长沙北横高速）；绕城高速包家冲互通及连接线；益马高速复兴互通及连接线（G234 互通）；石首至南县高速（益阳段）；G59 官庄至新化高速公路（益阳段）；长沙绕城至沅江高速（益阳段）；宁乡至韶山高速北延线；华常高速公路至平洞高速联络线；杭瑞高速公路至汨罗高速联络线；汨罗经沅江至常德高速（益阳段）；监华至华容至汨罗高速公路；安化至淑浦高速公路；长沙至张家界高速复线（益阳段）；长沙至吉首高速（宁安段）；资水益阳桃花江航电枢纽工程；资水（双江口—桃江）航道建设工程；沅水常德至鲇鱼口 2000 吨级航道建设工程；净下洲大桥及接线工程；大通湖五门闸至煤炭湾四级航道建设；资水益阳至芦林潭二级航道建设工程；安化雪峰湖旅游航运建设工程；澧资白沙至甘溪港三级航道建设工程；藕池河东支航道疏浚工程；沅江蒿竹河航道建设工程；沅江塞阳运河航道建设工程；南洞庭航道建设工程；白沙长河航道建设工程；资水桃江县港至益阳（青龙洲）1000 吨级航道建设工程；资水平口至柘溪 1000 吨级资水航道建设工程；资水桃江县段航道整治工程；资水柘溪至敷溪 500 吨级航道建设工程；南洲泄水船闸升级；澧资航道；安化经开区作业区；安化平口作业区；安化柘溪作业区；柘溪货运码头；桃江浮邱山作业区；桃江经开区作业区；南县藕池东支作业区；沅江白沙作业区；清水潭作业区—银富石油；清水潭作业区—金源化工；清水潭作业区；龙塘作业区；青龙洲作业区；小河口作业区；泥湾作业区；琼湖作业区；南大作业区；茅草街作业区；南茅运河作业区；南县藕池东支作业区；五门闸作业区；赛南湖港点；白沙港点；赫山港区泥湾作业区泥湾码头工程；益阳港龙塘港区长安益阳电厂煤码头工程；益阳港黄泥湖港区铁公水多式联运物流园配套码头工程（赫山港区青龙洲作业区）；益阳港允通物流码头；赫山港区龙塘作业区允通物流码头工程；赫山港区泥湾砂石集散中心工程；中石化码头；湘中石油码头；平口砂石港点；渠江港点；烟溪砂石港点；经开区砂石港点；江南港点；小淹港点；冷市港点；马迹塘砂石港点；马迹塘港点；武潭港点；三堂街港点；修山港点；潭州湾港点；新桥河港点；增加村港点；鸭鹄洲港点；鸿发港点；漉湖港点；茶盘洲北闸港点；茶盘洲南洲港点；黄茅洲港点；赤山港点；金太阳港点；草尾港点；赤峰港点；三仙湖港点；龙头嘴港点；河坝港点；大通湖港点；钟家嘴港点；沅江装卸港点；华阁港点；团山港点；经开区锚地；龙塘锚地；茅草街锚地；

序号	类别	重点项目
1	交通	南大锚地；藕池河锚地；平口锚地；青龙州锚地；清水潭锚地；桃江锚地；柘溪锚地；沙头锚地；安化修造船岸段；茅草街长春船厂修造船岸段；中南配套园船舶岸段；太阳岛游艇修造船岸段；修鸿泰造船岸段；桃花江修造船岸段；五斗洲修造船岸段；竹湖修造船岸段；修万骏造船岸段；五斗村修造船岸段；塞南湖修造船岸段；海荃修造船岸段；双鱼修造船岸段；中海修造船岸段；金航修造船岸段；万子湖旅游码头；安澜阁旅游码头；长江客运旅游码头；泗湖镇旅游码头；南洞庭湖旅游码头；共华镇旅游码头；八百里旅游码头；南洞庭芦苇场停靠点；澎湖潭停靠点；撈刀口停靠点；莲花坳停靠点；明郎山停靠点；凌云塔停靠点；黄家湖停靠点；胭脂湖停靠点；浩江湖停靠点；石矶湖停靠点；上琼湖停靠点；蓼叶湖停靠点；小叶湖停靠点；西施湖停靠点；蠡公湖停靠点；南嘴镇停靠点；张舜徽故居停靠点；湖上草原停靠点；保民垸停靠点；新湾畔山州1旅游停靠点；漉湖下塞湖旅游码头；新湾茶关村旅游停靠点；幸福港旅游停靠点；洞庭阁停靠点；东坪旅游码头；马轸市旅游停靠点；大西溪水上综合服务中心；林科所旅游码头；莲台旅游停靠点；小淹旅游停靠点；神湾旅游停靠点；神仙港湾旅游停靠点；杨陶旅游停靠点；平口水上综合服务中心；渠江旅游码头；南金旅游码头；古楼旅游码头；桃花岛旅游停靠点；黑茶博物馆水上综合服务中心；南茅运河旅游停靠点；五门闸旅游码头；大通湖旅游停靠点；茅草街水上综合服务中心；罗文花海涂鸭村旅游停靠点；张家塞旅游停靠点；南门桥旅游停靠点；桃花江旅游码头；修山旅游码头；大栗港旅游码头；马迹塘旅游码头；三堂街旅游停靠点；三堂街水上综合服务中心；三堂街古镇停靠点；江南旅游停靠点；沾溪旅游码头；下琼湖停靠点；洞庭神树停靠点；建新旅游停靠点；毗溪旅游停靠点；探溪旅游停靠点；新码头旅游停靠点；唐溪茶场旅游停靠点；凤凰屿旅游停靠点；唐溪旅游停靠点；杨思旅游码头；大安旅游停靠点；冷水塘旅游停靠点；宝塔山旅游停靠点；十八渡旅游停靠点；沙湾旅游码头；月明楼旅游码头；青龙洲旅游码头；十洲公园旅游码头；柘溪水上综合服务中心；柘溪航道综合绿色服务区；平口航道综合绿色服务区；毗溪公务码头；探溪公务码头；泥埠桥公务码头；小淹公务码头；桃江水运事务中心公务码头；船舶船员实训基地；资阳区渔政码头；赫山区渔政码头；赫山区航道综合绿色服务区；资阳区航道综合绿色服务区；湖南省防汛抗旱抢险码头；沅江渔政码头；湿地巡护执法及监测码头；沅江航道处工作码头；漉湖航道处工作码头；白沙航道处工作码头；大通湖垸防汛码头；内河船舶安全检测保养服务基地；草尾渔政码头；水上执法码头；大通湖五门闸公务码头；黄茅洲公务码头；黄茅洲航道处工作码头；南县渔民上岸码头；南县水文局工作码头；南县木材检查站码头；南县防汛码头；南县渔政码头；南县战备码头；南县水运事务中心工作码头；南县航道处工作码头；南县港航码头；船舶污水垃圾收集码头；源发船舶安全检测维修保养基地；江南公务码头；莲台航道公务码头；安化船舶污水垃圾收集码头；桃江船舶污水垃圾收集码头；沅江船舶污水垃圾收集码头；新桥河航道处工作码头；新桥河航道避险码头；茅草街锚地管理处工作码头；沅江

序号	类别	重点项目
1	交通	航道综合绿色服务区；安化 LNG 加注码头；马迹塘 LNG 加注码头；德旭新能源 LNG 加注码头；茅草街 LNG 加注码头；南洞庭湖科考码头；万子湖渔政码头；胭脂湖作业区；白沙锚地；青龙洲作业区；五门闸锚地；胭脂湖锚地；老港子港点；G234 桃江县灰山港新塘湾至泉塘坳公路；G536 益阳高铁南站至桃江县桃花江互通公路；G536 桃江县增塘至鸬鹚渡公路；G536 桃江县鸬鹚渡至安化县敷溪公路；G536 桃江县金塘至安化小淹公路；G319 赫山区谢林港至资阳区杨林坳公路；G319 资阳区长春至迎风桥公路；G319 汉寿县益阳界至崔家桥公路（远期）；G207 桃江县武潭至马迹塘公路；G207 桃江县马迹塘至泗里河公路；G234 沅江市茅草街大桥至白沙大桥公路；G234 沅江北互通至胭脂湖街道公路；G234 沅江白沙大桥至竹莲互通公路；G234 南县至茅草街公路（华容北景港至南县神童港、南县长春至沅江南嘴段）；G234 赫山区谢林港至桃江石洞公路；G234 互通；G319 宁乡菁华铺至益阳公路；G536 赫山区八字哨至五里牌公路；G536 赫山区五里牌至新市渡公路；G5517 长益复线朱良桥互通—赫山 221 连接线；G207 安化县清塘铺镇曾家桥至谭山冲公路；G207 安化县仙溪镇干溪坳至黄沙渡公路；G207 安化县仙溪镇彭家湾至清江桥公路；G207 安化县长塘镇桐矮冲至千丘村公路；G207 安化县长塘镇姚家冲至六房坪公路；G207 安化县梅城镇七里桥至拿爬仑公路；G354 安化烟溪段城改线；G354 安化县漂寨溪至猫公溪公路；G354 安化县渠江镇打卦冲至同意岭公路；G354 安化县渠江镇渠江口至松木塘公路；G354 安化县烟溪镇丰里至竹坪公路；G536 安化县东坪至双桥公路；G536 安化县马路至奎溪公路；G536 安化县大埠溪至马路公路；G536 安化县鹊坪至大埠溪公路；G536 安化县敷溪至鹊坪公路；G641 新化县白溪至安化平口公路（原 S323）；S225 桃江县三堂街至安化县大福公路；S223 桃江至大坝桥公路；S541 桃江县牛田至鸬鹚渡公路；S321 赫山区泥江口至桃江县牛田公路；S538 赫山区衡龙桥至桃江灰山港公路；S221 沅江市共华至琼湖公路；S220 沅江市四季红镇至黄茅洲大桥北公路；S313 沅江乐园至漉湖公路；S313 漉湖特大桥（含接线工程）；S218 沅江市南大膳至泗湖山镇公路；S217 河坝至南大膳镇公路；S507 沅江市下塞湖至茶盘洲公路；S507 沅江市茶盘洲至黄茅洲大桥南公路；S317 资阳区张家塞至汉寿县百禄桥公路；S218 河坝至金盆公路提质改造；S220 南县中鱼口至大通湖区老河口（南县段）；S307 南县三仙湖至思乐公路；S217 南县浪拔湖至茅草街公路；S218 河口至北洲子公路；S221 赫山区小河口至桐子岭公路；S223 煤炭坝石山湾至回龙铺公路；S321 赫山区沧水铺至泥江口公路；S321 赫山区泥江口至桃江县牛田公路；S540 赫山区鱼形山至岳家桥公路；S540 赫山区岳家桥至益阳高铁南站公路；S540 宁乡市煤炭坝至回龙山公路；S20 平洞高速至黄沙坪公路；S238 安化县东坪至渠江公路；S238 安化县木子至东坪公路；S238 安化县神仙界至杨林公路；S238 安化县杨林至茅园公路；S321、S225、S324 安化县仙溪至宁乡沔山公路；S321 安化县田庄至东坪公路；S321 安化县大榕溪至柘溪公路；S321 安化县仙溪至戴家里公路；S328 安化东坪至渠江公路；S328 宁乡龙田至安化驿头铺公路；S328 安化县乐安至山溪界公路；S542 安化县小淹至通溪公路；S542 安化县冷市至小淹公路；S542 安化县桃源界至冷市公路；S223 资阳汉寿界至河坝公路；S223 资

序号	类别	重点项目
1	交通	阳区至河坝村至刘王村公路；S317 资阳区张家塞至汉寿县百禄桥公路；S319 湘阴县南湖洲至资阳区茈湖口公路；S319 资阳区南冲口至紫罗桥公路；S319 资阳区茈湖口资江大桥；S236 安化县江南至洞市公路；S241 安化县湖南坡至马路镇公路；S241 安化县岳溪至烟溪公路；S319 安化县东坪至双桥公路；S319 安化县龙塘至东坪公路；S319 安化县羊角塘镇赤斗冲至铁路岭公路；S322 安化县梅城镇观山坳至杜家桥公路；S220 南县中鱼口至大通湖区沙堡洲公路；沅江市草尾至八形汊公路；沅江市黄公嘴至三眼塘公路；沅江市王家坝至共华公路；沅江市琼湖至新港公路；沅江北互通至沅江市连接线；沅江市千吨级码头集疏运公路；金盆镇至沅江阳罗公路改建；安化县大福至长塘公路；安化县大熊山至茶马古道旅游公路；安化县乐安镇张家仙湖至藏龙坝公路；安化县南金至烟溪公路；安化县滔溪镇至二广高速长塘互通公路；安化县巷子口至东山公路；安化县巷子口至高明公路；旅游资源产业路重点建设项目；梅山生态园旅游公路；安化县下烟至茅园公路；安化县黄沙坪至茅园公路；益阳港清水潭码头至 G234 公路；益阳港清水潭码头至长春公路；资阳区刘家湖至茈湖口公路；资阳区清水潭至沅江市太阳鸟公路；资阳区沙头至茈湖口公路；资阳区沙头至长春经开区公路；资阳区迎风桥至南山坪公路；千山红至四季红公路改建；碧螺水库风景区至 S319 省道通景公路；桃江县天湾—武潭道路；G536 国道至壹方山水生态旅游度假区至 G207 国道旅游集散路；桃江县芦山现代农业特色产业园及森林康养基地道路；桃江县罗溪山庄通景路；天问茶厂—南环线道路；桃江县灰山港镇佛座坳蔬菜基地道路；桃江灰山港至马迹塘经济干线；县城至羞女湖湿地公园至大栗港镇（接 G536 国道）；桃江县鸿富源葡萄特色产业园道路；九峰休闲农业聚集村通景公路；峡康线；桃江县圣恩茶叶特色产业园道路；桃江县棋盘石老木盘茶叶特色产业园道路；桃江县大栗港镇毛羊坪渡改桥；桃江松木塘至沔山公路（桃江段）；桃江县至高桥公路；宁乡界至桃花湖环线公路至 S321 省道；罗溪果茶种植基地；修山特色小镇至 X014 县道；学府路；G207 国道至马迹塘水利风景区至 G536 国道旅游集散路 1；G207 国道至马迹塘水利风景区至 G536 国道旅游集散路 2；桃花湖风景区至印象农业至桃花江农业公园至 G536 国道旅游集散路；桃花湖风景区至印象农业至桃花江农业公园至 G536 国道旅游集散路；桃江县马迹塘泽惠农业—京华连接路；修山特色小镇产业路；绿色建材码头矿山及廊道沿渠道一线；桃江（花苞洲桥）至桃花江国家森林公园（桃花湖景区）旅游公路；南县前哨至长春公路；金盆镇至沅江阳罗公路改建；环西洞庭湖公路南县段；南洲小龙虾特色产业小镇产业路；大通湖大湖东岸环湖公路；8 组—陈北公路；南县华阁镇华东村稻虾产业园区路；南县幸福牧业有限公司产业路；南县华阁镇新安村稻虾产业园区路；南县浪拔湖镇牧鹿湖村稻虾产业园区路；南县中鱼口镇五福村稻虾产业园区路；南县厂窖镇西洲村稻虾产业园区路；13 组—12 组连接路；艳新村基地路；南县中鱼口镇五福村蔬菜合作社路；南县厂窖镇西洲村蔬菜合作社路；南县华阁镇东汶洲村稻虾基地连接路；南县三仙湖镇中奇岭村稻虾产业园区路；茅草街镇友谊村稻虾产业园项目路；南县胜强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稻虾产业园区路；东美二桥—南阳哑河连接路；南县中鱼口镇艳新村蔬菜合作社路；明山头镇丰安坝村稻虾基地路；南县浪

序号	类别	重点项目
1	交通	拔湖镇陈家岭村蔬菜产销专业合作社路；南县中鱼口镇同湖村稻虾产业园区路；东胜线—四福桥连接路；茅草街镇回民村稻虾产业园项目路；南县中鱼口镇菱角湖村稻虾产业园区路；茅草街镇福兴村稻虾基地路；明山头镇湖子口村稻虾基地路；C080 延长线；达丰村部—南西线连接路；南县中鱼口镇广常村稻虾产业园区路；茅草街镇友谊村蔬菜基地路；南县浪拔湖镇陈家岭村稻虾产业园区路；南县中鱼口镇南仙村稻虾产业园区路；南县中鱼口镇常百村稻虾产业园基地道路；南县中鱼口镇常百村蔬菜合作社路；南洲小龙虾特色产业小镇中鱼口镇常百村基地路；南县浪拔湖镇荣福村稻虾产业园路；中鱼口镇艳新村蔬菜基地路；南洲小龙虾特色产业小镇中鱼口镇艳洲村基地路；南县中鱼口镇中富村稻虾产业园区路；南县中鱼口镇同湖村稻虾产业园路；长安村三角镇—乌嘴集镇连接路；渔场—德和电排渠连接路；洗马湖村北三线连接路；平行 CBB8 连接路；东大堤—西大堤连接路；垂直 Y826 连接路；建新一大坝电排连接路；浪梅路—云福 19 组连接路；东千线；11 线；接 C279 和 S220 连接路；卫拥—八一渠连接路；C025 延长线；麻铁公路—大堤连接路；二组—8 组连接路；南县浪拔湖镇陈家岭村蔬菜合作社路；平行 X019，接 V000 连接路；接 CBB9 连接路；滨湖机埠—15 组连接路；永南线；接 Y820 和 C631 连接路；街道—战备渠连接路；接 CA08 和 CA33 连接路；护安路—乌沙渠连接路；陈直线；六小丰渠—二渔场连接路；双闸 16 组—新湖 1 组连接路；又东村白沫—乌嘴连接路；陈口路—揭家洲电排连接路；战备渠—德和电排大堤连接路；南茅复线—游港学校连接路；3 组—班嘴渠连接路；接 CB84 和 C381 连接路；南洲村 11 组—白马圻村 2 组连接路；接 V396 连接路；金盆镇至沅江市阳罗公路改建；大通湖国家湿地公园旅游路（金盆建材厂至庆成段）；南县罗文花海旅游区通景路；X003 线南洲小龙虾特色产业小镇产业路；X015 线南县方谷桥至下柴市堤顶公路；南县茅草街镇灵官洲村蔬菜合作社路；浪拔湖镇新口村稻虾产业园项目路；南县华阁镇华东村稻虾产业园路；湖南金之香米业中鱼口镇艳洲村基地路；南县中鱼口镇同湖村蔬菜合作社路；南县华阁镇子午村蔬菜合作社路；南县浪拔湖镇红堰湖村稻虾产业园区路；南县茅草街镇灵官洲村稻虾产业园区路；益阳集成生态渔业科技有限公司子午村基地路；南洲小龙虾特色产业小镇中鱼口镇艳新村基地路；南县助农稻虾种养专业合作社麻河口镇六百弓村基地路；Y825 延伸线；镇渔场北—陆小丰渠连接路；4 组—利群南堤连接路；三仙湖村村部—11 组连接路；接 V941 和 V944 连接路；东成村向阳渠—朝前四组连接路；防洪大堤—两太村界连接路；东胜线—11 组连接路；繁荣桥—八方嘴 10 组连接路；南茅线—八方嘴 7 组连接路；东洞庭湖湿地公园连接路（大东口至大通湖大桥段）；南县光复渔村改造道路；大通湖朝天口至河坝公路；赫山区北坪湖至三八桥公路；赫山区笔架山至铺子岭公路（普瑞大道）；赫山区大闸至宁家铺公路；赫山区邓石桥至新市渡公路；赫山区高岭村至楠木机场公路；赫山区泥江口至堤卡子公路；赫山区泥江口至樊家庙公路；赫山区宁家铺至谢林港公路；赫山区泉交河互通至将军湾公路；赫山区石笋至新市渡公路；赫山区四门闸至三姑桥公路；赫山区团结桥至欧江岔公路；赫山区益阳火车站至茶盘山公路；赫山区岳家桥至 S538 公路；赫望大桥至 S508 连接线公路；宁乡市 G5517 朱良桥互

序号	类别	重点项目
1	交通	通至赫山区将军湾；益阳大道西延线二期；长沙至韶山高速北沿线；农村公路建设；团圆互通二期用地；团圆南路；益阳大道金山路口至电厂公路；益阳电厂三期进场道路建设（虎山路—益阳电厂）；益阳港泥湾进港公路；益阳港清水潭码头至笔架山公路；益阳市新殡仪馆至益娄高速连接线公路；益阳高铁南站至邓石桥公路；团圆南路延伸线（团圆南路—鱼形湖西路）；张家塞大桥及接线；益阳市智慧停车项目；衡龙新区新建路网；雪花湾路；园山路（川潭路—晏家村路）；八字哨运输服务站；笔架山乡笔架山运输服务站；笔架山乡凤凰湖运输服务站；沧水铺镇运输服务站；大渡口公交首末站；衡龙桥镇白石塘运输服务站；衡龙桥镇湘江西首末站；衡龙新区首末站；兰溪镇油麻潭首末站；兰溪镇斋公桥首末站；兰溪镇长益常互通运输服务站；龙光桥街道石笋客运服务站；欧江岔镇城乡运输服务站；泉交河运输综合服务站；新市渡镇运输服务站；益阳市资阳汽车站；岳家桥镇运输服务站；会龙山街道运输服务站；兰溪镇运输服务站；黄家湖新区交通驿站；G5513 长沙至张家界高速公路赫山服务区；益阳市农村公路新改建；常德经益阳至长沙铁路站后配套设施。
2	水利	南洞庭湖目平湖洲滩民垸建设试点工程；湖南省洞庭湖区重要一般垸堤防加固工程（益阳）；大通湖内湖渍堤堤防加固；赫山区烂泥湖垸防洪能力提升；资阳区民主垸蓄洪安全建设；南县南鼎、和康、南汉三垸堤防建设工程；益阳北部澧水东调工程；金塘冲水利枢纽工程；沅江市永丰坝—杨梅山段堤防建设工程；桃江县花桥、文家渡保护圈治理项目；益阳市重要支流治理工程；桃江县资水重要河段治理项目（龙共滩~回龙庵等 11 段岸坡防护）；资水安化县经开区槎溪口保护圈建设；资水安化县经开区株溪口岸坡防护；益阳市中小河流治理；益阳市山洪灾害防治工程；益阳市防汛抗旱管理设施建设；赫山区防汛物资综合储备基地；洞庭湖区钱粮湖、共双茶、大通湖东垸蓄洪工程分洪闸工程；益阳市城区第二水源工程（桃花江水库扩建）；桃江县第二水源工程（罗溪水库扩建）；洞庭湖区地表水水源供水工程（洞庭湖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南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大通湖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沅江市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桃江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安化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资阳区长春经开区水厂工程；喀斯特地区季节性缺水保障项目；三仙湖水库升级扩容工程；安化县梅城水库新建与扩容工程；安化县木榴水库新建与扩容工程；安化县滔溪水库新建与扩容工程；安化县中型水库廖家坪、红岩水库除险加固；龚家港水库新建；北峰山水库扩容；洪公村水库新建；大村水库新建；水源涵养区保护项目；湖南省湘江沿线水资源配置工程；迎丰水库灌区新桥河引调水工程；赫山区引提调水工程；益阳市鱼形湖补水工程；三八水库水源补充工程；大村水库灌区引调水工程；桃江县提水灌溉泵站新建和更新改造；安化小型水源工程；桃江小型水源工程；赫山小型水源工程；资阳小型水源工程；沅江小型水源工程；南县小型水源工程；大通湖小型水源工程；安化县新建 13 处小型电站；桃花江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益阳市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大通湖大型灌区新建工程；赫山区烂泥湖灌区新建工

序号	类别	重点项目
2	水利	程；金塘冲灌区工程；南洞庭湖洪道疏挖工程；南县湖泊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大通湖流域水环境治理工程（大通湖流域毛细血管畅通工程）；大通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东洞庭湖（大通湖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南洞庭湖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资阳区重点流域水生态保护及修复工程；赫山区东烂泥湖、鹿角湖岸线保护与修复工程；桃江县资水廊道建设工程；高新区北峰山垸湖泊生态修复工程；洞庭湖北部补水工程二期；共双茶垸水系连通工程；赫山区“三湖四河”“两库一河”连通工程、烂泥湖撇洪河洪水调控工程；烂泥湖水系连通工程；安化县城南引水工程；长春垸九湖连通工程；南洞庭湖洪道疏挖工程；民主垸水系连通工程；赫山区兰溪河流域、撇洪河流域毛细血管畅通工程；桃江县水库连通工程；益阳市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益阳市农村水系综合整治；益阳市水美湘村建设；益阳市和美乡村建设；全市示范河湖工程；益阳市水文站工程；益阳市小型农田水利设施项目；洞庭湖区重点垸堤防加固一期；洞庭湖区重点垸堤防加固二期；洞庭湖区重要堤防加固三期；洞庭湖区重要蓄洪区安全建设（共双茶垸、大通湖东垸安全建设二期）；共双茶垸冯家湾安全建设工程；双茶垸朱家嘴安全台安全建设工程；民主垸大潭口安全台建设工程；洞庭湖四口水系综合整治工程（益阳）；洞庭湖生态修复（疏浚）工程；洞庭湖生态修复（疏浚）试点工程；大潭口分洪闸；雪峰山水库扩建；陈家岭河平原水库工程；大村水库新建工程；湖南省湘中引沅济资工程；七星河改道项目；史家洲枢纽。
3	能源	益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泉交河 LNG 应急储配站；益阳扩能升级改造项目；桃江县松木塘风电场二期工程；桃江县牛蹄山风电场；桃江县牛田风电场；湖南省益阳市桃江县灰山港太阳能发电项目；益阳市桃江县汇荷光伏发电项目；桃江县陈家村金矿开发利用重点项目；桃江县鸬鹚渡镇分水坳建筑用砂岩矿开发利用重点项目；益阳市赫山区泉交河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益阳市赫山区兰溪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益阳市赫山区欧江岔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中广核益阳七里松风电场；安化县乐安镇一期光伏发电项目；安化县大福镇禾黄村光伏发电项目；安化县田庄乡光伏发电项目；安化县芙蓉山风电场三期工程；安化县大峰山风电场；安化县久泽坪风电场项目；安化县天子山风电场（大熊山二期）；安化县梅城镇 100MW 风力发电项目；安化县仙溪泉江石英矿勘查重点项目；安化县大福花马仑饰面用花岗岩开发利用重点项目；大通湖区千山红镇种福村胜利渠风电场、益阳市大通湖区千山红镇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大通湖区千山红镇大莲湖村风电场；益阳市大通湖区南湾湖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益阳大通湖农场光伏项目、大通湖区南湾湖风电场；益阳市大通湖区金盆镇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益阳市大通湖区河坝镇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益阳市大通湖区北洲子镇渔光互补发电项目；沅江市共华风电场；沅江市泗湖山风电场二期工程；沅江市泗湖山风电场三期工程；沅江市草尾风电场项目；沅江南大膳镇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沅江市南大膳镇西福垸村南洲渔场、南大渔村

序号	类别	重点项目
3	能源	南湖渔场光伏项目；益阳市沅江市黄茅洲镇金南村和金华垸村渔场智能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益阳市沅江市阳罗洲镇鹭滋湖渔场渔光互补发电项目；益阳市沅江市向阳湖渔场渔光互补发电项目；益阳市沅江市安宁垸生态渔场渔光互补发电项目；益阳市沅江市南嘴镇智能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益阳市沅江市黄茅洲镇三联湖渔场渔光互补发电项目；益阳市沅江市现代农业田园综合体项目；南县青树嘴风电场；益阳市南县明山头渔光互补光伏项目；益阳市南县青树嘴农场渔光互补光伏项目；益阳市南县上菱角湖渔场渔光互补发电项目；益阳市南县三仙湖调蓄湖渔场光伏发电二期；湖南益阳电厂四期及配套工程；液态能源；辰溪—溆浦—安化输气管道；安化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安化黄阳坪抽蓄项目；东坪抽水蓄能电站；宁乡陈家冲抽水蓄能电站；桃花江核电；湖南洞庭500千伏输变电工程（洞庭—益阳东）；湖南益阳电厂三期输送工程；益阳市赫山区八字哨110千伏输变电工程；益阳东550千伏变电站；湖南益阳烂泥湖110千伏输变电工程；鱼形山变电站家洲变电站、百竹园变电站、园山变电站、益阳东变电站、赫山东变电站、宝林冲变电站、永乐变电站；金塘仑变电站、十洲变电站、新秀变电站、花亭变电站、邓石桥变电站、牌口变电站、青年变电站、全丰变电站、东茂变电站、秀峰变电站、白鹤变电站、罗家冲变电站、双场湾变电站、实竹变电站、顺德变电站、紫竹变电站、黄腾岭变电站、新山村变电站、月塘冲变电站、河头湾变电站、凤凰湖变电站、安家冲变电站、碧云变电站、伏龙冲变电站、划林塘变电站、莲花冲变电站、龙眼变电站、楠株变电站、温家塘变电站、云峰变电站、长塘冲变电站；关濑变电站、周家咀变电站；洞庭~澧州500千伏线路工程一塔基；子美变电站、武圣官变电站；中鱼口变电站、北洋变电站、洗马湖变电站、八方变电站、永红变电站、乌嘴变电站、农登变电站；宁夏至湖南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益阳段）；崔家坳变电站、小河村变电站、羊角变电站、栗林变电站、东山变电站、烟竹变电站、七仙洞变电站、马路口变电站；木子变电站、茶家变电站、小淹变电站、乐安变电站、仙溪变电站、封家仑变电站、南金变电站；桃江西变电站、大屋山变电站、月明洲变电站、花苞洲变电站、园区变电站、石牛江变电站；高桥变电站、鸬鹚渡变电站、水口山变电站、旅游变电站、鲈埠变电站；沅江东变电站、瞎公塘变电站、坪塘岭变电站；万子湖变电站、石矶湖变电站、浩江变电站、茶盘洲变电站、八形岔变电站、船舶产业园变电站；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4	环保生态	益阳大泉污水处理厂；益阳市城东污水处理厂；益阳市赫山区泉交河镇污水处理厂；资阳区大件、园林垃圾处置站、建筑垃圾再生示范站和可回收物绿色分拣中心“两站一中心”；大通湖区东部片区开发整理项目（EPC）工程；桃江县供销社废旧物资分拣中心；桃江县供销社废旧物资仓储中心。

序号	类别	重点项目
5	旅游	碧云峰山水田园综合体项目；衡鸾线“十里画廊”文化旅游项目；唐铎陈列馆；金家堤支部纪念园；泉交河镇创建特色文旅小镇；薰衣草文化产业基地；山乡巨变第一村旅游区 5A 级旅游景区；玉皇庙村文旅项目；薰衣草文旅项目；厂窖惨案遇难同胞纪念馆全国研学旅游示范基地；德伏村白骨坑；厂窖惨案遇难同胞纪念馆全国研学旅游示范基地（肖家湾白骨坑）；罗文花海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建设；罗文花海涂鸦艺术村配套项目；安化黑茶小镇；安化县梅山云雾花海田园综合体；安化县雪峰湖示范文旅基地；茶马古道景区提质改造；茶乡花海小镇；高桥村叶子湾景区；黑茶演艺中心；湖南安化九龙池将军谷茶旅文康生态产业发展项目；梅山文化园提质改造；青云洞云上九歌景区；唐溪茶场；天茶文化园示范项目；万福山生态农旅开发项目；雪峰湖桃花岛景区开发项目；云台山青云观茶旅文化园；张家仙湖开发项目；大东口乡村振兴旅游产业带；大通湖生态旅游区项目（大通湖区生态公园旅游区）；金盆镇旅游驿站；益阳明清古巷旅游开发综合项目；青龙洲公园；伟轩·洞庭花田；曾三故居；赫山区枫林桥历史景观修复展示工程；羊舞岭古窑址开发与利用；周谷城故居；湖南安化百花寨茶旅文康一体化项目；“洞庭乡愁三眼塘红色旅游”项目；明清古巷建设项目；鱼形山康养项目；梓山湖公园建设项目；寨子仑公园建设项目；植物园建设项目；云雾山公园建设项目；会龙山片区提质改造建设；兔子山遗址公园建设项目；一江两岸风貌带建设；黄家湖景区建设项目；碧云峰体育公园。
6	民生	益阳市乡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赫山区农村公益性墓地；资阳区张家塞乡公墓；资阳区茈湖口公墓；资阳区迎风桥公益性墓地；谢林港公益性公墓；沅江市草尾殡仪馆；安化县东坪殡仪馆；安化县梅城殡仪馆；安化县第三殡仪馆；桃江县第二殡仪馆；资阳区新桥河镇金杉养老院；衡龙桥镇中心学校改扩建；黄泥湖学校；益阳市嘉鑫民爆公司民爆物品储存仓库搬迁项目；赫山区第二福利中心；高坪学校；益阳市强制戒毒所；益平连接线沿线拆迁安置区；东部新区职业中专学校；青龙洲公园建设；金塘冲水库移民安置配套项目；湖南安化抽水蓄能电站配套项目。
7	产业	汉森健康科技产业园；通讯装备及零部件研发生产基地；益娄高速物流园；益阳国家级高新区云雾山生活配套区；高铁新城配套工程；竹凉席产业园；赫山区竹产品生产；安化百应湖生态农业建设项目；大通湖北洲子航空小镇；益阳铁公水多式联运基地；益阳东三级物流基地；赫山区旺圆木制品加工基地；湖南省农科院科研实验基地项目；煤炭分质利用化工产业园；益阳国家级高新区数字经济产业基地；益阳世林食品二期；益阳市电子元器件交易中心；绿色建材码头建材产业园一期；益阳纳爱斯迁建项目；长益新材料项目；数字经济产业项目；生物医药产业项目；百茂机械项目；粮食产业园建设；智能门窗项目；电容器生产项目。
8	其他	益阳市通信基础设施建设；益阳市森林消防站建设（木榴消防站、苍场消防站、九龙池消防站、柘溪林场消防站、黄花溪消防站、芙蓉消防站、云台山消防站、松木塘消防站、浮邱山消防站、石井头消防站、板溪消

序号	类别	重点项目
8	其他	防站、竹海消防站、南洞庭消防站、南州消防站、宝林消防站等)；赫山区美丽屋场建设；资阳区美丽屋场建设；长春镇紫薇村安置区；长春镇曙光村安置区；茈湖口镇新飞村安置区；茈湖口镇祁青村安置区；沙头镇双枫树村安置区；张家塞乡金垅村安置区；迎风桥镇左家仑村安置区；迎风桥镇邹家桥村安置区；新桥河镇新桥山村购房安置区；茈湖口镇幸福里安置区；沙头镇海南塘社区安置区；张家塞乡金垅村安置区；长春镇过鹿坪村安置区；长春镇黄箭村安置区；迎风桥镇左家仑村安置区；新桥河镇新桥山村安置区；茅草街集中安置区；经开区集中安置区；创新区集中安置区；明山头镇耕余堂村小集中安置点；中鱼口镇广常村小集中安置点；三仙湖镇新民社区集中安置区；青树嘴镇新滨村滨湖片小集中安置点；青树嘴镇新滨村新跃片小集中安置点；麻河口镇陈家渡村小集中安置点；麻河口镇官正垵村集中安置区；武圣宫镇南阳社区集中安置区；乌嘴乡窑嘴村集中安置区；青树嘴镇青树嘴村集中安置区；明山头镇大木桥村集中安置区；茅草街镇八百弓村集中安置区；浪拔湖镇南安村集中安置区；华阁镇华阁村集中安置区；中鱼口镇艳新村集中安置区；厂窖镇城南村集中安置区；关山路红线外边坡；梅林路（银蓉段）红线外边坡；益娄高速公路团圆互通二期工程 L 匝道用地；青龙洲公园用地；青龙洲上洲桥用地；十洲公园防汛抢险救灾车辆临时停车场及防汛物资临时堆场；资江风光带南滨江路项目。